

兩

都

集

紀果庵著

兩都集

太平書局

自序

這裏收集了近十萬字的文字，實在是雜亂無章，自己也很難說出算是那一種路數。寫文章大抵不見得都由己意，若是完全出於自動，恐怕到現在也還是一字無有。生活流轉，事業無憑，中年哀樂之感益深，於是在文字裡總不免衰頹的成分，被人罵爲頹廢，不認識現實，殊亦罪不容辭。然所感念的都是如此，而且也老是走慣了這一條路，只好說是「奈何」了！我是一個拘謹人，沒有天才，不會放蕩，像梁簡文帝所云，「文章且求放蕩」云云，大約是可望而不可即。所以在形式上是乾燥無味，在思想上是平淡無奇。守舊的要嗤之以鼻，認爲不夠氣味，前進者更是不屑一顧，比較地說，中庸的成分也許居多，絲毫不能益人智慧，又不是什麼秘訣捷徑指南之類，教人如何走一條省力的道路，老實說，出版好似多餘。這裏所以仍要嘮叨幾句者，無非要說明自己的意思，請讀了的人不要寄託如何大的希望。有人說，現在文壇上流行的散文，只能叫做隨感，並未具有真正散文應有的條件，對於西洋散文，夙不認識，中國書也是一知半解的多，故此區區文字，要亦等之雜感，不可冒昧叫做散文者也。附此聲明，三月十二日記。

目次

夕照	一
懷舊	一三
兩都賦	二五
論從容就死	三七
語稼	四九
亡國之君	六一
談吃飯	七三
風土小譚	七九
林淵雜記	八九
北平的味兒	一〇一

論不近人情	一〇七
談清談	一一五
小城之戀	一二七
夏夜談	一三七
夏蟲篇	一四三
蟋蟀	一四九
牽牛花	一五七
沙發	一六三
爐	一六九
病中談病	一七五
人獸之間	一八五
哀樂	一九三
夫婦之道	一九七

牙籤	二〇七
筆賦	二一一
白門買書記	二一九
談文字獄	二三一
記吳之榮之類	二四一
談紀文達公	二四九

夕照

外面又有簾纖雨，雖遠在江南，而朋友却與我相去三千里。

浮雲向南流，我心隨他到花溪了。花溪人却翹首向北，與南風一同揮著思親之淚。

三年日子不算長，可也不算短。而母親失去了兒子，兒子更永遠失去母親了。在淒涼夕照寺後面亂冢叢中的母親，聽到北寧路火車轆轤由永定門進城，不想要起來覘覘有沒有自己的兒子嗎？我從以眼淚送這可憐的老人安息到秋風敗葉叢中以後，却又連番有機會使我由行旅的車中探頭看望那一片迷離的叢塚，而每次都幻起一個慈祥的面孔，五十多歲，有明朗的談笑如他的兒女；和一個六七十歲的瘦癯老人，按著舊風帽拿起藤杖一僕一僕地走上淒然的道路的影子來。

二十八年歲尾在灤故鄉六百里某城鎮忽得妻手書，說好友哲的太太死了，只有三十多歲，遺下三個兒女，停靈在鐵山寺，我爲人事的無常呆住了，折那麼厚樸的人也會有此遭際，這一天覺也睡不好。但剛過了一夜，次日下午家裡又寄來一封貼著紅綫條的「平快」信！

「T伯母於昨夜在中央醫院故了，敬和忠都還是小孩子，葉却在萬里外，悽慘之極。T伯伯張羅



一切，我們只能幫著流淚。這幾天不曉得爲什麼舉出這一類的事，聽說也是要停在鐵山寺的。大約一共停七天發引，你如考試完畢，請趕快回家，T伯伯說同你還能說說心裡的事，所以極盼見你。T伯伯臨終時，我在面前，氣息只剩下一絲，但却不斷，眼睛也不肯閉上。是葉的一位堂嬭吧，說：「您等著葉呀，他遠得很呢，坐飛機也趕不及了，您先走吧。」於是就閉目了，我的淚像水一般灑下來。……」這是妻的信。

「T奶奶死了，我和媽媽到中央醫院，我七叔拿棉花里了油，望奶奶眼上抹，奶奶的眼就睜不開了。後來×××就蓋上了，六姑和爺爺就哭我也跟著哭。」這是七歲的補補天真的話。

我把信反覆看了幾次，悲酸使我倒在床上掩泣了，這幾天晚上月亮好，老有許多夢，想寫一首懷人的詩，只寫出「落月一窗千里夢」一句，怎麼也對不上來，沒有想到萬里之外有人失去了母親，更想不到這樣一個爽朗明快的母親會因想念兒子而永遠拋棄了兒子。我替作兒子的垂淚，我更替母親抱恨，我想起大忠和敬子的樣子來了。（七叔和六姑）

自朋友萬里投荒以後，母親始終不知道和兒子的正確距離；作父親的不但把家事的擔子整個擔在七十歲的雙肩上，且更要含淚想種種謊話騙晝夜思量的母親。航空信件都要以兩個星期的日程才到的地方，老人只告訴母親說是不過三百里吧，就在保定府的南邊。有時甚且說：「你瞎想他，他不想你。」

將來還許帶了媳婦兒一同回來呢。」老人的意思本想用相反計使母親心寒而淡淡下去，却不想反而惹起作母親的另一番心事：兒子今年快三十了，還不討媳婦，這可算什麼。於是東也打聽某姑娘，西也打聽某小姐，或者連住房怎麼分配都要想一想的。老人看了既焦急又傷懷，可是表面上還要支持。我在放寒暑假時總要到老人那裡去兩次，「咳，我倒不理會，在哪兒不是一樣？你大爺不行，死心眼，不是，這兩天又張羅著給說媳婦兒呢？你說這媳婦可怎麼說法？這種腦筋我豈沒辦法，身體又不好，嘍，我只好瞞著掖着的說吧。還有小忠，也叫人操心，這孩子竟會花錢，總不長心，這半年又花了二百多。功課三門不及格，你大爺還老要慣着他。——我找人給他算命了，這孩子非到十九歲心眼不能明白，我倒要看看他到十九怎麼樣。他照他哥哥差遠了，你們從小就同學，你總知道呀！可是他是個奔波命，我也給他算了，說他一過二十五就得奔波，你看可不是嗎？要不是跑到花溪，也怕要上美國了，怕比這個還要遠呢」。老人說話永遠是滔滔不斷的又不許中間插入問題或其他的話。有好幾次都是說完後就從貼身的衣袋裡摸出花溪的來信讓我看看，說這是葉最近來的，又說：「這鋼筆字真不好認，我都看不懂，所以近來他也不大給我寫長信了，一切事都在給敬子的信裡說」。這信我多半是讀不好的，一則因為太長，二則因為老人在讀信時，仍不斷講著家務，於是我便把信摺好，交給正在吸著葉子烟的老人，很小心地把他放進貼身衣袋，而我則另外說幾句不着邊際的話作為安慰，然後拖著

一顆悵惘的心跑回來。

二十七年來，忽然聽敬子說：母親病得很兇，有一個星期不會大便，彷彿是祭灶那一天夜裡，忽然要大便，剛剛坐上馬桶就昏暈了，一直有三個鐘頭才醒過來，連壽衣都準備好了；幸而請了位姓蔣的大夫看過，據說濕濕過重，還不要緊，現在已能吃稀飯了。我在正月裏一天去看，自葉的家移到這裡，我還是第一次去呢，因為我怕老太太見了我想起兒子傷心，所以若想見見老人，總是到老人的書店裡去。記得若干年前我到葉家，大忠還在塗了白臉穿破靴子唱女起解的崇公道，而如今他則已成爲老人心裡愁苦的對象之一。我步入那狹窄的院落，剛好大忠在家，領我到病人住的上房，那位母親實在顛顛得使我不敢認了，蓬亂的頭髮下一張黑黃的臉，正在圍了棉被喝稀飯。

「他大哥看我這樣子多難看，差一點沒有見不着你呀！——放心現在好啦，那七天不大便，我可真害怕了。我死了不要緊，你看葉連媳婦還沒娶，嗟，昨天又來信了，說非得二十九歲方定親呢，也好，讓他自己定去吧。楯姐和小楠都好哇，你不在家，家裡只有他們娘兒倆，過日子也不容易呀——」。

聲音可還是那樣爽朗而讓人回憶。只是精神真不行了。我照例勸慰了幾句話又說了妻不能常來看看的緣故，就跑出來，大忠送我出門我付給他三塊錢零花，同時心裡想到新年中的葉，不禁格外悽然

不久就開學了，模式的生活使我放棄了思遠之情。

廿八年暑假作母親的居然又穿起湖色直羅長衫走起親戚來，我們都喜歡，也替萬里外的葉喜歡。葉實在不是適於發愁的人，他好像應當永遠過爽快而明朗的日子才和諧，因為他是那樣永遠不會陰暗的 Tom，倒是很與作母親的相似呢。廿六年夏秋他徒步奔馳在齊魯的路上南行，還有心緒娓娓的講路上風景給敬子聽，我佩服他毅力與生命力，若我則恐怕坐車坐船也悶煞了，那一天晚上天氣相當熱，我聽見敬子的聲音在叫門，穿了短褲與背心出外一看却還有車子與母親，老太太今年打扮得像中年人，除去湖色羅衫之外，還梳了整齊的髮髻和一朶淡淡的花，我們又聽見那鈴聲一般的笑了，說着自己身體瘦了，穿起從先的衣服真不合體，「你們看，這多肥，幸而是老婆子，年青人一定不肯穿」。她立起身來把過肥的衫子扯着給我們看，我們都樂了。恰好家裡有香蕉，于是他吃了四支香蕉，因為已經是晚上，離宣外的家還很遠，敬子就催着作母親的趕快回去。

可是留給我的就是這湖色羅衫的影子，等寒假再回來已竟變作鐵山寺的黑色棺材了。

寒風中我歸來第一件事就是到鐵山寺去參加接三，我們同行四個人從千里外趁夜車在一小旅店凍了半夜已享盡了悽冷，却不想回到家中有更悽冷的遭逢與心情。一進家門妻便說：「你回來了，T伯

伯正盼你盼不得了，我從那天在醫院中熬着成殮以後還沒有去，補補不放假，家中只有我自己。我真替T伯父難受，家裡兩個孩子，衣衾棺槨車人馬夫還得自己去料理，七十歲的人那裡吃得佳。成殮那天我們只曉得人在中央醫院病着，却想不到會突然發生變化。下午一點鐘老爺子親自來了，我很驚訝，進門就說：「你太嬌要壞，搵你快去替我看看，我一連兩夜沒睡了，要休息休息，現在敬子他們在那兒呢。」——給我弄點東西吃，壓壓火氣，就煮點掛麵吧。」我一面張羅煮麵，一面到醫院去，那時已經不會說話了，醫生說再打一針看，若有大便，就有希望，後來大便是有，可是人也更不行了。大約是下午三點多鐘噤氣的。葉那裏還在瞞着，今晚接三，吃了飯就走好不？」

在擁擠的電車上我心有千萬遍翻轉，五十歲女人的影子和七十歲佝僂的老人交替在眼前映現，若不是好多人在珠市口下車我幾乎坐過了站。在洋車上遠遠望見有一架簡單的素牌坊和兩面金漆鼓聒的眼淚已汪洋，不知如何進得門我就跪倒一面放大像前痛哭起來，後來大約是T伯伯和源勸止了我，T伯父坐在棺前一張椅上，眼睛紅了，不時咳嗽一兩聲，天氣這樣冷，想真夠他支持。

以幽沉的音調向我述說籌備後事的經過。這許多都不是我們只曉得讀書和教書的人所知道的。譬如在酒席，儀仗，停靈辦事地點等節目上如何取得便利且要經濟，七十老人在痠痛中還要打算這種種，而環境上且不許可他不打算這種種，老人使不能免除咳嗽與喘息了。最後還是談到葉的問題：「我

是不打算告訴他的，人反正已經死了，讓在外面的孩子着急幹什麼，又回不來！以後倒是小忠兒要我操心，他媽活着慣壞了，這幾天儘管和他六姐吵。——我一生就是這個命，這講不了。你看看，衣裳棺槨也還對得住他不？我從去年就留下一份心，知道他不好，有一筆本來沒有希望的賬上來了，就在銀行沒有動，要在早先倒也可以辦得像個樣子，如今席面起碼八塊錢一桌，還見不到肉，只好媽媽虎虎。」我問什麼時候安葬和墓地，才知道就在接三後的第三天，而墓地呢，却是有詩意名字的夕照寺。

我有一個世交的同鄉，太太害肺病死了，是埋在夕照寺的，聽說近三年來因為沒人來納租，棺木已給拋到荒郊了。都市的死人也要和活人一樣交房租的，而許多寺廟以此為重要收入之一。前年秋我送一位朋友的妻之喪才看見那一排排像學生宿舍的椁房，雖是一個受科學洗禮的人到此也要有些悚然之感的，尤其西風落葉的秋之黃昏。

後來我曉得這次是買了一道永久的墓穴，才放下了許多遐想與疑慮。同時想到我的朋友從萬里歸來哭倒在墓石前的一幕。而此時平日玩皮的忠却以銅盤捧了一條白布給我，又跪倒行了很虔敬的禮，我見了他不知為何淚又落下來。

賓客雖多而我多非夙識，遂在一暗陳的冷風中靜待送三的典禮完成，一羣和尚還有道士敲鑿着喪

鐘作完了這人生最後一幕序曲。

發引的早晨我們六點鐘動身，到鐵山寺已有很多人。琳姐和敬子正裏外不停的張羅着安葬前女人應有的種種風俗上的手續，這時大家是來不及爲惜別而哭的，

吃了一點麵食，那個打響尺的頭目就帶進一羣人來抬棺，我看大忠手裏的白色魂幡起了說不出的感覺。不久忽然一陣號啕聲衝動寒冷的空氣，棺木已經抬起往外走了；這是我第一次看到忠爲傷情而真正下淚，一般小孩子的母親死了在沒有發殯以前常不覺悲哀，因爲世俗的熱鬧可以使他心裏高興，賓客與音樂儀仗與紙箔，都是平時所不見的，可是等到棺木一抬出去他才開始覺得自己是失掉母親了，於是元氣淋漓的哭起來，這我覺得頂惹人傷感。忠雖然是十七歲了，可他心裏還像孩子，所以他的哭恰如一個七歲孩子失去母親的哭一般動人。沒有字句，沒有韻調，只是嗚嗚地。同時七十歲老人看了自己孩子如此哀傷也不禁用污黃的手帕楷着已紅的眼了，他幾乎是命令的面又帶着嗚咽的聲音說：「小忠，不要哭了。」可是他自己却淚珠鼻涕一起滾下。

過籬器口漸漸走入荒涼，殯儀行列也鬆懈了，我與幾個打執事的小孩混在一道，有一個小孩子是首領，背着白布包督隊，另一孩子不時離隊去撒溺把擔子叫同列的小孩替拿，背白布包的於是給他耳刮子，那孩子翻翻眼睛沒辦法，可是向同列走的那孩子要起賬來，彷彿在二個至四個銅子左右，於是大

聲唱：

「該錢不給，屁眼兒朝北；該錢不還，屁眼兒朝南！」

那個孩子立刻從道上掬一把車塵向對方洒去，對方沒加注意迷了眼睛，於是還罵道：

「二禿子，學好別學壞，別學偷人拔烟袋！」

「小三子，早晚像那回出永定門似的，給你看上瓜放在冰窟窿裏」這是旁邊一個大人說的，好像是積房的司事。

有一列火車從鐵橋上飛駛過去了，殞的行列就從涵洞走過去，我幻想着這車裏面若有葉的話……

由那頹敗的磚塔我們知道了就是夕照寺，心情忽然又起了變化，嗚咽奏起刺耳的腔調，紅纓人拾下黑色棺木直向後而去，我也胡亂隨着走過，在後殿之後破土牆裏有一大片荒墳，方向錯亂，整齊一點的有磚在甃着，且有一小塊石碑，其他則只有小小土丘。乾樹葉在脚下窸窣作響，有一個五六尺長的穴棚在荆榛叢中，這就是人生最後的歸宿了。

棺木放正了位置，要掩土了，多緊張的一幕！老人站在墓的北端看了又看「好，埋吧」。他聲音噎住了，豆大的眼淚從鼻凹裏滴下來；再也顧不得用手帕揩。還有一個長鬚的老人說是老太太的娘家哥哥，却放聲長號，而敬子與忠則在墓脚下翻來復去的哭叫。

我悽然而點着的白蠟燭行了三鞠躬便扶着愴然的老人到一間房去休息，好久，大忠才哭着回來，老人一面抹淚一面叫我們勸止他，而自己却坐在一隅有深沉的嘆息。

我不願再看這種不可避免的人世永別慘劇，提前溜了出來坐上一輛車跑回家時間是下午三點。

我預料得到老人怎麼打發這舊歷年節，無非以病痛與淒涼來送走老邁的光陰與年歲。一到正月初四就打發敬子來叫我，匆匆跑了去他已含淚坐在堂屋，未曾說話先哭出聲來，這是倔強的老人不常見的事，我錯愕得不知所以。

「我已經七十歲的人真不成了，去年我還強掙扎，現在你看，家裏兩個孩子，我還要出去奔，錢可是有一點，可是若老這麼下去小忠又老和姐姐吵，我實在支持不下去了，我想叫葉回來，反正早晚他也要知道；你看着怎麼寫信好就想法子替我寫一封吧。不要說得太利害，別讓他再念壞了。只要在今年暑假前回來就好。」——

嗚咽的哭聲，使我黯淡得一句話說不出。只有答應下來，吃了飯趕緊跑回家，那個房裏我簡直坐不下去的。

於是就給葉一封信用，只是說老人懷念，可還沒有告訴他親母的事，不過說身體不大好罷了。

但我又跑到六百里以外去了，在車上伸頭憑弔夕照之塚，且又因人事的牽纏往來了四五次而終竟

來到多雨的江南。這兒離夕照有二千里而離朋友也還不只三千；去夏在霏微雨夕我寫一節文章懷念我的朋友，今日江南雨夕却來寫這麼一節東西紀念友人的母親之死亡！三年的光陰不長也不短，朋友什麼時候到夕照的墓前洒思親之淚，江南人以懷遠之情在夢想種種。

七月二十一日夜雨蕭蕭中

懷 舊

「嘉會難再遇，三載爲千秋，臨河濯長纓，念子悵悠悠。」

蘇李贈答詩

青年人是不大喜歡懷舊的，因爲自己正過着可懷的歲月，三十歲以上的人，在中國社會，大約所經憂患已經相當的多，尤其在這樣砲火滔天的世界，一個人所懷念的過去既不可追回，卽遠人亦不敢保其平安與否，於是念舊之懷，愈不可止了。

我的朋友離開我與戰爭一樣久了，音書更日益稀闊。每到秋雨時，我必作一篇文章以寄我的夢。兩年前，他的母親在一座風沙的古城，因懷念萬里天南的兒子而死了，我在剖面的寒風中葬這老人於荒涼寺院的一隅。我想，兒子爲憑弔母親的塚墓，也許會歸來，會將一篇紀念的文字托在作妹妹的家書裏寄出去，可是山川與人事的阻礙，終於成了泡幻，直到我從風沙之城來到多雨的江南，朋友仍然滯留在蠻烟瘴雨的黔川邊境。

夜眠聽雨，使我不能不沉於往事的深淵，那是多麼好的歲時，春天有紫丁香而夏日有茉莉，秋天

我活躍於鄉村田野晴空之下捕蟻蟲，冬天則有溫暖的爐火，供我們在六個人一間的宿舍裏烘烘那從飯廳偷來的麵包。我今天又有機會同許多十五歲上下的青年朋友在一起，我看到他們無邪的踢皮球，打秋千，排了隊到飯廳去吃飯，更把那偷工夫不上自習，倒在房裏看爐火的光照在屋頂上的往境牽連起來。

不知怎麼就和H熟起來了，我們原是相距着三班，也就是我要比他高三個年級的。那時，上下班的界限很嚴，除非上班要借機會和下班同學開玩笑是很少往來的，而普通男學校都有同性互相慕戀的現象，在我們學校鬧得尤其兇。H又是一位年頂小的弟弟，他的活潑天真真是很討人歡喜的，每當我從他的寢室前經過時，他一定要打招呼。有一天，他送我一本商務印書館卅週年紀念冊，那是個精緻的小冊子。他很頑皮的在上面畫了一張我的漫畫像，因為我的腳特別大，他便將這一部分強調起來，使別人一看就知道是我。於是我將他帶到我的寢室來，我同寢室的同學都是比較老實的，他們見了這位全校喜愛的小弟弟忽然走進屋子，都非常詫異。可是從這時候起，H每天晚上一下自習，必要跑到我的房間來淘氣，有時拿出我的日記，不管不願的翻着，甚至大聲朗誦的念着，我心裏雖然很不願意，對於這樣一個無邪的弟弟，又能講什麼呢？有時他會拉開棉被，躺在我床上，直到熄燈鈴搖過，訓育先生來查宿舍了，我才喚醒他，偷偷摸摸走回去。

我們學校後面緊靠城牆，並有一間通風的閣子。建在上面，我們很喜歡在飯後或晚上爬上去，看那遠處的燈火和冬日的野燒。在夏天，調皮的同學將身體彎屈在臨風的窗洞上，使北來的涼風吹乾淨身的汗水，也有的拿了一本英文，在那兒念，但多半是因為閒談而忘記了讀書，甚至躺在一旁睡着也說不定。一個春天的中午，午飯時我從飯桌上一眼望見H正與高采烈的邊吃邊談，一看見我，立刻打住了談話，用拿筷子的手向外面揮一揮，似乎作了個記號。我吃過飯在外面等他，問是什麼事，他才告訴我說，吃完飯大家登城去玩。原來城牆因為年歲老了，裏面的磚早已剝落，只剩一層土皮，所以隨處都被我們踩成小徑，有的比較平坦而迂徐，有的則峭陡而直捷。年青人總是歡喜大胆而直捷的，於是我們老是選擇後面一條路。實在到了城上又有什麼可談呢，我是鄉下人，他是城內人，無非將許多鄉下人特有的常識講給他聽，什麼秋天怎麼樣燒花生米呀，怎麼樣用野火烤玉蜀黍呀，怎麼樣捉蟋蟀和紡織娘呀之類，而他呢，則告訴我那一個同學有什麼綽號等等。城牆的殘存雉堞往往成爲我們試驗胆量的工具，每個人從這只有一步寬而下臨無地的窄徑上走來走去，有時需要將兩臂左右伸開以保持平衡，比賽大家的次數與速度，最奇的是竟沒有一回或一個人失神墜下。

這時我已經稱他爲H弟了，有時直呼他爲小H，因他實在小。晚上他來鬧一覺，中午以揮手爲號而到城頭賽胆量，幾乎成爲日常的功課，好像只要有一天發生變化，心裏就不高興似的，日記上一定

特別寫明：「小H一日未來。」H和W君本是小友，W君是他們本班有名的漂亮面孔，年歲很輕，他有一個同他長得一樣的孿生弟弟在上一年級讀書，弟兄兩個差不多是全校注目的人物，只須多看一眼就會有人起哄的。H本是被動的同W要好，因為常常跑來我的房間的緣故，W竟大不高興了。W本來對我很好的，因為他的姨兄與我是同班且是好朋友。H叫W爲C哥，叫我作S哥。某日我在操場遇見W，同他打招呼，他竟不理我，我向H問理由，H說：「大約因爲我常到你這裏來罷！其實這有什麼關係呢！」然而W與H的稚年天真的交誼終於因此而不再繼續。W是個天才的音樂家，後來中學卒業後，因婚姻不滿意，患了肺病兼腦病，不久就抱了他最喜愛的梵啞鈴走入墳墓裏。到今日我想起那樣一位丰儀翩翩的少年還可以流下一泡眼淚。

那時候的朋友竟弄成戀愛一樣了。

很不幸我祖父在這時病得沉重，家裏派人來接我回去。那是個雨天。北方的晚春還不暖，晚上穿了單衫有些涼意。H見我精神很壞，連自習都沒上，陪我在房裏坐。這時只有沉默的坐而已，大家都講不出什麼話來。睡覺鈴搖過了，熄燈鈴搖過了，同屋都已睡倒，滿院子只有雨聲淅瀝，我們握了手在黑暗中對望着。後來，我因爲時間太遲了，怕第二天不能早起，不住催促他走，他才踏了泥水出去。路燈的光照得院中積潦閃着金蛇，我送他出去直到他的宿舍前，他還握了我手問：

「S哥，你還回不回來？大約一個星期就回來了吧！」

「一定，我家裏又沒什麼事。」

他回顧了兩三次才走進房裏去，我不知爲什麼，像失掉一件可貴的東西似的，胡亂走回來，好像一夜沒有睡好。

這件事到現在仍爲記憶中最清楚的一幕。

我很快的從家裏又到學校。大考來了，隨着北伐軍也來了，這一內地城市充滿了爲年青人不甚了解而又很欣喜的事，標語、口號、傳單，漸漸變爲常識，而我在這樣熱鬧紛復的環境中返歸我那純朴簡單的家鄉。鄉下人只知道城裏又換了旗子，卻不懂什麼是革命，更不曉得什麼是黨部。我和H繼續着每星期至少一次的通信，我家離最近的郵寄代辦所有十里路，必須「集日」才有人到鎮上去，收信發信就都得等機會。我常一個人站在村外大路上，一遇見熟人，就紅了臉托人家帶信。有時父親到鎮上去，回來必帶了H的信。父親是民國初年的學校畢業生，看見這種滿紙不成字樣且又沒有「××仁兄足下，別來念甚……」或「一別芝宇，兩易轡圓」的秋水軒式套子的信，就很高興，常發牢騷說這種文章不成話，且有時說：「你的朋友都是這樣嗎？這簡直是孩氣！」其實，我們彼此所喜愛的，正是這「孩氣」呢。

真是小孩子，H的父親因爲他的字寫的不成樣，珠算也不會，便強送他到城內「大關廟」一位老秀才那兒念私塾，每天要寫大小字共十篇，他將這種寫字的成績陸續寄給我，實在看不出什麼進步。在如今，如果一個已經進了中學三年級的學生，再讓他同老秀才去補習，一定是不可能的事，可是，H竟肯犧牲了自己的志趣，以滿足堂上的期望，他這個人在這一點我覺得是最可佩服的。後來他到了大學，沒有一個同學和工友，不同他相熟，也沒有一個人不說他和藹可親，於是他建設了廣大的社交基礎，這都是「舍己從人」這一美點擴大的結果，這點實在是今日一般只知有己不知有人的年青人所應效法的。

在兵戈擾亂革命與反革命交哄中我畢業了。當秋天開學時，我第一次看見H，幾乎不能認得，他人比較高了，且將長髮剃去。似是方振武的兵隊駐在那裏吧，政治部在大操場演戲，他抱着妹妹敬子去玩耍，因爲我們學校被某一部分革命軍占作軍官講習所，除我們這一班就要畢業的學生召集入學以外，其他各班都緩期開學。H雖然家住在本城，可是我一次也未去過，所以便沒有去找他；雖然心裏很想去。這一天在操場見面並沒有講什麼，大有「語多欲密反無書」的意味。時代的激變，使每個青年心裏都有了新的感觸，我開始看「青年之路」「三民主義之理論的體系」這些書籍，可是H還是一天到晚頑皮，我常去說他，他便向我說：「S哥變了，我不明白念這些東西有什麼用！」雖然如此，他

却偷偷在學演戲，有幾次黨部裏排演新戲，他都派作很重要的角色，這在我是覺得沒什麼道理的，也有時去干涉他，因此，我們的關係竟弄得比以先疏遠起來。

究竟我自己得到的是什麼呢？只看見一些平時行爲最卑劣的同學都當了什麼執委了，新的土豪劣紳比舊的有更幼稚的榨取方法。於是我因失望而生活散漫起來，有時一星期中飯廳看不到我的影子，靠學校西面的餅店成了每日必到之處，我開始學吃酒，開始跑到北京去亂花錢，H弟常三四天不見面。那是一個彤雲密布的雪夜，畢業放快完了，我在含淚在完成作文「六年回顧談」，H弟來了，他進門一聲不響，倒在床上就哭，我自己也莫明其妙的哭了。這樣，度過我們可紀念的別離之夜。

大雪紛揚中我登上早八點開走的汽車，學校對畢業生是無所戀戀的，因為照例學生一到畢業年限總會給學校若干壞印象。H他們正上着紀念週，傾聽黨務和政治的報告，我們幾位同鄉，踽踽涼涼地自己抬着行李走出去，連送行的都沒一個，我向大課堂閃了最後一眼便永遠離開這一住六年的大房子了。回到家鄉不到三天，收到H的信，今日還彷彿想得出一——

L S 哥：

你早晨走的時候，我從窗子裏望見你用帽子遮了臉，我想出去送你，可是辦不到，上紀念週是連大小便都不許的，當然不能出去。我回到宿舍又偷哭一次，他們大家都和我開玩笑，……我

第二天去找 C 姐，告訴她你走了，她還假裝不知道，我想你不會不告訴她的。……」

C 現在已是我的小孩子的母親，那時我們還沒結婚；別後寒假中，我和 H 的通信，差不多又恢復了從前的友誼。畢業同學大家都乘了革命的機會作小官吏去了。只有我和其他少數人過着教書的生活。半年之中，從荒僻的 S 縣而 T 縣而北京，元宵節後我在父母的諄囑中坐驛車走出鄉裏，暑假時却想不到會在北京作事而乘機考了大學，同時，H 也在故都重新聚首。

從十八年到二十九年我十足在北京住了十二年。H 民國廿二年暑假畢業，考北京大學沒有錄取，非常生氣的用功起來。他的聰明本是驚人的。廿三年便考入清華。此四五年間，沒有一個星期不到我的家裏來幾次，他叫我的孩子作「乾兒子。」他自己不到二十歲却老愛充老子，頑皮如故，天真如故。他會將乾兒子一帶出去就半日不回家，他會向我和 C 姐要種種我們向來不預備的食品。大約每次到我們家，都是一進門就倒在床上，把兩腳泥都踢在我新洗過的床單上。他抱怨我家庭的凌亂，他說：「我絕不像你一般，馬馬虎虎就有了家，這樣簡直沒意思。」然他這時實在偷偷愛上一個女孩子，她是中學的某同學的妹妹。不幸她患肺病死了。他在落葉滿地的時候送一口黑漆棺材回荒涼的鄉下，并在某報紙的副刊上作了很哀婉的文字紀念她。

爲了我的婚後生活不好與他愛人死去的刺激，他雖在極年青的歲數却已有四十開外人的感觸。憑

他的漂亮與聰明，他至少是會有一個理想的女朋友的，但是他竟沒有，許多追逐他的異性都被他遊戲人間的態度給冷落回去。

我大學畢業後會流浪到一個塞外古城去教書。那裏的質實風土，與一羣熱情洋溢的青年人面孔，到今日還活躍在我心頭。H這時漸漸感受到人生的真味了，因為他已畢業，且不能找到適當的機會。後來，不得已，又入了本校的研究院。七十歲老父的辛苦生活使他知道吃飯問題的艱策，弟弟妹妹的教育問題，無形中責任加到他的肩頭，素來寫信充滿天真趣味的，如今也有啞嘆息了，而國家的艱難也與家庭一樣，使每個人心頭都壓了一塊鉛。學生中更有種種不同色彩，且各有勢力使他們貼標語以相罵，H是易感而神經質的人，當然更增加許多心事。廿六年暑假蘆溝橋的砲聲已響了，我家正移進一幢比較好些的房子，有花，有草，有綠色陰陰的窗紗，他從城外給我信說：

「你有一個比較好一點的家了，我願意在你家過整個的暑假，傾述我幾年來的積悶。」

於是，我們給他預備了屋子，給他預備了愛吃的糯米粥，給他預備了冰的西瓜和汽水。那時，故都人們有著他處想不到的鎖定，許多人在一邊在門外乘涼一邊在數着彰儀門的砲聲，好像并不算一回事。某晚，H從城外回來，特地到我們家晚飯，他是來送詩人H T放洋赴英國的。在星光下大家吃夜飯，有冰冷了的粽子，他頂高興，拉了五歲的南南亂說，他說，不久就要搬到這裏來了，打算在這裏

準備下學期投考留美的功課。

七月二十九日清晨，聽說城外情形不對了，車夫們紛紛傳說着燕京和清華的謠言，我心裏十分忐忑，因且甫於前兩天出城。不想我們正爲他焦灼的時候，他却像鳥一般的飛進了院子，更髮剪平了，一身破舊藍長衫。

他述說了學校的情形，匆匆走去。

這一走去我到今天還沒有見到他。

七十歲的父親，六十歲的母親，只有拿了他的信作安慰，作母親的因爲沒知識，更特別不放心，父親就常常作出含淚的笑容去騙她，明明兒子從上海而武漢而昆明而貴州已竟到了天涯海角，他却說不過一天的路程。老太太一天到晚翹企着兒子回家娶媳婦，兒子却在蠻煙瘴雨之鄉奔走不停，母親終於因爲等不及盼不到而病而死了，臨死的時候，只有呼出的氣息，全無吸入的氣息，眼睛瞪得很大，有人說：「你在等兒子吧？」點點頭，「不行了，坐飛機也趕不及了。」於是她停了呼吸，閉了眼。我含淚送這老年人葬於某齋寺的廢圃，我嘆息於十七歲的弟弟的慟哭母親，我悽然於七十歲老人倚了背來支持一家的生活。

我來到多雨的江南三年了，只見到他一次照像，二十九歲的人已竟滿臉皺紋，中學時爬城牆的神

氣一絲也看不見了。又由敬子來信中，知道他已竟和一個并不十分相愛的女孩子結婚，好像他的家也絕對不能滿足原來的慾望。而最爲他隱痛的，則是一位在大學時很談得來的女友終於嫁給香島某富商，我想他所以馬馬虎虎弄一個「家」是與這大有關係的，這女友我已竟在古城看到，帶了有錢的丈夫，十分誇耀似的，向一般人俯視。最近差不多一年半，我絲毫得不到他的信息。七十歲老人的生活，當如何的苦寂與累重，一想到這裏，就忍不住自己的嘆息。我的一家都在時時溫着舊夢，然而，夢的痕迹也怕要一天天淡了。

兩都賦

|| 南京與北京 ||

鷄籠山上鷄鳴寺，紺宇凌空鳥路長，古埭尙傳齊武帝，風流空憶竟陵王；白門柳色殘秋雨，玄武湖波澹夕陽；下界銷沈陵谷異，楓林十廟晚蒼蒼。——王漁洋：登鷄鳴寺

冰簟胡床水上頭，起看纖月映淮流，三更入破誰家笛，子夜聞歌何處樓？澹澹星河耿斜照，娟娟風露始新秋；謝郎今日思千里，獨對金波詠四愁。——王漁洋：題秦淮水樹

南風綠盡燕南草，一桁青山翠如掃，驪珠盡壁滄海門，王氣夜寒居庸道，魚龍萬里入都會，涇洞合沓何擾擾？黃金台邊布衣客，拊髀激嘆肝膽裂，塵埃滿面人不識，骯髒偃蹇虹霓結，九原喚起燕太子，一樽快與澗明月……

——郝經：入燕行、

都會盤盤控北陲，當年宮闕五雲飛，崢嶸寶氣沉箕尾，慘澹陰風貯朔威；審勢有人觀督元，

封草無地論王畿，荒寒照破龍山月，依舊中原半落暉！——王禪：燕城書事

一個是秦淮水碧，一個是居庸夜寒，這兩個性格不同而同具幾百年帝都歷史的古城，於今仍然作爲中國政治上南北二個中心，舊都與新都，曾引起多少詩人的讚嘆。中國歷史上的古都，隋唐以前是東西配列，非長安卽洛陽，那種居中環拱的地勢，是足以雄馭四方的，宋以來，政治重點逐漸東徙，由洛而汴梁，當時以北地異族突起，幽薊十六州，河北三鎮，先後劃入契丹，政治地勢，已由東西變爲南北。及汴京陷落，高宗遼海而南，自此至清，七百年間，只以南北二京，爲帝王互爭消長之地，原來古代國家，是十分大陸性的，所以要居中馭外，近代國家，是海洋性的，故注意交通便捷，經濟繁昌。南京雖曾在隋唐以前，作爲六代帝都，而爲時之暫，恰似電光石火，如今只留下鷄鳴古埭，陪伴着梁宋諸陵，供考古家和騷人憑弔，其餘建置，明代的已是不多，何況更早？所以我覺得以帝京而論，南京雖老而實新，北京似近而頗古，只要我們把街道民廬宮城帝闕一加比較，是不難立知的。

讓我們放棄考古的迂談，說幾句有感的閒話罷。我在北京住過十五年，而在南京只住了一年，自然對於兩方面都談不到深刻的認識，尤其是南京。但爲了感情的關係，有時對於舊都起莫名的懷念，恰似遊子之憶家鄉。而南京呢，亦有許多新的接觸，特別是屬於生活的瑣瑣碎碎，因此執筆略加抒寫，假使兩方面朋友看了，也許認爲是有趣的事吧。

比較說來，南京是太不幸運了，在近一百年中，不知遭逢多少次兵災戰禍；尤其是清末太平天國及次大戰役，損失幾至不可計算。洪羊亂後，直至國民政府建都，元氣迄未恢復，於是這有名的龍蟠虎踞古城，竟降爲人口不逾二十萬的內地小都市，秦淮河水壅塞不流，明孝陵前秋風落木，七十里大的城廓，只落得如桃花扇所云「莫愁湖鬼夜哭，鳳凰台棲鴉鳥」，雖以曾國藩那樣魄力，也未能把牠復興起來；民國十七年以前，又經過幾次軍閥戰亂，卽非戰時，也刻剝得人民血肉枯竭。十七年至廿六年十年間，可謂南京建設的猛晉時期。如今我們進挹江門直至新街口一帶所見的街道住宅，寬闊整潔，碧綠的梧桐，青翠的冬青，和山西路甯海路一帶德國式住宅竹籬外的薔薇，大有異國風趣，這些差不多都是那時建築起來的，而以前則是菜圃竹園，荒蕪三徑。只有城南一路窄狹污穢的小街，牛屎薰天，儉俗滿目，還保留着南京原有色澤。可惜這次事變，只贖下些燒燬的殘骸，在晚照中孤立着。尤其是自下關進城，首先看到交通部原址，那美奐美侖的彩色櫟棟，與炸藥的黑烟同時入目增愁，不禁令人生「無常」之感。刻下南京人口約七十萬，尙未恢復事變前九十萬的紀錄，住民分配大約是：

山西路一帶 官廳及新住宅區

中山東路及太平路一帶 商業區（口商尤多）

南城一帶 商民輻輳區，因爲這裏是道地「老南京」與其餘各地顯然有新舊之分。

南京是不調和的，新的極新，舊的則簡直是垃圾堆，似不容一刻存留，這正是建設進展過猛的表現。北京呢，自庚子亂後，幾乎五十年中未曾遭過兵燹，且七百年來無日不在帝王的經營中，塵市整齊，配列勻稱，無刺目的新，亦無可厭的舊，是其特長，但是缺乏朝氣，則無庸諱言，這正如京派的人與海派的人一樣，前者是典型化而持重，後者是喜變化而活潑，誠然是各有千秋。不過以居住的便利說則南京似絕不如北京，北京唯一特長，即無論何人均可得到適當的舒適，南京則天堂地獄之判，十分顯然。

雖是大陸性氣候，而防冷防暑都有價廉而適用的設備，故亦不覺其風霜炎燄，這是住在北京的人都曉得的。北京住宅很少像南京山西路一帶那樣歐美化的設計，往往是四合瓦房，大門則髹紅漆，金黃色閃亮的銅環，使一個小康之家也增加幾分堂皇氣像，潔白的紙窗，扶疏的花木，老槐是庭園最普遍的點綴品，因為牠有好的「清蔭」，若夏日則更有一窗碧紗（這紗是線織的，價甚廉而能阻蚊蠅，南京就買不到，還有北京人糊窗的高麗紙，南京也難得），這時最宜於午眠一覺，聽賣菱聲聽冰盞聲（賣冷飲小販所敲的銅盃），那種韻律都可以催眠的。冬天必有一窗暖日的陽光，而廉價的煤供我們滿室溫暖，於是你可以在晚上聽虎虎的大風，和賣花生賣蘿蔔小販的清脆音調，一面煮茗清談，或剝花生米吃，有一盤香茗助你寫寫文字，都是詩的境界，在南京很難覓到的。

北京沒有春天，一因爲多風，二因爲沒有溫和，非嚴寒卽酷熱，所以許多花都不能好好開放。卽如牡丹，本是北方名種，而此花開時，無日不沙塵滿目，號稱以牡丹著名的中山公園、崇效寺，實際上人們到那裏還是憑吊落英的機會居多。豐台從遼金以來，就是燕京的花事中心，那裏的匠人雖會在大雪中培養出帶花的玉瓜，鮮碧的豌豆，嫩黃的春韭，使農學專家大吃一驚，但也奈不得風威何。南京的住宅、零吃，以及其他舒適均不能與北京比，唯花木的繁茂易生，則遠非舊京可及。（雖然這裏天氣也會「十日雨絲風片裏，陽春烟景似殘秋」，但風雨頗可養花釀葉。）譬如一家用蘆席搭成的棚戶，院子裏會有很名貴的薔薇，而老舊的瓦房前也常有絢麗的紫荊和潔白的繡球，在鷄鳴寺考試院前馬路兩旁，我探過許多野生的山茶，那惑人的嫩紅比中央研究院的辛夷和丁香還有力。山西路一帶新式公館的年青姑娘，在早晨八九點鐘提菜籃上市時，手裏常拈着一枝淡黃玫瑰或木香什麼的，令人隨羨她們的幸運。不過是，有這種花的人家，總是兩扇鐵門緊閉的，而在鐵門上面一只小洞裏，可以看見軍帽下的獐目，不時向外打量，如果門開了，那一準有部Chevrolet或Plymouth之類噓的一聲開出來，使你不由的讓開馬路，吃一鼻子灰。

南京除洋房以外，舊式房子真沒法問津，尤其像我這樣一個來自北方的人。他們老是把屋子裏糊起花報紙，頂棚及木板壁則用暗紅色，窗子很少有玻璃，只是那種黯淡的調子就夠你受了，加上馬桶

的臭氣，「南京虫」的臭氣，以及陰濕的霉氣，無怪住在裏邊的人終年要害濕氣。道地南京人可以在這種卑濕黑暗的客堂間打上一晝夜的麻將，可以在這樣度一生，那才是奇蹟。當我一租到這樣一幢房子時，沒辦法，第一步先將牆壁頂棚刷白，第二步將門窗釘好，換上兩塊玻璃，好容易恢復一點光明，但是轉漏的地板和霉濕氣依然沒法可想。南京住宅普通都院落很小，屋瓦是浮放在房脊上，一到梅雨時節，豈只是「家家雨」，簡直可以說「屋屋雨」，假設不是「床床屋漏無乾處」，則聽雨亦從大住，無奈地上得放許多盆子罌子，不湊巧被褥也得收拾過。南京老鼠也是有名的寶貝，其形色比北京大而深，專門在信紙封或藏在抽斗的文件上大小便，或是在窗楣檐角間作飯後散步，以及滾一顆胡桃在地板上玩耍，時間則在人已睡倒將入夢不願因些須小事而起床之時，其聰明誠不可及。或云，重慶之鼠更甚於此，其大如貓，能噬幼兒之鼻，然則我們還得讚一聲大慈大悲也。

全國研究學問最方便的地方怕沒有比得上北京的了，不但有設備完善的北平圖書館；那兒還有許多活的歷史。譬如我們喜歡晚清掌故的人，你可以找到勝朝的太傅太保，你可以和白頭宮女話開元舊事，你可以見到大阿哥，你可以聽七十歲左右的人講紅燈照，到偉大的故宮可見荒涼淒慘的珍妃井，可以歌詠慨嘆當年帝王起居的養心殿。每一條街或胡同都有牠的美麗故事，六必居可以使你看五百年前老奸巨的榜書，這好像在古老的京城都算不了什麼。掃街夫也許是某巨公的戈什哈，拉車的會

有輔國公的后裔，開府一方的宋室弱息居然變了戲子，以四郎探母換她的吃嗎，下台軍閥的姨太太在偷偷摸摸與汽車夫度安閒的日子，而不會起訴，這都是活的學問，活的歷史。此不過我所研究的一端，假設你喜歡音韻學，那好，這兒是國語的中心，你喜歡外國文學，這兒有住了一百年開外的外國人，有會唱中國戲的德國客；你喜歡音樂美術，那就更合適，從荆關吳陸以來的畫幅，真的假的立即排在眼前，只要你肯到琉璃廠走一走；而多少譚鑫培會演戲的地方，現在仍然保留着那時的打鼓人與胡琴手。北京飯店有意大利的提琴名手在開演奏會，你也不妨去觀光。總之，這裏有羅掘不窮的寶藏，每個人都可得到他所需要的東西。去年，我想專門搜集甲午戰爭的史料，在南京走遍了書店，只有劉忠誠遺書和潤於集之類，始終不到十種，後來索性寫信給北京朋友，他托了書店去找，這一下可不得了，連中文帶日本就有二百多種，連我一個朋友的父親，官只做到潮州知府的，一部沒名氣的摺稿，都赫然在目，這就是北京書坊老板的本領。你不記得嗎？李南澗和梁任公都和書店老板作朋友，葉緣督在「語石」中更稱譽碑佐李雲從不置，雖然潘伯寅先生也上骨董商不少的當，但琉璃廠那許多書店和古玩字畫店却真正是不花門票的博物館和義務顧問。我曾在南新華街（琉璃廠附近）的松筠閣整日觀書，他們并不以為忤，假使你不願意花車錢，你可以借一個電話打給他：「喂，把三朝北盟會編給我送來看看；你們那部水曹清暇錄賣了嗎？如果沒有賣，也給我拿來。」於是就有穿藍長衫光頭髮的

學生用藍布包給你把書送來，他雖騎車累得滿頭大汗，但是，連一盤茶也不要喝，臨走還要說一聲：「×先生，您用什麼儘管說一聲，我們就送來了，回見，您！」這實在比看圖書館管理員號嘴臉舒服得多，而你呢，到了端午中秋新年三節，只要稍微綴十元八元就可以了，不用的書儘可送回，絕不會嫌你買得少。

在南京以至於上海都沒有設備較好的圖書館，有關掌故的人物更不願住在這種海派十足的地方，——因為這裏再不能瞻依北闕。即使有一二歷史人物，他們生怕你會是綁匪，或者藉名募什麼捐，你休想接他們的營款。這地方的人情，普遍說起來是比較冷酷、刻薄。比如拖黃包車的吧，他一開口一定要加倍的價錢，甚至說一種讓你不能忍受的話，「你媽，這樣遠給一塊洋錫，乖乖！」我寧可走那些用碎石砌就崎嶇的小路，也不再囑氣了。店舖裏的老板都是高高在上，「老板，這只熱水瓶幾個錢？」「二十多塊錢吧！」「到底二十幾塊？」「你買不買？不買何必問呢？」一個北佬到這時不是氣昂昂出去就是給他一記耳光。書店我都跑遍了，也委實花過一些血汗之錢，總算博得點頭的交誼，但想拿他們做顧問却夠不上，欠債一過十天也會連番找上門來，給你面孔看。何況這裏事變後一點書也買不着。至於夫子廟的古董店，只看見粗惡的偽張大千或趙搗叔的作品，而價值又是嚇人一跳的。

讓我談談吃和娛樂，以作結束。北京是有名的「吃的都城」，那些堂倌的油圍裙同光頭頂胖肚子

代表他的資格與和氣，若是熟主顯他立刻會配四樣你高興的菜，且告訴你：「五爺，今天蝦可不新鮮了，您不必吃，我叫劉四給您溜個蟹黃吧，真好，勝芳新來的。」你聽了在誠懇之外，還感到一陣溫暖。好些地方你可以出主意要他們給你做，不是嗎？江春霖有江豆腐，馬叙倫有馬先生湯，……你若高興，何嘗不可以來個張先生餅？有一特點，是海派先生們最不慣的，便是，館子愈大越沒有女招待。同時，凡用女招待爲號召的館子一定不登大雅，且飯菜亦無可吃。假如願意侑酒，可以叫你熟識的「伊人」，或者一直將酒席擺到伊人「香巢」去。像南京這樣有侍皆女，無女不蘇（姑蘇）的現象是絕無僅有的，這好像北京處處都保留着古老的官架子，絲毫不肯通融。女招待我不反對，因亦「雅事」之一，無奈此地的招待與食客，實在風而不雅。追緊嗓子唱「何日君再來」或皮簧已可令人皺眉，何況一直可以幹堂上燭滅的把戲！說到娛樂，一是遊賞之區，二爲視聽之娛。北京有許多帝王時代的園圃，那不只南京，卽世界帝都都很難比擬的，現在却花五分錢乃至二角錢就可進去吃茶了。中山公園的古柏，北海的瓊島，南海的瀛台，頤和園的十七孔橋，以及天壇孔廟，差不多成了北京的代表，沒有到過北京的，在明信片上，在地理教科書上，在啓文絲織廠的風景屏條上也可以領略一二。然北京於此亦有不及南京處，卽南京雖無公園而處處野塘春水，花塢夕陽，皆可算公園是也。莫愁湖之野趣，清涼山鷄鳴寺之荒曠，玄武湖之淡遠，各有其致。我頂喜歡考試院前一泓河水，夾岸垂柳，放牛羊

的與火車相映照，這很像北京永定門內一帶光景。若有着脂粉故事的秦淮河，只好在板橋雜記中去回憶，休去看他，桃葉渡左右全是刷馬桶的金汁與爛菜葉，使你不相信三百年前的李香君柳如是會選這麼一個所在住下來，儘管隔岸太平洋六華春酒樓中也在金迷紙醉的吵作一團。且自事變以來，頹垣壞瓦，儼然桃花扇哀江南中景物。卽朱俞二公的「發聲燈影」之文，到此也成謠語，所以趕熱鬧的大都到「羣樂戲院」「飛龍閣」之類的地方去，只剩下一二詩人向着鈔庫街的暗巷沉吟。提起戲劇，北京人是聽，南京人則看。聽戲是坐在角落，呷一杯香片茶，閉了眼睛，用右手手指細按板眼，遇會心時點點頭，咽一口茶的風格。看戲是眉挑目語的看，品花寶鑑中潘三看蘇蕙芳那種看，奚十一看琴言那種看！——因爲南京的戲，大部分是「歌女」唱的，歌女之在南京，恰如一百餘年前「相公」之在北京。唱雖是職業，却不是維持生活的法門。於是爲達某一目的起見，遂有「捧×團」等等說法，好像這也是「古已有之」的事了，但究與易哭尸之捧梅博士，羅癭公之捧程硯秋，相去有間吧？我於此道，十分外行，恕不多瀆。

天下事永遠逃不過歷史，清朝人對着「春明夢餘錄」一類紀述咨嗟，同光間人則已慨嘆嘯亭雜錄中之種種，時至今日豈唯「天咫偶聞」「藤蔭雜記」等竟如三代以上，卽「宇宙風」之「北平特輯」亦邈若山河矣。南京掌故之書所知不多，「客座贅語」是較早的了，甘實庵君的「白下瑣言」甚風行

，紀近事頗楚楚，不失爲好文苑，不知數十年後，仍有此種文字否。「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一念及此，不禁致慨於滄桑之速也。

一九四二夏

論「從容就死」

「從容就死難」，歷史對此種人，似比慷慨捐生更加讚頌。總因為死是人最討厭的事情之一。普通，一個人雖知免不了死，却日日在求不死，必不得已時，也願意知道自己何時死，譬如算命卜卦，就是這一套，然假設真知道自己幾時要死，這種有生之日怎樣過下去，在我想來實在成問題。古所謂待決之囚，殆即如是吧？當自己尚未分曉之時，一且了結，如陣上失風，被人揮作兩段，「死於非命」，或一枚流彈一塊炸彈碎片，碎腦穿胸，到底不必滿腹狐疑，此其爲死，較之儘量造成極惡幻象，戲言身後，都到眼前，實不能相比，昔日刑法中有「斬監候」，就是利用此怕死心理而故意讓你神魂失措，可算殘忍之尤！如果不大清楚，讀讀方步溪的「獄中雜記」好了。（方文，我只此篇印象甚深，足徵現身說法在文藝作品中之重要。）

知不免於死而無法挽救，爲人生最大悲哀，此即死之所以不能從容也。但這裏却又分寸，假使伏闕上疏痛哭流涕，或一擊不中，陷爲俘虜，或國破家亡，求生不得，即使未能立時效命，固亦大有可以慷慨者在，有此決心，便有此勇氣，死，不過時間問題，於是其就義亦遂覺得無所謂，楊繼盛臨

刑具書妻子，詳論泰山鴻毛之判，稱得起從容。其餘如古今刺客之絕命詞，書不勝書，鑑湖女俠以巾幗之身，尚能寫出其「秋風秋雨愁殺人」之詩篇，然後授首，亦不可多親人物。若文信國柴市一歌，指南雨錄，至今虎虎有生氣，凡此臨難不苟，俱可認爲慷慨的從容一類，好像尙非極難。唯有一種人，似並未十分觸時忌，批逆鱗，然其結果則殊慘，這種在自己或他人都出乎意外的遭遇，倒是很不好從容的，心中冤屈，眼中落淚，乃人情之常，若必引吭高歌，亦覺不近情理，以此想到世說記「孔融被收，大兒九歲，二兒八歲，時正爲琢釘戲，了無遽容，融謂使者曰：冀罪只於一身，二兒可得全不？兒徐進曰：大人豈見覆巢之下，復有完卵乎？尋亦收至」一段，昔人多以二子爲偉大，吾獨覺其太酷，黃口小兒，如不知其父爲一去不返則已，既已知之，了無遽容，其將來不爲忠臣定是巨慝，周知堂先生曾謂中國人好看紅差爲國民的殘忍性，我則覺得像世說一類從容閑雅的書，有此記載，並非讀者之福。又記稽中散臨刑：「神色不變，索琴彈之，奏廣陵散，曲終曰：袁孝尼嘗請學此散，吾靳固不與，廣陵散於今絕矣。」亦作如是觀。後世金人瑞一流之殺頭至痛，飲酒至快，皆此一脈之傳，蓋以生命視如兒戲者。夫孔嵇之罪，皆止於「議論惑衆，經時傲世。」（參世說各節箋註）頗似近代之所謂思想犯罪，豈能與上疏言事爲國捐生同科，然則此種從容，又比較不易，且不必要也。

自殺是最大的勇敢，有人說自殺是怯懦，我總不相信。例如我自己，殺鷄宰豬，都不敢看，操刀

而割，那更談不到。有次我到北平歷史博物館參觀，看見歷年劊子手所用的「鬼頭刀」，刀柄上的鬼眼睛滾上滾下，已不由打一冷戰，而殺人的刃部大都缺進去一塊，呈微凹形，足以證明他本身的經歷，更令人咋舌，像這樣的人，殺人尚觀之懍懍，殺己當何以堪，故說自殺是懦弱，亦忍人也。又聞人云，劊子手當執行職務之前，亦須飲大量燒酒，以壯膽量，然則其動手時，毋乃亦利用其瘋狂的心理乎？倒是那些專看出紅差的仁兄們心裏有譜兒，從前我們鄉下殺死土匪，常將血淋淋人頭懸之里門，於是許多人嚇得不敢經過，古人棄市之意，卽此種心理之應用。看來慙不畏死，亦談何容易？噫，亭雜錄及春冰室野乘記成德謀刺嘉慶皇帝被刑時云：

「德之處決也，已至市曹，縛諸樁，乃牽其兩子至，一年十六，一年十四，貌皆韶秀，蓋尚在塾中讀書也，至則促令向德叩頭，訖，先就刑，德瞑目不視，已乃割其耳鼻，及乳，從左臂魚鱗碎割，以至胸背，初尙見血，繼則血盡，祇黃水而已，割上體竣，忽言曰：快些！監刑者一人謂之曰：上有旨，令爾多受些罪。遂瞑目不復言。」

以敢於行刺皇帝的人猶不肯正視其子死於刀下，足爲予上說之證。其所謂「快些」，亦卽不能充分從容者也。然則現在回過頭來講自殺，又豈懦夫之所能辦？我於「當船庸談」中偶讀到董纒纒記日本豐臣秀次自剖切腹事，其爲從容，實可駭人聽聞，而日本武士道之勇敢精神，恐以此爲表現得爲最

充分了。董君也是雜譯各書，以備異聞者，唯筆墨風度頗可玩味，不妨抄來一讀。（豐臣秀次爲豐臣秀吉之外甥，養爲己子，武勇善戰，立功甚多，後以恃寵自驕，多爲虐殘，頗爲秀吉所惡，適有人認以謀叛，遂令自盡，年僅二十八，妻妾三十餘人，駢戮於市，亦日本一大慘案也。）

「一、文祿四年（明萬曆二十三年）七月十五日五時，福島大夫池田伊豫衛豐臣秀吉命，令秀次切腹，甫詣高野山，關白（官名）秀次與隆西堂博將棋，篠部淡路白二使蒞臨，秀次詰何事，淡路守達二使意，謂事既如斯，從事緩頰，終多遺憾，請公自裁。雜時諦視局中，秀次方勝，隆西堂桂馬奪圍無路，秀次取候駒入之篋中，取隆西堂候駒置之蓋上，意不令二駒失散也，收貯訖，謂二使曰，時尙炎蒸，途中勞苦，且至白洲待命，且曰：余欲作書遣家人可乎？二使曰：度日之長，可從容將事，秀次濡筆命紙，一致親父御二樣，一致親母北之方，一致三十四姬人，命富田齋投。

「一、僕之司傘者名吉若，備湯請秀次入浴，浴竟衣冠如平時，取鎗從篋出劍，命山田三郎仍納劍匣於篋中，別出則重江，藥澤藤四郎，光國，貞宗，中當，五劍，用紙裹劍刃三寸許，備書自裁者姓名於其上，於是從者麀集，秀次謂隆西堂曰：汝職非侍從，且屬繼徒，速去速去！隆西堂曰：愚僧前日始至，亦三世緣，此志已決，無多囑！秀次曰：若然，且聽君，從死者題己名於劍之紙上，取機至，承以紙，分列五劍，秀次所用者名獅子正宗，未題己名，橫陳於五劍之腰際。

「一、從死之人既定，乃張最後之宴，肴品淨素……秀次居中，左次隆西堂，次山田，右次篠部淡路，次山本主殿，次不破萬作……秀次舉杯欲酌隆西堂，隆西堂惶悚上陳曰：此杯宜先酌介錯人（凡切腹後須斷其首，承此役者名介錯人）。山田曰：此杯宜傳於我，淡路曰：余當承此役，二人競辯，秀次停杯潸慮，以山田之祖卽隸邸籍，依習慣宜屬之，唯座中淡路年最長，遺長而命少者，於理未順，乃勸山田讓於淡路，山田首肯，卽謂淡路曰：余等赴三塗之大河，宜互相提攜，以奉主公，如違其訓，卽戾前者，余固無芥蒂也，君其速受斯酒。淡路乃與山田握手爲禮，接杯飲畢，依次傳於隆西堂，山田，山本，末爲萬作，萬作跪而言曰，余素不嗜飲，然值此時，須沃素類，以誌特徵，強飲而盡，傳觴竣事。萬作曰：余取饌奉主公，座中羣注視，以爲別取饌以進，而事殊不然，弟見萬作由几取萬作名之劍，徑赴白洲，秀次揣知其首先自裁，曰：稍待，我當爲汝介錯人，諸人離此室赴白洲，隆西堂自卽欲下，秀次命取大夫刀，繼而曰：庶民刀亦可，時萬作已將腹切作十字形（萬作山田皆十八歲），腸出，秀次揮刀刃，刃鈍，二砍方殊其首，乃易大夫刀，意謂此刃不論何物當犀利也，淡路置萬作骸於牆側，山田亦切作十字形，臟腑皆出，秀一砍卽殊，親爲置骸，主殿亦如上自殺，秀次復爲揮刃，三人之骸，俱置一所。

「一、秀次入廊，隆西堂約各度一聲，同時納刃，此據几上，秀次東向，隆西堂欲易座，秀次曰

：十方皆在佛土中，拘執胡爲？隆西堂曰：誠然，所謂無二亦無三世。吉兵衛爲隆西堂之介錯人，甫舉聲各切一橫刀，尙未切直刃，淡路卽進刃，首揮中肩，次復過高，秀次榻以鎮靜，三刃始殊，淡路納其首於新桶，封題交二使，復納屍體於桶，覆蓋加封焉。

「一、淡路語二使曰：技拙殊惶愧，今介錯者爲主公，目眩心悸，狼狽特甚，二使曰，曩時介錯平民，余等處之泰然，今見闕白切腹，俱俯首淚濡，誠狼狽也。淡路曰：余今奏技，諸公等拭目，若覆前轍，斯狼狽也。卽切腹作十字形，出其臟腑於兩股，置劍合掌，吉兵衛就而進刃焉，吉兵衛卽據其處，呼曰：誰人介錯我者？謹待命！二使亟止之（一云，卽自刎死）。」

書抄得太多，實在不成話，然非如此，不足彰余自殺爲勇敢之說，亦無以見其文章，這個請讀者原諒。按除隆西堂爲秀次夙所蒙之僧侶外，餘皆秀次家臣，張燈排宴，禮讓後先，此自殺一幕，頗極藝術之能事，一個被斫頭的人，還向人說：「你不要慌，鎮靜點兒，藝術點兒！」這好像看打籃球的，在鼓勵選手投籃。然淡路之目眩心悸，蓋猶不能出乎恆理之外。因而想到史督師臨危時將刀授給義兒，那個人淚如雨下，到底下不去手，唯此於從容之際，彼於慷慨之時，則此又難乎彼耳。吾所謂武士道精神，表現得最充分者尤在「余今奏技，諸公等拭目，若覆前轍，斯狼狽也。卽切腹作十字形，出其臟腑於兩股，置劍合掌」數語，中國只有田光，樊於期，荆軻之流有此，田橫五百，恐已是最

後的光芒了吧！譬如拳匪之亂的罪魁之一趙舒翹，也是賜自盡的，當監視官將慈禧的詔旨頒下後，他還問「尚有後旨乎？」監視官云：「無！」趙則很自信的說：「必有後旨也。」其時趙夫人謂趙：「我夫婦同死好了，後命恐一定不會有的。」於是給他吞金，但過了幾點鐘，並無動靜，且精神甚足，與家人大講身後事，又痛哭老母九十餘歲，見此大慘，時趙之實友親戚往視者頗多，監視官不能阻，趙向親友云：「這是剛子良害我的。」語甚宏亮，監視官見其毫無死意，又命進以鴉片烟，仍不死，進以砒霜，始臥倒呻吟，以手槌胸，大呼難過，時已夜半，距覆命限甚近，左右獻計，以皮紙蘸燒酒，捫其面及七竅，凡五次，始斷氣息（據梵天廬叢錄載），則此公精神，與豐臣相去遠矣。妙在其明知必死，而希望後旨，又計劃後事，此即文前所云種種惡劣幻想一時俱來之最具體表現，而人生頂難熬過之一關也。由人情言之，這死法倒真是難於處理的，我們於趙氏亦有若干人道上之同情，唯彼爲政治上之負責人，似不當等到這一步才「計劃後事」，如果有決心的話，則應早圖有以報國人，想及此點，我們對他的責難超過同情心，不免又生厭惡之感。可是同時與趙氏賜自盡的莊玉載助就很有趣，他見欽差已將匹帛高懸古廟中一間空房內（時彼待罪蒲州），就大聲說：「欽差辦事真周到，真爽快！」懸帛於項，頃刻而死，這個帶有怨望氣氛的幽默，倒完全可以代表一個粗鄙的貴族之高傲，與瑞激下輪船墮上海頗有天淵之判了。

顏李學派罵宋儒「無事袖手談性命，臨危一死報君王」爲「不濟事」，其實卽此已大不易。清代外患最多，而殉國者最少，鴉片戰爭以來，不是望風遠颺的伊里布牛靈這樣，就是求神問卜的葉名琛一流。及至國亡，名義上是大家作遺老，實際上乃是作吳稚暉所說的耗子榜龜，看在骨節字畫的面上一呼萬歲。空剩下書呆子王靜安「從巫咸之所居」，易得「忠愍」一諡，爲清史稿忠義傳作殿軍，惹人譏笑。這些人看來看去，與其說是人情之畏死，不如說「私不勝公」，最不足與顧炎武黃宗羲諸先生相見於地下，雖然滿口自稱爲「漢學」傳人。在這兒我又想到史書裏面的義烈義民諸傳之無理，封疆大吏可以捲款逃走，而老百姓却盡着爲國捐軀的義務，暑日揮汗讀宇宙風馮和儀君「論道德」一文，說道德乃是少數人爲了自己利益使多數人由之路，此亦顯例之一，唯少數人並不由之，只是讓多數人來跳下陷阱以襯託自己的功蹟耳。一將成功萬骨枯，當兵的固多傻瓜，老百姓中癡人亦不少！近來似乎好一點了，但是大家又跑到國五洋米麵一途上去，等於疆天下人人餓死地獄，此輩不死，則天下人也許要從容而斃了。

友人來信主張平民大可貪生，官吏不當畏死，卽是上述一段意義。明末李自成入都，大吏紛紛獻金求用，而均不免於一死，此最不明於死生之義者，從容慷慨，兩俱無緣。夫國除身退，亦無不也可，初不必一定要死，現在却定要不要臉地求人家可憐，豈有不揆耳光者乎？甲申傳信錄記魏藻德之被掠

逼云：

大學士魏藻德，字師令，順天通州人，庚辰進士，廷試……賜狀元及第，尋以談兵見拔，遂加少詹，兼東閣大學士……自入相，無一建明，而爲上所重信，甲申三月三日，加兵部銜，往天津調兵，不果，自成既入，二十日午刻，同陳演留閉劉宗敏家小屋中，藻德自窗隙語人曰：「如欲用我，不拘如何皆可，鎖閉此房，奈何！」二十一日，同邱方二相發營中，羈守之，辱加拷掠，吐金銀以萬計，四月朔，宗敏夾訊藻德曰：「若居首輔何以政亂？」藻德曰：「本是書生，不諳政事，兼之先帝無道，遂至於此。」宗敏曰：「汝以書生擢狀元，不三年爲首輔，崇禎有何負汝，詆爲無道！」呼左右掌其嘴數十，仍夾不放，藻德謂用事王旗鼓曰：「願奉將軍爲箕箒妾！」王旗鼓鄙而蹴之，唾罵不絕，或言忍污……何至此！然此是王旗鼓面與著溪沈氏言之，且都人亦實聞之，比言已，益加拷掠，凡六晝夜，夾腦至裂而斃，復逮其子，訊之，對以：「家實無銀，若父在，猶可從門生故舊措置，今父已死，何處可得！」賊揮刀斬之。

如果我是李自成，我也不要這樣的人，蓋愈是強盜出身，愈是重視義氣，劉邦之殺丁公，也是此理。所謂「在我願其喜人，在人願其從命」，魏藻德這位狀元郎連國策都讀不通，更有何說？其所以死得狼狽不堪，毫無「從容」可言，亦大足爲殷鑒矣。

拳匪之亂時，有兩個兒子逼老子吊的，可爲此文趣味的結尾，老子不能從容就死，兒子逼他非從容一下不可，於是從容者變爲不從容，大義滅親者，變爲大逆不道，惲毓鼎日記云：

「黑龍江副都統壽梅峯殉節，朝衣冠坐於棺中，令親兵以洋槍擊之，連中左右肩，不死，其子乃手轟焉，正中其心，卽闔棺，有聲如牛，閱兩時始絕，吁！人倫之大變也。徐蔭軒相國之縊，其子承煜亦坐視於側，待其氣絕而後解之，父固當死忠，然以聖賢處此，當自有道，日本人執八國護照，搞尙書啓秀侍郎徐承煜及其弟承熊，送順天府。（庚子十二月初九）」

朝衣冠坐棺中，有陶公自營生曠自爲祭文風味，不得謂不從容矣，乃必待其子之一槍，糟糕糟糕！若徐相之死，董綬經紀云：「聯軍大索朝臣之附義和團者，崇綺合門自理殉節，徐相年老，頗鎮靜，家人照常治餐，僕某於梁間結二環，語承煜曰：「中堂義當死國，卽奴才亦當殉主！」意諷承煜同殉，詎承煜扶其父抄環，後未卽死，乃破衣櫃盛其父尸埋於階下。無何，逮者至，并逮啓秀拘於順天府署中。」小柴梵記云：「聯軍入京，徐避匿於馬大人胡同某相國故第，初無殉難意，其子承煜逼之曰：吾父庇佑拳黨，久爲各國指目，洋兵必不見容，若被搜捕，合家皆將不免，若吾父能死，既得美名，又紓各國之恨，家人或可倖免，唯兒輩則仍當隨侍地下耳。徐乃涕泣自縊，尸懸梁間，煜卽棄之而遁，後被戮。」惲氏記載態度較右，柴氏則太左矣，董爲當時刑部主事，徐啟昌被誅時爲監刑，所記宜

確。徐相爲理學家，其敢於伸脖子入圈套，還得說有點修齊誠正的工夫在內，如其子被誅時，神氣奮亂，不知人事，實較其父丟人多了，然於此爲達官要人得一教訓，卽應死不死，豈只不容於國人，抑且不容於兒子，雖然兒子也不是好東西。

語 稼

說莊稼話也不容易，我們鄉下的「老爹」們就常說：「十年出得了一個秀才，十年可出不了一個莊稼人。」孔夫子也是五穀不分的，荷蓀丈人就很輕視，無怪像我們這樣「念洋書」的，回家一動鋤頭，便被人家奚落：「大先生，您幹啥，你也想幹莊稼活嗎？你們等着作洋官吧，賺了大洋錢，娶洋學生，住洋樓，多好，」在他們眼中洋字代表另一階層，永遠不會與鋤頭發生關係的。

稼莊生活，亦一部大大學問，齊民要術不但是最古的農書，不是文章也很受知堂老人的崇拜嗎？清朝的學者在這一方面我最佩服兩個人，一是固始吳其濬，作植物名實圖考，一是歙縣程璠田，作通藝錄。二君一服官山西，一服官京畿，所以對於北方的物事都很清楚，而又最肯用觀察比較的方法，以此文章作得切實，筆墨來得質朴，絕不是桐城選學那一套，以氣味和字彙來嚇人。我讀程君書，如回到二千里外的家鄉；一個人對於鄉土，如文載道先生所云，誠然是有着先天的依戀性的；回想因祖父之喪而回到田甘土肥的故里，却又是十年開外的事了，雖則只有三十歲，所經憂患，正復不少，人窮則反本，當這個人國家，以至世界都圍困在沒可奈何且又不知來日的光陰裏，對家鄉的懷想與回憶

，格外固執起來了。江浙人在想着他們的富春江，聖湖，蘇堤，鹽鯊，我這生長在廣大原野的麥田裏的人，不免憶起早起帶微霜的高粱葉子，和聽了鸚鵡聲就得起身的「麥秋」之桔槔，以及堅韌而粗如小手指的麵條子來了。知堂老人於日本之再認識一文云：「我是生長於東南水鄉的人，那裏民生寒苦，冬天屋裏沒有火氣，冷風可以直吹進被窩來，吃的通年不是很鹹的醃菜也是很鹹的醃魚。」又說：「我所想吃的如奢侈一點還是白鯊湯一類，其次是鱉魚鯊湯，還有一種用擠了蝦仁的大蝦殼，砸碎了的鞭筍的不能吃的老頭，再加干菜而蒸成的不知名叫什麼的湯，這實在是窮乞相極了，但越人喝得滋滋有味，而其味也就在這窮乞即清淡之中。」讀此數語，雖未至東南濱海，亦大可想其情趣矣，若我們的家鄉自又與此大不同，蓋此翁所稱讚的被窩吹風，我們那裏正如關外之睡火坑，魚與肉都是加了極厚的醬和鹽，又甚喜愛蔥蒜等等，十足的渤海灣中北方的「胡風」也。對於南方人，說了是一種新穎，對於我自己和其他想吃吃麵餅小米飯高粱粥的北方人，則正是哄小孩子說要到外婆家去那麼樣的喜悅與過癮罷？因此就寫了出來，雖然自己是唸洋書的出身。

沒有大的山，也沒有大的河，只是一片黃色的曠野，曠野，曠野。若是初夏，就是一片麥的海，秋天，高粱的海，豆子的海，穀的海。這便是像我這樣粗獷高長紫銅色的人們應有的家鄉。由舊歷的四月到六月，麥子因緯度不同而先後成熟了，白居易詩，「夜來南風起，小麥覆隴黃，婦姑荷簞食，

童稚播壺漿，相隨餉田去，丁壯在南岡，力盡不知熱，但惜夏日長。」真不愧爲寫實之作。譬如我，就會在收麥的時節，奉命担了壺漿到田裏去，不要以爲打籃球很有勇氣，這壺漿却是不大容易担得動的，夏日果然長，無怪白先生要說「但惜」兩字，我們家鄉的麥是連根拔起，與保定大名以南的刈麥有別，這不知何故。拔麥時通常吃四餐，有兩餐是必須備肉的，此亦「但惜」二字之酬報也。麥至場圃，以鋼刀切去其穗，所餘只供燃料。打麥場中，小兒女可以翻筋斗，可以撒起麥稈來作爲打仗。但我們那裏的麥并不用連枷打，而是俟曬乾後用碌礮軋，管牲畜和車輛的人叫「把式」，好像南人所說的「司務」，軋麥每在中午太陽最烈時，將驟馬的眼用罩子蒙起，拖着重約百許斤的石滾，約四五個爲一組的軋着，把式常將牲畜的韁套在腿上，口裏不妨啣一只悠閒的煙管，鞭子打得響極了，可是驟馬驚了將把式拖死的事也有。麥軋完即將殘留的禾稈除去，掃作一堆，用箕乘風簸揚，則稈皮自會飛去，此稈皮名曰「麥苧」，苧疑當作「餘」，爲北人圻牆之必需品，如南人之紙筋也。簸揚之技，須熟練，明風向，定緩急，每以「打頭的」充之。「打頭的」者，傭人之伯里聖天德也，一家必覓一人品老實，「活計」道地，人緣好而有領袖才者爲「打頭的」，工資較高，富者，除打頭的外，又有「二手」「三手」「四手」之稱，亦或稱曰「二打頭的……」，猶之尙書下有侍郎，侍郎下有主事。諸傭稱主人曰「東家」，有「東道主」義，「雅」言哉。主人則呼傭爲伙計，或在其姓下繫以頭字，聲

輕而捲舌，如「張頭兒」「李頭兒」，於親切中，寓尊重意。打頭的必身先士卒，如拔麥，則第一動手，二手隨之，以次相去約在二丈許，俛有能手，可以超越打頭的之前，則臉上太沒光彩，同夥之崇拜亦大減，而虞籟不佳，打頭的必以代表的姿態出來向東家交涉，故打頭的之處境頗不容易。

天工開物記小麥收穫云：「小麥收穫時，束藁繫取，如繫稻法。其去稅法，北土用颶，蓋風扇流傳，未遍率土也。凡颶不在宇下，必待風至而後爲之，風不至，雨不收，皆不可爲也。」關於束藁繫取，北方實只用麥稈來繫，便成一捆，不散而已，說去稅用颶，甚是，而言風扇未遍，殊非，蓋風扇較慢，簸揚則速而潔淨。吾鄉於風頭不佳時，則用風扇，然夥計無不叫苦，以費時久而成績甚微故。鄉下人爲了容易得風，每將場圍築於村外。徵以古法五畝之宅半在鄉半在野之說，亦是參驗。蓋北方鄉村，不似江浙的疏疏蔭蔭，茆屋三五，點綴於野塘春水之間，而是聚積數十百家，比鄰密接，街衢道，一如市廛，所以家中爲圃，苦不得風。小麥之播種，大抵在秋分。此時秋禾已割，零露漸寒，比戶呼犁，人人荷鋤，其匆忙正不減春分芒種。農桑輯要引崔實云：「凡種大小麥，得白露節可種薄田，秋分種中田，後十日種美田。」所說不差，而古書稱此爲宿麥，姜白石揚州慢詞序「宿麥連雲」要是此物。則不特點綴已老秋光，尤足引詩人搖落之感，豈獨可以作麵餅吃，作麥飯以療天子的飢病而已乎。麥粉的吃法自然很多，而晉秦最精，據說他們可以把麵作成七十幾種食物。以北京的山西飯

餛飩，同一麵條，卽有撥魚兒（略摻豆粉）刀削麵，貓耳朶，片兒湯，扯麵，疙潯湯，等等說法，古如東哲有餅賦，我們覺得其題材頗有味，蓋如命我們以此作題定作不出，而如身爲國文教員，代學生出題曰：「說餅」，亦笑話之極，古人風趣，多在此等處表現。庾園又有惡餅賦。其序大意說有人到他家作客，款以湯餅，那個人總不大肯吃，庾公以爲，「奇餅之味，不實，聊作惡餅賦以釋之。」然則并非說餅之惡，而是聲明好的餅不足惡者；此所稱餅，均言湯餅卽是今之湯麵。庾文數語甚雋，有云：「當用輕羽，拂取飛麵，剛柔適中，然後水引，細如委綖，白如秋練。」今日北京賣麵粉的常叫最白的麵粉爲飛羅麵，真是「有由來矣」了。或者自古南人吃麵，只以麵條爲大宗，猶今日然，不知北人除麵條外，尙有如許吃法，卽麵條，亦不似南方之呆板無化。亡師錢疑古先生自號「餅齋」，甚奇，不知是否因嗜餅而云然耳。我們家鄉婦女喜歡用新穫未曝乾之麥，稍青色者，去秕稈炒熟，然後飛濕入磨磨之，則連綴如粗線狀，稱爲「碾饌兒」，彷彿光緒順天府志載此法，惜無書，不能證。鄉下人進城，多帶此物以爲見「城裏人」之贄。或更乾之，可備終年之用。此可謂麥之野狐禪吃法，不能視爲雅馴也。齊民要術餅法第八十二，記麵食法甚多，文字在似懂不懂間，然質樸之致，自非隋唐以前人不辦；其所論以屬於水引餅亦卽麵條子之類爲最多，若饊饊水角子等大約那時尙沒有，也許是胡人的吃法，久了始傳入中土的，蓋據我所知像今日的燒餅，（與油條同吃）卽古之胡餅，隋唐開始風行於

長安一帶，油條乃古之「寒具」，桓溫時已有了，今偏與燒餅共吃，亦中外文化溝通結合一好例也。

關於麥的不再煩絮。雖然北人很重視他。在冀魯豫晉說收穫必將一年分爲兩季，曰麥秋大秋。

麥秋在夏而大秋在秋，等曰秋者，秋爲一般作物之收穫期耳。大秋所穫的卽是秋禾，也就是現在天天在曬着的雜糧。鄉下人不肯吃麵粉，以爲太奢侈，總是將他賣了，作爲一年過日子的用度。只有雜糧，才是每日必需，故雜糧出售，不像麥子那樣踴躍。有了好麥秋，一年有錢花，可以了公私連欠，有了好大秋，吃的不消愁，或者不致弄成今日軋米的局面，假設把都市中這種形狀告訴給鄉下人，他們也許永遠不想去上海白相或到北京逛逛了，雖然那裏有幾十層的洋房或帝王的金鸞殿。現在我開始談談雜糧。

雜糧的種類確是很多，古人說，「不辨菽麥」，菽是豆子，與麥子相差得很遠，實在無論多糾纏的子弟這兩種東西也是會分別的，可是有幾種雜糧形狀近似得連老農也有時分別不清！而且有許多作物，自古卽無定名，在古書裏，常發現糾纏不清的名字，程氏九穀考，費了很大的力氣，就是要將古書中最常用的雜糧名字給一個正確的解釋，有名的稷卽高粱之說，卽從此出。他的意思以爲「稷」自古不得確解，多冒梁以稱之，而高粱則從來無定名，只有蜀黍之稱，說文，五穀之長曰稷，鄭注禮記，謂稷爲首種，今高粱在穀類中最高，而下種亦最早，故必爲稷。由此說說來，后稷也許是第一個傳

授種高粱的罷？近人吳瀛輯海城于省晉藏的小學書爲叢書，曰「稷香館叢書」，即因子氏家鄉是高粱最多的產地之故。段玉裁王念孫，都是篤信程說的，說文解字廣雅疏證均已采入。但較程稍晚的吳其濬則堅持反對論，他說稷與黍爲一種，黍粘而稷否，其別在此。蜀黍不見經傳，自張華博物志始有之，古人或未之見。這一說近人也頗有採用的，我曾翻翻賈祖璋所編的中國植物圖鑑，即與吳氏說同。我們這樣不是要攷訂「名物」，也不備談。不過無論如何，高粱總是雜糧中頂重要的一種了。植物名實圖考引零婁農一段話很有趣，雖有八股氣，亦足助人格物：

「吾嘗雨後夜行，有聲出於田間如裂帛，驚聽久之，輿人曰：此蜀秫拔節聲也，久旱而澍，則禾驟長，一夜幾逾尺。：又見婦稚相牽入禾中，視其葉，以爲疏之使茂實耳。詢之，則織爲簞也，緝爲簔也，篾爲笠也，熬爲炊也，一葉之用如此；若其稗，則薄之堅於葦，指以柴而床焉；籬之密於竹，樊於圃而壁焉；煨爐則掘其根爲槽，搓梯則斷其稍爲葦軸；聯之爲筐，則櫛比而方，婦紅所賴以盛也；析之爲笈，則櫛疏而皙，稚子所戲以籠也；仰田足穀之家，如崇如墉，益有不可一日闕者。顧其朱澀，不雜以麥豆則棘口，而造酒乃醇以勁，利膈達腹，噙之以刀，敵雪衝風，比之以襖。：：嗜者每以得其滴瀉爲快，而常慮其膈，：：故青旗之標，出畿輔者曰京東，出山西者曰汾潞，出江北者曰沛，出遼左而泛海者曰牛莊，皆都會也。」

這些話在北方人看起來很親切，在南方人看了便不易懂。如襪葉助長，在我們家鄉叫「打葉子」，大都用作馬秣，作笠作簔等，實在很不合用。高粱稈子則好似江南之竹，而不及其堅牢，但北方籬笆，青一色是這東西編成的，此外最大功用，還是燃料。如崇如塘，乃形容將秫稈堆積起來的樣子，在我鄉倒也是很常見的。說高粱米不好吃，也許是，例如現在北京人吃不到大米而吃「文化米」，即高粱米之精製者，因消化關係，叫苦者甚多。但像我就從幼年習慣於此種糧食。我們家鄉吃稀飯是有一定季節的，春天夏天都是高粱米，在煮時稍放一點蘇打，那味道也頗不惡，現在倒是想吃而沒有。高粱酒是北方唯一的酒，山黍子作成的「黃酒」即紹酒一類的是很不作興吃的，只有吃藥時當引子。這種燒刀子的風格與慤直魯莽的人很相稱。北京的車夫或死人時的槓夫，都在北風中拿二三十個銅板向油酒店櫃台上一捧，「掌櫃的，來兩個酒！」兩個酒，即兩大杯，殆超過二兩，他們在風寒中一飲而盡，拿起車把或抬了貴族的棺槨，直向前去，雖不是醉了，過了今天不管明天，却也和醉所去無幾。水滸傳裏魯智深和武二郎所吃的酒，當然不是花雕或竹葉青，所以才有打山門和老虎的力量。我疑心小說裏的酒都是徐州高粱，或東路燒酒之類，根本不會指幾十年的紹陳。北京又有一種專賣白酒的店，用大缸排列起來，所以也喚作大酒缸，山西人最多，亦帶賣麵條餃子之屬，到那處去是總是不分彼此的窮朋友，拿筆桿的拿槍桿的拿鋤桿的，大家毫無等級地坐下，桌子就是酒缸蓋，喝爲主，吃

酌之，故由此店出門者，無不醉醺醺也。梁章鉅楹聽叢話載酒店聯語或有「入座三杯醉者也，出門一拱垂之乎」，頗適用於此，而在我們鄉下，則常是貼了「李白問道誰家好，劉伶回答此處高」之類，卽亦大有不可一世的豪放。

穀本農作物之總稱，然北人則爲特殊名詞，乃日常食用之品，稱其苗曰穀子，其米曰小米，以別於色白粒大之大米（卽稻米），植物名實圖考曰：「始生曰苗，成秀曰禾，禾實曰粟，粟實曰米，米名曰梁。」詩七月：「黍稷重穆，禾麥藟麥。」禾爲諸穀之一，並非總名，可證。吳氏又云：「禾，南方人呼其實曰粟穀，米曰粟米，北方人但呼穀呼米，北人食以粟爲主，猶南人食以秈爲主，南人呼秈，亦但呼穀米，不加秈字也。禾有赤苗白苗之異，謂之蒼芑，詩曰：維糜維芑是也，余細詢農人，又以目驗知之。」語甚透闢，但我鄉仍於米上著「小」字爲不同耳。白苗赤苗也有的，大體赤苗之米較好吃，白苗有一種名「餓了香」，頗可想其風味矣。粟的品種十分多，老農一世辦不清，當然我更說不好。因爲是黃色，所以才有黃粱一夢的故事，而邯鄲又是頗產粟的所在也。工部詩夜雨翦春韭，新炊向黃粱，北人讀之格外有味，蓋夜雨翦韭旣已富於詩趣，而黃粱間炊，又我鄉敬客常見者，間者，間於秈也，鄉下人不常有大米遂混小米煮之，世俗叫「二米子飯」，萬不是婚喪大典，此飯亦遂大可敬賓，關中貧儉，工部宜有此寫實之筆，然則我們看了豈不親切乎？古人食脫粟，恐亦卽此，黃河

流域一帶，殆每日三餐，必有一餐食粟，唯至北京，則必磨粉而後食，謂之小米麵，其吃法又不是煮爲飯，而是加酵粉蒸爲糕，美其名曰絲糕，或加赤糖蜜子，却也可吃，但今日連這個也賣到一塊錢一斤了，合起南方，就要四塊錢，寒賤品也會貴族起來，十百年後，不知視此如何？

前言喫稀飯，北人實名曰「喝粥」，粥字音轉如周，不稱爲稀飯者，北粥稠濃，不似南方之清汁的緣故。唯北方稀飯，除高粱小米以外，尤其玉蜀黍爲主，玉蜀黍乃世界產物，連美國也是要吃的，唯如北方之瀟爲糜粥，則少見，我認爲玉蜀黍的吃法，又以作粥爲最美，借到金陵以來，遍詢均不知其法，亦南北一絕異處。鄭板橋家書：「天寒冰凍時，窮親戚朋友到門，先泡一大盃炒米送手中，佐以醬薑一小碟，最是暖老溫貧之具，暇日咽碎米餅，煮糊塗粥，雙手捧碗，縮頸而啜之，霜晨雪早，得此週身俱暖。」泡炒米佐醬薑皆淮揚與南京一帶習慣，北人殊不願吃，糊塗粥之於霜晨雪早，則是大堪回想的一件事。余鄉冬晝，無不炊玉蜀黍之碎米爲粥者，其煮法與普通粥不同，蓋須先沸水使滾，然後下米，頻頻攪動，不久即稠，如糊塗狀，佐以醬蘿蔔或醃芥雪裏蕪之類，真遠勝牛乳魚肝油萬萬也。余不吃此品，轉瞬十年，昔日居家，冬夜傭工無事，便取玉蜀黍脫其粒，在旱烟管的氳氳中，大唱其「李芳巧得妻」「劉二姐逛廟」之類，或專爲我講鶯段鬼狐的故事，嚇得不敢外出，必再三央求他們伴送，始於深夜回房就寢，北人的火坑，伸腳下去，被裏綽有餘溫，絕不致如都市生活之因脚

冷而失眠，第二天早起，仍舊縮頸啜粥，所謂世外桃源，不是也不過如此嗎？王蜀黍之磨成粉者，北京曰棒子麵，蓋北方多呼玉黍爲「棒子」，故有是名，此麵之佳者須雜以黃豆粉，則色黃而味甘。棒子麵爲舊京貧民階級最普遍食品，所謂「窩窩頭」，卽此所製。吾鄉窩頭，或更加白菜爲餡子，或糝風乾細蝦，絕好吃，不能以不登尊俎而輕之。且如北海公園之仿膳茶社專以御廚小窩頭爲號召，美其名曰栗粉，實亦爾爾，則又可見窩頭一品，未嘗不受尊重也。

雜糧中最無聞於南北者，仍屬豆子，如豆腐不止自遼海至珠厓都吃，連日本也爲通常食品之一，傳說是淮南子發明的，未知是否。（查商務出版的歷代社會風俗事物考並沒有。）豆腐原料爲大豆，我鄉亦稱黃豆，除黃豆外還有作線粉團粉的綠豆，我鄉又稱小豆，煮爛了加五香賣給兒童吃的蠶豆，卽魯迅先生最愛吃的羅漢豆，南方又通稱大豆；作爲家畜主要飼料的黑豆，（大豆變種色黑）未熟可作蔬，成熟後可以作餛飩豆泥豆沙的豌豆，以及種種作蔬菜吃的說不出名的豆，北方都有，豆棚瓜架，談古說今，北人情致也不減南方。豆之外像落花生，脂麻，我鄉皆盛產，幼時每和表弟到田間看守快要成熟的花生田，我們把耨刨出來，在田中架起野火燒吃，那種味道，任什麼花生米也不及，在都市中住的人，根本無從了解，所以不說也罷。

粟里高士種豆南山下，晨興理穢帶月荷鋤的詩而今只成其爲詩罷了，例如我家雖尚有薄田數十畝

，而絕對不能躬耕，「開軒面場圃，把酒話桑麻，」自己所住乃三十元一月的弄堂污穢房子，軒既不
能開，場圃只有遐想，歲暮天寒，無酒可沽，作爲此文，以當一夢。

亡國之君

正統派的想法，總是將亡國之君大罵一通，半點出息也沒有。幼時作史論亦學此法，蓋以成敗論人，乃最通常的方式，雖有識者，起而糾正，終不易改變心理上的習慣。因之感到蓋棺論定的說法也是極不公平的，以其亦成敗論之一端而已。年歲稍長，讀書較多，對於許多亡國的人，頗有同情之思，近閱嚴幾道文，乃亦有相同處，雖未明言，固可揣知本意也。嚴氏致熊純如書云：

「讀遍中西歷史，以謂天下最危險者，無過良善閹儒人，下爲一家之長，將不足以庇其家，出爲一國之長，必不足以保其國。古之以暴戾豪縱亡國者，桀紂而外，唯楊廣耳。至於其餘，則皆煦煦妹妹，善良謹愷者也。」

我認爲這話說得很實在。桀紂的事，也只是看了孟子之類的書而云云，究竟如何，却是很難說的。楊廣的事不大清楚，但好像只是喜歡玩女人這一點最爲史家強化，殺人如麻若漢高祖朱元璋的殘忍尚無有，然則以此例彼，此爲罪戾，而彼爲功德，固亦甚不平者。嚴氏闢韓一文又云：（此文闢韓氏原道）

「孟子曰，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此古今之通義也。而韓子不云爾者，知有一人而不知有億兆也。老之言曰，竊鉤者誅，竊國者侯。夫自秦以來，爲中國之君者，皆其尤強梗者也，最能欺奪者也，竊嘗聞道之大原出於天矣，今韓子務尊尤強梗最能欺奪之一人，使安坐而出其爲所欲爲之令，而使天下無數之民，各出其苦筋力勞神慮者以供其欲，少不如是焉則誅，天之意固如是乎？」

數語說得頗大胆，殆有莊子佻儻的意味矣。在君主時代，敢說這樣的話，也只有明末的黃梨洲和清末的嚴君了。現在我常想寫一篇文章叫做「流氓與皇帝」，而迄不敢著一字，實因避忌太多，不知怎麼就會發生麻煩，覺得尚不如南明與光緒之季有些自由與把握。古今人度量相去，誠不可思議，而亂亡之世，往往比太平世界更有言論自由者，正足見太平天子之霸道與亡國君主之「懦弱」，亂世之民，懂懂盛世，以爲雞犬不驚，夜不閉戶，實則滋味並不太甜，康雍乾三朝的文人遭遇，不妨時加考查也。

史籍中紀亡國之慘者，莫過於宋之徽欽，南唐後主，明莊烈帝等，諸人都是溫文爾雅，絕不會雄心大略險狠驚者，前乎比更有梁元帝蕭繹，學問文章，一時無兩，偏偏侯景作亂的殘局，被他趕上再三推戴始允卽位，比君本是書呆子，當兵馬紛紛戎裝不能去身之時，還收回金陵文德殿焚餘闕籍

十萬卷，且大講老子，周師入郢，聚而焚之，張一啣續史疑乃大發議論云：

魏兵破江陵，孝元帝焚圖書十四萬卷，人問故，曰：讀書萬卷，尙有今日，是以焚之！嗟乎，帝果以讀書亡國耶？愚謂帝之亡國損身，在未嘗讀書也。……魏兵壓境，第戎服開講，馬上賦詩，豈所讀者，盡玄虛聲律之言耶？使所著玄虛聲律之書，焚之晚矣。

張君恐尙未諳於讀書多了絕不能作皇帝之理，因而怪他所讀的東西太偏於感情，沒有類似太公陰符，大學，中庸，周官，新論一類的「正書」，這意思也就是說，作皇帝的不要感情，只要權術手段，換言之亦即狠毒存心等是。若然，作皇帝亦太苦矣。周知堂翁對我云，有人會見溥儀，（卽大阿哥，曾爲候補天子者，近則竊居故都，無以爲活云）問他作皇太子的味道如何，他說每天早晨三點鐘就要起床，東拜祖，西拜佛，又是師傅的功課等等，行動一點不得自由，實在沒有意味。或歷代君王，已有覺悟，知道皇帝不宜於感情，而遂想出種種方法要使太子一直僵化爲偶像與魔王魘。于慎行「讀史漫錄」有同樣議論而更深文周納：

「考江南好文之主，至梁氏極盛，昭明一代才人，不幸早世，簡文孝元二主，博學工文，才情冠世，然皆不保首領以沒，文之無益於君德如此！簡文爲侯景所幽，無復侍中及紙，乃書壁及板障，爲詩文數百篇，辭極悽愴，如此而文，不如無文。魏兵南下，元帝與羣臣戎服講老子，以至於

敗，如此而談，不如無談。」

又專論元帝云：

「魏兵入江陵，梁元帝入東閣竹殿，焚古今圖書十四萬卷，又以寶劍砍柱令斷，嘆曰：文武之道，今夜盡矣。嗟夫，以圖史爲文，劍戟爲武，所謂識其小者也，志量如此，安得不亡？或謂湘東何意焚書？曰讀書萬卷，猶有今日！故焚之。其不達人君之道如此！使與魏氏父橫梁江上，不及遠矣。」

被幽囚的王孫，在板壁上作詩自哀，我們理應寄以無上的憐憫，江陵焚書，似亦一極可痛局面，乃以身爲帝王，千百年後尚不爲史家所諒解，甚而至於說「文」不許與皇帝發生聯係，或云作史論可使人胡說霸道，此或亦一例乎？又魏祖父子之好文，不知與蕭氏兄弟有何本質的差異，在我想來，只是曹氏不及蕭門宅心厚罷了，無論如何，想不出多少「不及」的地方！

對於帝王的玩好詩書藝文以及藝術品，又有玩物喪志的看法，這也可以說是文學無用論的擴大，狹義一點說，卽是言志派的東西萬要不得。于君同書又云：

「書畫花石之玩，自士人好之，不失爲雅，然有道之士，亦所不屑，若使人主好之，則與聲色貨財，同爲亡國之階，梁元帝，唐後主，宋徽宗是也。使三主上爲貴遊，下爲羣布，高可稱文雅之

士，下不失清勝之玩，而竟以玩物喪志，多欲亡國，可見帝王好尚，與士人不同也。」

史評家的話往往是一片刀子兩面切，譬如創業君王，如果是好文章藝術的，那就是文治武功并盛，不必定有微辭。唐太宗好書畫，至將蘭亭序殉昭陵，也沒聽說什麼人罵他荒唐，就連康王構那麼不爭氣，因為支撐了危局，開創一百多年偏安之業，雖頗喜文辭書畫，照樣沒任何批評。于公漫錄卷十五云

「宋朝每一帝山陵，卽奉所製文集及典籍圖書并置一閣，設待制學士諸官，此法最善，本朝唯太祖宣宗御集，頗傳於世，諸廟文閣書，不知內府所蓄何如，而閣部詞林，無從披覩。……此一大闕典也。愚意列聖御製詩文，御書墨迹，御刻書籍，御玩圖書，……皆當裒集尊奉，各置一閣，

……使日星之謨，永耀中天，聖子神孫，代有瞻仰。……」

這裏瞻仰的文章書畫，自然不是徽宗的瘦金書飛白書，後主的浪淘沙破陳子之類，然吾人於故宮看見的皇覺寺僧治書以及市上流行的十全老人詩文集等，實不敢贊一辭，若是瞻仰，寧可還是後者給人一些悽惘的印象較佳，不過這是感情的事了，對於帝王，原是不可以感情立場說，雖然捧場的心理，也未嘗不出於利己慾的衝動，士人可以有好尚，但已非「有道」，嚴格地說，像王右軍，歐陽詢，褚遂良，吳道子，蘇東坡，倪雲林，李漁，袁中郎，張陶菴，這許多人，皆不足語於道，以所尚離道太

遠故。但身爲文人，遂大可以此表暴於天下而不負責任，則文人也就不必羨慕富貴了。魯昔達君在龍堆羅拾中，已說到亡國之君的宮人后妃，每爲詩人輕薄歌詠的對象，如十國宮詞之類，而馮小憐，張麗華逐漸爲人鄙視矣。龍堆再拾又說李後主小周后事，這是很有名的事，似「太宗強幸小周后圖」也曾有人翻印或再仿繪過，我國人淫虐狂本更厲害，又有歷史的殘酷意味在內，詩家吟味殊爲大好題材。吾人於這種地方當另有所悟，李後主人汴所以聽了小周后的詬詈而掩面相避，真乃「閹弱」二字好寫照，以至不能自死而終至服了牽機藥，皆是弱者無論何事不能下得決心，只是一味對付苟安的表现，老實說，無論婦女之仁也好，志士之仁也，其不是殘暴則一也，然此熙熙姝姝遂爲「面黔而肥」的宋太宗所乘了，此公原來對於嫡親哥哥也不客氣的，燭影斧聲，千古之謎，我覺得「賀后罵殿」這齣戲必有百分之若干的真實性，若李違命侯保管幹不出這種事來，想玩女人，也還是「剗襪步香階，嬌波橫欲流」那一套偷情的作風，大有似於西廂記之張珙。張珙之流，又怎麼做得皇帝呢？可是大宋子孫，也依樣葫蘆，論者或以爲報應，我們爲李後主想，不妨這樣說，但若爲徽欽本身想，似又有所不忍，南燼紀聞云：

「十七日，粘罕使騎吏持書示二帝曰：元帥令遣汝北赴燕京，是夕，宿野寺中，……十八日早，騎吏促行，……其掌行千戶，自言姓幽西名骨祿都，常以言戲朱后，復又無禮，途次，朱后下睡

間便洩，骨祿都從後執其手曰：能從我否？朱后泣下，戰慄不能言。隨亦病作，難以乘騎，骨祿都乃掖后同載馬上而行。至晚，約三十餘里，宿處乃闕寂一室，寒月初上，照見廊廡，骨祿都乃熱火烹食，以啖二帝於他室，二后皆病，不能食。骨祿都乃自煎羊粥飼之曰，汝二婦休煩惱，我護你到燕京去。是夕，鄭太后病稍間，而朱后懍悸不已，心腹作痛。骨祿都以手撫其胸，祝曰：病已病已，又曰爾強之，爾強之，其無禮如此。天明言於少帝曰：爲我說爾妻，善視我，我當保汝以相報也。」

少帝卽欽宗，而朱后卽其后也。下文又云：

「十九日，至東明鎮，骨祿都與帝后同早膳，村落莊蕪，兵燹後百里無人烟，時二后疾少愈，少帝泣下不止，不能食。骨祿都怒曰：汝在汴京，妃嬪三千餘口，皆流徒北去，其中美貌女子，爲人取去，亦復不少，何獨借一朱后，不以結識于我，以作前途之託乎？……」

受胡奴之辱，似還不如小周后之遭遇。然並不止而已，請再看：

「二十一日至二十三日，行抵黃河岸，忽見一舟自北而來，上立皂旗，中有紫衣人謂骨祿都曰：北國皇帝傳令，着四月十五日至燕京，今已三月盡，宜速行，毋違限期，骨祿都頗自朱后，且辱之，紫衣人知其情狀，拔劍執而喝之曰，汝本河州一鼠賊，我抬舉用汝至此，安敢與婦人私通，

以致緩行程，獲罪不小，遂立斬之投屍於河。顧復問婦人何人，少帝曰此我妻朱氏，骨骸都屢行侵害，哀苦無告，今得將軍誅之，深雪我恥！紫衣人曰：汝識我乎？我乃元帥之弟澤利也。帝感謝而去，后亦拜之。……二十四日入衛城，同坐飲食，澤利已醉，命朱后唱歌勸酒，后辭以不能飲，澤利怒曰：汝四人性命，在我掌握之中，安敢如是不遵！遂執鞭欲擊朱后，旁有某知縣勸止之，澤利又起曳后衣與並坐同飲，后怒，欲以手格之，力不能及，反爲澤利所擊及面。……朱后是夜被其淫辱難堪，且泣且厲聲曰：願速殺我，死而無恨！……是日四人無晚食，澤利使人監視愈緊，執傳愈兇，罵詈百端，凌辱不堪。

南燼紀聞雖傳沈叔先生考證絕對靠不住，然其傳說，必有根核，故也不必全不相信。書中類此之事尚多，少帝終不能一死者，無非閹弱耳，惻隱之心太重耳，我因之時時感到聖賢的話也靠不住，如「人皆有不忍人之心」一事即害人不淺，英雄壞於「不忍」二字者甚多，史記鴻門之宴記范增說項王云，「君王爲人不忍」，范誠深知項王者，所以項王終於在不忍愛姬受辱的慘狀下自刎了。王彙煙復萬古集祭項王廟文有「置淫雉於軍中不御，釋太公於高組不烹」的話，雖是牢騷，倒很可以寫出項王的不忍，劉海峯文爲桐城派，宜不可喜，「丁公論」又自幼讀之，昔日提起，便感無謂，然今思之，未嘗不是短小廉悍的好文字，可與荆公「讀孟嘗君傳」并傳，蓋刻劃成功的帝王剗刻之心，有少許勝多許之

妙。像項王這種叱咤風雲的人，只以不勝兒女之私而去掉宰割天下的機會，徵歛莊烈，又何足云！莊烈似已預感到亡國之不堪，才手刃愛女，其慘烈倒也可以給忠厚老實人的生色；甲申傳信錄云：

「上顧事急，將出宮，分遣太子二王出匿。進酒，酌數杯，語周皇后曰：大事去矣，爾宜死！袁妃遽起去，上拔劍追之曰：爾也宜死，刃及肩，未撲，再刃，撲焉，目尚未瞑，皇后急返坤寧宮，自縊；時已二鼓，上巡壽寧宮，長公主年甫十五，上目怒之，曰：胡爲生我家！欲刃之，手不能舉，良久，忽揮劍斬公主右臂而仆，并刃坤儀公主於昭仁殿，遣宮人諷露安皇太妃李氏，并宜自縊；上提劍至坤寧宮，見皇后已絕，呼曰：死的好！」

紀載彙編等書似有同樣紀事，或比這個尤令人悽愴，不在手頭，不能具引，莊烈大約在亡國君主中是最委曲的，因爲好像一天也沒有享受過，其能自殺與處理宮眷的辦法，似頗有決斷，惟惜太遲，蓋萬分不得已而一爲之，亦慌於前事，不願長期的受罪也。不然對於那些嬖孽無主張的庸懦大臣以及忘恩負義的太監等，早該有所制裁了。同事記居庸關叛賊降賊兵的監軍太監杜助入見云：（「明紀」大體相同。）

賊遣叛監繩城入講和，盛言李闖人馬強衆，議割西北一帶，分國而王。并稿賞軍銀百萬，退守河南，當局茫然無應。內臣告上，上密見之平台，輔臣魏藻德在焉，助具以事白上，且言闖既受封

，願爲朝庭內退羣寇，……因勸上如請爲便。上語藻德曰：此議何如！今事已急，可一言決之。藻德默然不答，鞠躬俯首而已。上憂惑不能坐，于龍椅後靠立，再四詢德定議，藻德終無一辭。上令勳且回話，朕計定，另有旨。復總助還營。勳既出，上以藻德不言，且勢困，推龍椅倒地而入。薄暮，太常卿吳麟徵坐西直門，登城望賊，知勢難支，急馳入朝，欲面陳要事，遇藻德於朝門，語之故，藻德云：皇上煩甚，已休息，不必入也，手挽之出。」

「今事已急，卿可一言決之」，充分畫出一個沒主張的老實人，難得如魏藻德這種東西，還那麼有眼閒去詢問他，且只以推翻椅爲處罪也。（此君後來被李氏自成部下弄死了；但假使生於乾嘉間，或亦一風流儒臣。）所以我說到最後的自殺與掩面殺自己女兒，皆是萬分不得已，若問本性，固是無此忍心的人物，想不會有人反對吧。於此我又想起近代皇帝愛新覺羅載灃，遭遇實與崇禎皇帝差不多，只不直接被害於外人，而受制於母后爲不同，至立意要做好皇帝而力有不勝，險詐權謀狼狽不夠，則堪稱二璧，王小航方家園雜詠記事詩注頗多快聞，今不憚抄襲，錄之下面，亦以證明亡國之主多忠厚柔儒焉耳：

「回鑾（庚子）月餘，太后卽召外優演劇，外城各班名伶皆與焉，故事，太后觀劇，開場之先，必皇帝華袞先入後台，出自上場門，作優伶式環步一周，以表榮綵娛親之意，其制不知始自何年

。至此次入台，上羞之，小語曰：這是何等時光，還唱得什麼戲！小閣怒曰：你說什麼？上急求曰：我胡說，你千萬莫聲張了。……」

「內務府專司洗衣之馬姓，一日入上寢殿，領應洗之件，見御榻前架上掛一極破小褂，不在領洗件內，亦不堪洗，問留此何用？上棲然曰：此乃自陝至京，數月不換小褂，與我患難相依，故留爲紀念，不忍棄也。蓋行在各色人等，仰體太皇之憲，但飾外表，借上作傀儡，而切身之端無人顧及，上亦不求人而心蓄之也。」

「德宗嘗親祀天壇，閒陪祀人言，是日御前大臣前趨甚疾，上謂之曰：爾等着好轉可速行，我著破靴，安能及？此蓋光緒三十三年事也。」

至載灃爲攝政王時，依然對袁氏不忍，而袁氏却大忍特忍，不但趕走了清廷，且自己作起天王老子來了。我寫此小文動機，蓋卽在側重亡國之君並非全是罪大惡極，同時創業之主，也並非全是聖德比天云云，唯對於後者，終不便過分發揮，以免有喧賓奪主之嫌。好好先生，會作文章會作詩，喜好讀書，常和女人調情，這注定了是亡國之君無疑，若我輩者，除以筆棍說空話外，只會看見餓殍或四馬路雄妖拉客而撲簌簌流下不值半文的眼淚者，不作天子便罷；若有機緣，殆卽亡國君之一也。

此文寫畢，始讀文載道君「知人論世」，頗多同感。對於「蓋棺論定」之不可靠，文君亦言之，

雖說法不同，而結論一致。我自己已罵古人寫古人寫史論爲胡說霸道，生于亂世，總好以史遺愁，則其不免於蹈古人史論覆轍宜矣，此當「文責自負」者也。

談 吃 飯

「世事無如吃飯難」自古已然，於今爲甚。

然我所要談的，還不是現在每月包飯要二百元從前只須七元半即可一類的事，這種事談也沒有用的紀憶，又何用談？吃飯的意義，果然只在喂飽了肚子或是計算怎麼樣可以省錢等等，那乃是落於小乘，淺陋得很，蓋此事殊簡單，實在無辦法，作乞兒也還有人施捨也。譬如你穿衣服，小學教科書上一定教你是蔽體的禦寒的，而實際這都是騙人的話，假定只蔽體或禦寒，那就只要鬻皮樹葉好了，嫖祖未免多事，黃帝庸人自擾，穿狐皮袍子或者大禮服，禦寒蔽體作用居其次，體面，觀瞻是第一，像某種化妝品廣告所云，撲在你的面上，香在別人的心裏，殆爲人多而爲己少，所以大禮服的硬領子，女人的高跟鞋，長機管，以及廣東富人在熱得可以出汗的冬天也必穿狐皮袍等事，雖都是很不舒服的事，可是我們仍舊要穿，這大約是人類某種本能作用（不必說得那麼好聽：什麼審美觀念之類）的另一表現，則如西人豔稱之 Christen General 馮煥章之流的短打渡江，每引起一些人的詫異以爲不近

人情，豈非「良有以也」乎？日常生活中此種現象殊多，世俗說「穿威風，吃受用，」已說明穿是爲人，吃是爲我，不過我的鄙見，即使是吃，仍以爲人的成分居多而已。

走在街上，商店中要以食品肆及菜館爲絕對多數，一似吃的問題，頗爲重要，然在這些店裏化錢的人，真是爲果腹的却很少。買了水果子的人不是需要以之助助消化，而在Café裏，看蝶般女侍捧了紅茶點心來來往往的又豈是真的肚子餓得不可開交呢？現在到處實施統制與節約，其實爲解決口腹之慾，用配給的辦法無論如何是夠了，但無奈若吃吃咖啡以及花雕竹葉青之屬，也還有着不可不有的意義，所以在統制聲中，人類便感受絕大苦悶了。蔡元培先生曾在「文明與奢侈」一文中說奢侈之重要，因爲他可以促進「文明，所以奢侈也稱不得罪惡，人類之所以有藝術，完全是由於超過應用以上的奢侈，否則我們只好過着茅茨不剪，菜羹不調的生涯，人類與其他生物，遂不復有何差異。蔡先生並且主張將美育代替宗教，換言之，也就是讓我們相信穿大禮服比短打好，吃西餐比吃窩頭好，自然站在今日所處的環境下，我們只好捏了鼻子說窩頭好，但此是另一意義，倘以常感論，則窩頭固可不必「且且伐之」也。

古人說「折衝尊俎」，「杯酒言歡」，這充分表現出吃飯在本職以外的功效，故前云以吃飯爲可以療飢者，乃是小乘看法。一杯香檳酒可以使前幾幾千萬人的性命不再犧牲，可以使大砲飛機停止怒

吼。一瓶紹興，一桌翅子席可以使十年誤會的朋友渙然冰釋，可以使不合作的人跟我們合作，可以使輸了的訴訟轉敗爲勝，可以在棉紗股票交易上賺得若干贏利，也可以使平常不大相熟的人相熟，由吃飯而打牌由打牌而看戲，而托他找事，或者我給他找事。我有一個朋友，頗有酒量，在宴會上很能出風頭，他因此就比我朋友多，門路廣。有一回一位老同學來了。託謀職業；我束手無策，而他因爲與某局長是吃酒朋友，遂獲教書之缺，我因而覺得我對於吃飯的技能太不及格。照中國規矩，吃飯之「吃」與「飯」該當是吃飯過程中最不被重視者，反而是在吃以前的喝與談很要緊，余對於喝，客氣一些說，是謙讓未遑，不客氣說，竟是驚駭下騖。我們鄉下有一種風氣，凡是兩個人人口角爭持，或至起訴告官，若有人調處，只要自認理屈一些，承認「請客」，便一切可了，而到南京上海，白相人也有吃講茶之說，於此似乎吃飯又代替了法律。古人以烹調重器之鼎，代表國家命運威權，真是妙不可言，楚國去問鼎，碰了一鼻子灰。而秦王遷鼎，且有躍入滌水的神話，「鼎食」一舉，又豈可忽視？用吃飯方式，把戰爭改爲和平，名曰「折衝尊俎」固是無可非議，但戰爭停止以後，往往稱爲化干戈爲玉帛，這就說得不好，玉帛雖是彼此行成之禮品，其實溯本求源，還是一飯之功，而戰爭既停，也無非大家都有飯吃，所以我說不如改爲化干爲鼎鼐，或酒食。像「七粿無驚」這句話就比較有味些，爽直些，意思好像說，你們打你們的，我們的盤盤動也沒動，到時照常吃飯。你想，這樣豈不比「秋毫

無犯」，「紀律嚴明」一類的說法更具體更乾脆嗎？

一飯懷恩，千金報德，英雄行徑，是把困難時的一飯很重視的，但有許多英雄亦即喪命於一飯之間，專諸刺王僚，便是顯例，這種「擲杯爲號」「看眼色行事」的飯，真不要吃，鴻門一宴，若使項王聽從亞父的話，「那時的歷史又是一個算法了。」然項王正因此而一敗塗地。張學良殺死楊宇霆，似也採用請客吃飯的方式，蓋請吃飯總是表示客氣，不好意思不去，而我國英雄是專門主張在你對他客氣的時候就下毒手的，此即所謂口蜜腹劍之又一方式。趙匡胤盍酒釋兵權，那更是奇妙莫測的手段，假定在清末或民初，那些南洋北洋的軍閥，誰也不肯這樣馴順。這究竟要說古人比今人忠厚。范曄受須賈之陷，後來也不過款以芻豆，挾棒而食，在今日則「性命休矣！」歷史上有發掘不盡的故事，可以證明吃飯的更偉大意義，而「吃飽肚子」不與焉。

但我對吃飯却又有懷鄉之感，飯是日常生活最要緊節目之一，身在他鄉，已有離情別緒，到吃飯時想吃自己愛吃的一味菜而不可得，又無親切的鄉音伴在一旁，入耳都是難懂或不懂的話，實在難作吃得下。自己到江南三載，對於本地人端了一盤飯觸着鼻尖滿街亂跑的吃法，到底不能習慣，即包飯作吃客飯也覺得不便，在北京大抵是我很熟的地方吃餛飩加「木樨」或在山西館吃過油肉刀削麵之類，堂倌親切而和藹，有時開小玩笑。到這裏第一次聽說吃餃子的地方名「老鄉親」，覺得很有好感，

同友人去吃，乃一絕狹隘粗陋之食肆，但聽聽山東口音也就近了二千里，不免大有「熱絡」之意，他懂得把名字叫做「鄉親」，想必要粗淺的曉得吃飯與鄉土的關係。於此當下一轉語，拉黃包車的對於鄉土飯之要求或比大學教授更需要，山東大漢老是吃大餅可證，大學教授等已是東西南北之人，原不必非吃某一地方的飯不可。如我之所以十分執着，或是對於應付環境太差之故吧？張季鷹見秋風起思葦菜鱸魚，後八王亂起，時人以爲見機，如是，則將季鷹的單純鄉思輕輕帶過，成爲政治上的狡猾警覺人物，雖是美談，究竟不見得出於張君本心，若然，張君就去淵明的「久在樊籠裏，復得返自然」遠甚了。因爲鄉土與食品有關，遂很願意看看風土吃食等記載的書，像東京夢華錄那麼把故國風土敘述一番，頗比唱高調激厲別人愛國有意思，可惜這種書太少。至於紀錄食品製法的，像隨園食單，只爲廚司務作指南，也很枯燥，且那種奢侈的吃法也無所用之，我喜歡的還是像齊民要術講「餅法」那種說說日常事物的書。如知道寒具是油炸餡，水引餅即是湯麵之類皆很好玩。「清嘉錄」所講都是吳越的事，看了不大親切，猶之看隨園食單稱醬油爲秋油，稱香油爲麻油皆覺隔一層。北京很講究吃，然記風物諸書，說及食品製作的故事者不多見，大半都是講某處酒樓曾有某名流在此盤桓那些事，十分遺憾。李家瑞君所輯「北平風俗類徵」可稱完備，雖屑瑣，我却時時翻閱。在飲食一篇很少好文章，倒是職業門的北平俗曲「廚子嘆」很有意思，蓋李君輯此書，也是因爲發現了百木子弟書而引起動

機者。今此書亦不好買了。所以使人不免更加惆悵也。

風 士 小 譚

我自己是風土書籍愛好者，也許從這裏面可以多知道一點故事與常識的關係，遇見這種書總是收下來，譬如廣東，絕未去過，而且也沒有去的企圖，但屈翁山先生的廣東新語却亦買了，固然因屈公是有名的清代文字獄中人物，即文字毫無成獄可能的「新語」也成了禁書，頗想一閱，而實際上却也未嘗不想知道一點南徼的物事。可惜像桂海虞衡志之類，有許多東西看不懂，不免意興索然，所以，像在床舖上練習游泳一般，盡是「臥遊」畢竟不行，而行路之難，豈有過於今日者？何況又是如是疎懶的我；於是就專愛看看自己住得比較久遠地方的書籍，而鄉土的氣味也是一般人共有的愛好，那麼說來說去，我還是在憧憬着住了二十年且生於其附近的北平了！繞了半天灣子，結果仍是拿出這個老古董，實在很對不起。

幸好北平是全國人的愛好，記載也格外多，若是有志搜羅，却亦可以開辦一研究院。寒齋所有，還不是天咫偶聞，藤蔭雜記，春明夢餘錄，郎潛紀聞之類的起碼書籍，除去登科佳話，即是里巷變遷，前人故迹，對於青年人誠然是不適合胃口的，也只有稍經哀樂的人，枕邊花下，借之沉迴於舊夢之

中而已。但是舊也未嘗不可寶，張宗子的書名爲「夢憶」，在序文中已經很沉痛的說明其緣故了，中學國文選本多有此篇，青年朋友不妨翻翻，若說得更具體的像周密武林舊事序文，頗可作吾人棒喝：

（乾道淳熙間，三朝授受，兩宮奉親，古昔所無，一時聲名文物之盛，號小元祐……予義於故家遺老，得其梗概，及客脩門，閒聞退瑤老監談先朝舊事，諦聽如小兒觀優，終日不少倦，既而曳耨貴邸，耳目益廣，朝歌晨嬉，酣玩歲月，意謂人生正復若此，初不省承平樂事爲難遇也。及時移物換，憂患飄零，追想昔遊殆如夢寢，而感慨系之矣。歲時團樂，酒酣耳熱，時爲小兒女戲道一二，未必不反以爲夸言欺我也……。」

文章做得雖不如陶庵之清雋，但我倒喜其話之老實，我自己也是常常把「事變前」三個字掛在口邊的，縱非開元宮女，小孩子不信麵粉會賣三元錢一包，則正如周君同感。在憂患之中生長的更老是憂患，恐即不能省其爲憂爲患，因爲我們曾過了幾天承平的日子，才知道憂患與不憂患區別所在。我很崇拜廚川白村的缺陷美說，蓋麵粉三元一包時，正未以爲極廉而大喜欲狂也。大家都感覺吃飯最沒有問題，雖則時常把飯盤問題掛在嘴邊，那飯盤兩字，實包涵着讀書，娛樂，諸在今日爲奢侈的事，像現在這樣，人們真是在爲吃飯而鬥爭了，吃飯就是吃飯，平民食堂白飯一斤賣到一元五角還有人飢腸轆轆，北平的餓殍載途，也有好些在小飯館裏吃完了飯瞪瞪眼睛：「飯是吃了，錢，沒有！隨

使你！」的朋友，想來想去，真是哭笑不得，又何怪知堂翁在中國的思想問題中開門見山的說中國具有生活問題，沒有思想問題呢。我在今春天爲某刊寫一小文，名曰「談吃飯」，其中引用北平俗曲「廚子嘆」一段，很可以作爲古今吃飯問題的寫照，而所謂風土的歷史，亦即包孕其中矣，當此雜誌並不處處普遍之日不妨再抄一回：

「……五味調和酸甜苦辣，百人偏好涼香木麻，正用的東西豬羊菜蔬，配搭的樣數魚蟹鷄鴨。應時的美饌燒燉煮，對景的佳肴煎炒烹炸。手藝手勻分南北，生涯晝夜任勞乞。開單子一兩就夠了必開二兩，約夥伴兩個人的活計要約薩（諧三），懂局兒（內行）的人家廚師傳替省，四桌可把六桌拉，飽飽滿滿真裝樣，挑挑揀揀再打發。生氣時不拘好歹都折雜槍，（餘着棄置一起也）只因爲東人怠慢他混充達。檳榔煙酒本家兒的外敬，零星的肉塊暗地裏偷拿，大腸頭掖在腰間送妻兒他就酒，小肚兒帶回家去請孩子的媽媽，藏海味忙時他預備包席面，換燕窩碰巧貨賣與東家，不少的吃喝要酒醉飯飽，大百的青錢往腰櫃裏砸。老年時米麥豐收歌大有，地皮兒鬆動世界繁華，整担的雞鴨挨挨擠擠滿車的水菜壓壓權權，糙糲雜豆堆堆垛垛，南鮮北菓綠綠花花，娶媳嫁婦會親友，窩子兒行（意即成組織之職業小團體）奔忙不顧乏。先年時，羊肉準斤六十六個，肥豬一口二兩七八，大碗冰盤乾裝高擺，肘子稀爛整鷄整鴨，羅碟五寸三層兩落，活魚肥厚鮮蟹鮮蝦，買的也得（便也）買做的也得做，親朋也歡喜

臉面也光華。這如今年年旱潦飛蝗起，物價兒說來把人笑殺：斗粟千錢斤麵半百，羊長行市豬價扎拉（奇昂也），一個大錢（一文錢）買干葱一段秦椒一二個，八九十文買生薑一兩薑一摺，辦事的將將就就騰擲着辦，事完慢慢的再嚼牙，（忿嘆）嫁娶的筵席都是湯水菜，家家錢緊不敢多花，紅湯兒的是東磨，白湯兒的片筍，肉名兒的丸子，團粉（豆腐也）末的疙瘩，搗口的掌腥炖吊子（豬肉臟也），油炸的焦脆是粉烙渣（如南方之綠豆餅而大）……任憑東家的魚肉少，綁着鬼有精致的塊兒也要藏，他歇工零碎熬青菜，強似香油炒豆芽。地皮兒緊誰家無故邀親友？盼兩天嫁娶筵席剩點子錢，（錢也）買些煤炭油鹽熬歲月，等一個豐當年成再起家，近來生意蕭條豈但廚子，那一行興騰熱鬧會把錢抓。」

這所說真是平民之至，而斗米千錢斤麵半百又不可與今日爲比例了。震鈞天咫偶聞云：

「東華順治初有某御史建言風俗之侈云：一席之費至於一金，一戲之費至於六金。又無欺錄云：我生之初，親朋至，酒一壺，爲錢一，腐一簋，爲錢一，鷄兔卵一簋，爲錢二，便可款留，今非臺饌佳者，不敢留客，非二三百錢不能辦具，耗費益多而物價益貴，財力益困而情誼日衰。此二說也，在當時已極口呼奢，豈知在今則視爲羲皇以上？今日一筵之費至十金，一戲之費，至百金，而尋常客至，倉猝作主人，亦非一金上下不辦，人奢物貴，兩兼之矣！」

又骨董瑣記（鄧之誠）引平圃遺稿云：

「康熙壬寅，予奉使出都，相知聚會止清席，用單束，及癸卯還朝，無席不梨園鼓吹，皆全束矣。梨園封賞，初只青蚨一二百，今則千文以爲常，大老至有數銀一兩者，一席之費，率二十金，以六品官月俸計之，月米一石，銀五兩，兩長班工食四兩，馬夫一兩，石米之值不足餉馬房金，最簡陋月需數金。諸費咸取稱貸，席費之外，又有生日節禮，慶賀，及會祖父母交知出都公份。如一月貸五十金，最廉五分起息，越一年卽成八十金矣，……一歲而記，每歲應積債二千金矣，習以爲常，若不赴席，不宴客，卽不列入人數，昔人謂都門晏客爲酒肉卯，予謂今日赴席爲債，良不謬耳。」

此所謂千文，卽一吊，亦卽折合後世當十銅元十枚也。後之視今，猶今之視昔，目下以官吏爲職業者，雖有兩個至三個之二四六八加成，其苦難又何減乎同光之際乎？反之，我們却復羨慕李慈銘的生活爲較今日有若干的閒適與恬淡也。

張次溪君日前見贈所輯中國史蹟風土叢書，裝訂用紙，均極雅潔，在今日是不可多見的出版品，而內容又是最最願意看的東西，如開闢鞠農察省吾的「北京禮俗小志」，實是繼一歲貨肆之後又有一有趣的東西。張君在民國廿六年印京津風土叢書，知堂老人序云：

「世變既亟，此類無益之書，恐已爲識者所屏棄，以時務言，似亦正當，唯不佞猶未能忽然，非欲以遺有泮之生，實由心喜之故，此外亦無可辯解，但生計困難，欲讀無書，正無奈何耳。」

也是十分誠懇老實的話，對於我們這些近乎唯美的言志派頗感知己，唯我們心有此意說不十分好而已。然關於北京的禮俗，則我於走了許多地方之後，慢慢亦生出一點喜悅，尤其是當「世變日亟」之後，滿街上都是兩個人抬着的「狗碰頭」棺材，後面跟着一個垂頭喪氣的婦人或男子，我們的感觸不是對死去者的悲愴而是整個「生事」的令人不愉快，杜詩所云「滿目悲生事」，此庶幾其一端乎？如蔡君的禮俗志婚禮條迎賓客云：

「佳期，棚搭齊，傢伙座上齊，……水到齊，茶燭饅首煤炭燒酒辦齊，大辦客多，頭天落作，（落讀曰恪）小辦賓少，半夜暴作，燈火齊明，刀勺亂響，客勸主歇，相約看棚，清談湊要，牌九搖擺，博也；剪燭花，巡院落，瞧表喝湯，廚房漸靜，遠鐘已動，烹釀名，（濃茶）曬透涼，老鴉叫，主人起，揉困眼，打哈欠，洗嗽脫穿，收拾屋，打掃院，日發紅，開門看，好俊天，俗有言，刮風不良，下雨不長（指結婚時遇風雨，則新娘如此）可怕也。……日高一丈，客沒來，狗暗進來三條，溜牆根，鑽桌底，一搨（逐也）噉牙，再會招架，（互鬪）亂擠亂撞，凳響人譁，好容易拿棍敲地，不敢打，怕碰桌具，才趕出去，喜歌儿又嚷上了：一進門，喜重重，綵子掛在當中，天上牛郎會織女，人間玉女配金童，等等滔滔不斷，不念了是要錢，當十錢，給五枚，不走，再五枚，仍不走，大喜事，多破費，越花越有，一套貧口，添足才走，……他不念時，門前小孩學念，一進門，喜重重，先當綢

然後賣燭，請來親友吃坑席，完事急的直哼哼，嘻嘻嘻嘻就跑了，熱鬧極了，……賓客漸至，官客（男客）主棚候，堂客（女客）女僕出迎，預請知客，（招待員）以分主勞，見面行禮道喜，接拜匣，交份金，看禮單，懸喜幛，掏封兒，帶拜錢，等等不一，說遮羞，道破費，（前爲賓之客氣語，後爲主人之客氣語）您來不晚，（主）我因車遲，（客）……讓坐獻茶，裝袋聞菸，內有女僕伺候，外有茶司周旋，各座寒暄，七言八語，主人東張西顧，想事愁錢，會無片刻閒也。少時開筵，筷箸碟紙，隨就端整，四碟腰桌，幾碗肥鮮，知客讓坐，茶房攪言，親不僭友，族不賓先，你謙我遜，敝齒應然，斟酒謝席，布菜下餐，一席撤去，一席接連，離席漱口，散座盤桓，所謂一台戲將唱起，少時便鑼鼓喧天矣。」

這種真是一種半通不通的古怪文體，而在北京住得稍微久些的人，一定可以領會其中的幽默。似乎那些做主人的未嘗不焦灼，但我們看了仍是可喜悅的，不是走頭無路的「乾著急」也。現在讀了這樣東西，實在有如三代以上，而事實上則歷史絕不如是之久，生活緊縮的加速度，使日子悠長起來，彷彿苦難的歲月已很久了，此乃人生最不幸的遭遇，亦是最難排遣的心緒。我們不但時時想起小飯館在酒缸喝酒的事，卽如嫁娶與喪事的儀法，在重溫亦成了安慰，如是則喜愛記風土舊俗的書，又似另有道理了，而此道理却不免於小資產階級的頹墮氣，故必不爲有志之士所首肯耳。在北京看喪儀是很平

常的事，一個人死了以後無論多寒儉也要完成什麼送三誦經伴宿儀式，而發引時的行列則頂簡單的也有一隊兒童敲鼓隨行，抬棺者好像不容易少於十六人，若是「六十四槓」「全副執事」會排列二三里去那倒不必提了，總之，在從前我們覺得很是浪費的，現在則覺得無此浪費遂格外顯示人生之落寞與貧困則是實情，我不知未到過北京的朋友心頭如何，我國人實深有此思而不可戢止者也。

清稗類抄有一條云：「買物而緩償其值曰賒，賒早點，京師貧家往往有之，賣者輒晨至，付物，而以粉筆記銀數於其家之牆，以備遺忘，他日可向索也。丁修甫有詩詠之云：環釐油條盤饅餅，日送清晨不嫌冷，無錢償爾聯賒賒，粉畫牆陰自記省。」此亦頗有趣的記載，蓋今日啖「油炸賒」正非易事，且懲於小飯店不給錢之失，恐怕賒的辦法也中止了。那麼，此事居然亦爲古風矣，回想起來，北京有古風的事真是不少，從前住戶，無論買甚麼東西，立付現款的很少，大約都是立一扣摺子，按三節結算，在消費者方面，到節日似有一番重壓，而平日則大減免米鹽鎔碎的心情，書賈們更是如此，平常借閱多少書都可以，到節日擇好的留下幾種已足應付，這可愛不在我們的省錢省事，乃是在人情的醇樸耳。

若一歲貨聲等書，只是在半通不通求趣味，好像愈是這種人越能夠與市井接近，故所爲禮俗志也是極平民而寫實的。李家瑞君北平風俗類徵序云：「記述民情風俗的書，士大夫作的，往往不如土住

平民作的詳細確切，例如京師竹枝詞，都門紀略，京都風俗志，朝市叢載，燕市積弊，一歲貨聲等，無一不是略通文理的人作的，但他們所記的風俗，往往比名人學士們詳實。」李君所云，深有見地。而他的書裏邊選了許多俗曲，——即「八角鼓」的曲子，更給住過北京的人增加無盡的趣味。在士大夫著作中，我覺得只有帝京景物略不爲浪得虛名，因爲劉君實在是用過一番調查與寫生的工夫的，卽如記碧霞元君誕一則，讀了以後，似乎我們又奔於妙峯山的路上了：

「歲四月十八日，弘仁橋元君誕辰，都士女進香，先期，香首鳴金號衆，衆率之如師，如長令，如諸父兄。月一日至十八日，塵風汗氣，四十里一道相屬也。輿者騎者，步者，步以拜者，張旗幟鳴鼓金者；輿者，貴家豪右家；騎者，遊俠兒，小家婦女；步者，窶人子，酬願祈願也。拜者頂元君像，負楮錠，步一拜，三日至。……五步，十步止，二十步拜者，一日至。羣從遊間，鼓吹吹彈以樂之，旗幟鼓金者，綉旗丹旂各百十，青黃皂綉各百十騎，鼓吹步伐鳴金者稱是，人首金字小牌，肩令字小旗，昇木製小宮殿，曰元君駕，他金銀色服用具稱是。……別有面粉墨，付容尼，乞丐相，還妓相，愁無賴狀，閩少年所爲，喧闐嬉遊也。橋邊列肆，搏麵角之，曰麻胡餛，和妙米圓之，曰歡喜團，措編盔冠幘頭，曰草帽，紙泥面具，曰鬼臉鬼鼻，串染鬚鬚，曰鬼鬚；香客歸途，衣有一寸塵，頭有草帽，面有鬼臉，有鼻有鬚，袖有麻胡，有歡喜團；入郭門，軒軒自喜，道擁觀者嘖嘖喜，翁媪妻子女，旋

旋喜繞之；然或醉則喧，爭道則歐，迷則失男女；翌日，煩有司審聽焉。」

此文只有「西湖七月半」「滿井遊記」之類可以比擬，而彼又偏於主觀，此則大有近日報紙的特寫風度，又無其俗厭筆調者。所以有許多人總好說今人不如古人，或亦不無道理歟？李家瑞君爲其作序最後一段云：「我有一個希望，希望這書永遠不要成爲夢華錄黃梁錄等供愚人憑弔的書」，這話可以說有昔日戲言身後事之哀了，我寫此拉雜抄掠的小文，又多是不甚通達的文字，除如知堂先生所云的愛好以外，或與李君有近似的悲哀，然此又近乎載道的說法，未免於落言筌了。

三十二年七月八日晨起

林淵雜記

羈鳥戀舊林，池魚思故淵。

近來寫鄉愁的文字漸漸多了，大約也應屬於清談一類，至少是沒有前進思想的，說得更不好聽一點，就是頹廢。也有人加以種種解釋，但無論如何是與時代不能拍合了，似以少作爲是。然我想頹廢之後也未嘗沒有苦痛，苦痛而作爲頹廢的樣子表現出來，乃是更深的苦痛，或即是苦悶。張季鷹思葦菜鱸魚，其動機不全是味覺，乃是在憧憬着另一個理想的境界，即作了「性本愛邱山」的隱士，亦是因爲五斗米的問題，而願守拙歸田園也。不回故鄉已竟十年，聽說家中變作防軍碉堡，老親躑躅於途，弟妹俱各遠適，實在不能不有所撻心；古人一不高興可以歸田園居，看門前五柳，作羲皇上人，如今我們正因爲回不得家鄉而飄淪在外，則與古人又不相同。然則寫幾段懷想的文字，似當獲得讀者的諒解耳。

天氣漸寒，江南尚在落雨，牧之詩「秋盡江南草未凋」，俗本「未」作「木」北人遂不及知。今日我身處吳會，才明此指。家鄉來人說，棉衣服早上身了，因翻日曆，居然立冬早過，小雪相近。北

人視立冬爲重要節日，我鄉農家，均於此日決定傭工的去留。秋天雜糧收割已畢，黍稷重穰，禾麻菽麥，收拾進房入倉，委實是斗酒自勞的時光了。冬日無事，不重要的傭人遣去，可以節省一點，好像我在「語稼」一文略已談之。這時園林蕭穆，只有小麥還微現青色，肥美的園蔬，一車一車入市求售，我記得十六七歲時，現銀一元，可易三百斤，今日說給你，不知信也不信。在廣大的平原上，只有背着荊筐檢拾駟馬遺糞的勤苦老人，蹣跚的走着，我曾見趙望雲寫生集有過這樣題材，非常觸起家鄉的景味。靠山的地方，牧羊兒善放野燒，我外祖家離山最近，冬天又每爲母親歸寧的定期，於是我常和牧兒去燒野火。晚間在較高的山坡上燒，更有意思，常可延長一兩個小時。還有一種好玩的事，就是在冰上打滑擦，此卽簡單之溜冰，而較穿了數百元一雙的冰鞋者更爲健康簡單且有趣耳。吾家距河甚近，在小學時都是於放晚學後約齊到河沿上去，我們將岸上積雪洒向凍結了的河床，使冰凌益增其滑度，然後從遠方蓄勢跑下去，兩腿稍離開，身體半斜，可以一下子滑出幾丈遠，也有因爲技術差而立卽跌到的，則必爲同伴所笑。我是體笨的人，總是在岸上看的機會多，難得下去一次。河東和河西的學生，顯然分成兩派，而入私塾者與入洋學堂者尤齟齬，某年冬天，遂大衝突起來，晚學放過，把滑冰的遊戲，一變而爲戰爭，始而是隔河互罵，繼而投擲磚瓦，最後則衝鋒過去，用七節鞭長矛關刀之類大殺大砍，每天讀的小說正是彭公案七俠五義小五義等，而平常看社戲，也不出蚩蚩廟落馬湖

云云，不免以屢雄飛黃天霸自命，後來差一點釀成人命，校長處罰了若干同學，才把戰事停止，許多同學，今日早已不知下落，亦有少數已在大學或中學服務者，不意也快三十年了，光陰在回憶中總是這樣快。

提起社戲，更使人悵惘不勝。年歲承平，鄉下人很喜歡化一點錢，在市鎮上娛樂幾天。不要說戲台下面做棚子的肉餡煎餅很遠的便可以逗人饑涎，就是那個賣自製荷蘭水和鑲眼補眼的江湖術士，唱着不三不四的歌訣，不也可使人們團團圍住感到極端的有趣嗎？像魯迅先生所寫的坐了烏篷船看社戲的經驗，我們是沒有的。北方都是駕了車子去，車有兩種，一種即是從先京官常坐的轎車，有很精緻的帷帳，鋪墊，驟馬的步伐要經過相當訓練，既快且穩。即車輪的響聲，也要清脆而及遠，我幼時家中有一兩部，社日我必和曾祖母一個車去，老年人喜歡幼年人，其實幼年人是不大高興老年人的，我很聽話，也就不加抗議。另一種車乃是運物的大車，沒有固定的蓬子，牲畜也可以隨便增加，在各種裝飾上皆是極原始而質樸的，因為平常僅用以拖農作品，甚至運糞，小康之家，沒有轎車，在這種車上加上席製的蘆棚，謂之蒲籠車，也可以避日避雨，但較之輪車，恰如白蓬船與烏篷船，不免相形見絀了。無論什麼樣的車子，在野外舞台之下，都要停在至少五十公尺以外的地點，佈成半環形，而將前面的空地讓給直立的觀眾。因之在人語嘈雜萬頭攪動中，車上實在看也看不到，聽也聽不好。不過我

們要明白，看戲的意思初不在戲，乃是在嗅那喧鬧熱鬧的空氣，我想鄉人生活只怕太單簡了，不能不借社日來補充一番，所以我鄉稱看戲爲逛廟，逛的意思，正指遊玩，水滸傳中「車馬往來人看人，」殆即此景。社戲的日子，則根據廟中神像的生日而定，例如四月十八者，娘娘生日也，曰娘娘廟，在帝京景物略則曰元君誕矣。三月二十二者，樂王生日也，亦不知此樂王是誰，反正有廟會斯爲一般人所歡迎而已。俗曲中有所謂「劉二姐逛廟」者，慎勿以爲如在北京之遊覽寺觀，斯不至望文生義矣。

廟會亦即是百貨雲集的日子，搽了脂粉的村女可以買雪花膏梳頭油，也有金質的首飾，都市中過了時的估衣，老農可以買一頂新草帽，選購收麥和收秋禾用的傢具，給自己的小孩子買一點花布等等，如我，志在買一條有銀色的長矛，鬼面，和假鬚鬚。此外則希望從郵政局取到新寄來的少年雜誌，還有一種最喜歡的東西，就是紙板雕成唱灤州影戲用的偶人，這種紙偶，刻得和戲劇中的人物一樣，而身體各處關節，都是活的，絲用鐵繫以細高粱稔，可以在夜窗燈下舞來舞去，唱着戲劇中的辭句。同時身體與頭部是可以隨便離合的，如果戰場失風，不妨一刀兩段，更可將同一身體，換種種之頭，忠奸賢愚，聽你之意，我們常常在手工課時，偷偷用圖畫紙雕刻各式各樣的腦袋，以便配到身上玩耍。有一個同學專會畫人物面孔，我們不免求他代爲設計，他又能在石板上把戲劇成齣的畫下來

，邊畫邊唱邊說，弄得大家上自習時都圍了他，聽他一個唱獨角戲，他尤其善於畫馬，三筆兩筆，神采奕奕，可惜半路輟學就商，不然也許早成爲徐悲鴻第二了，因爲環境的逼迫，不知埋沒多少人才。

社戲既又稱爲廟會，有時也附帶迎神賽會，這完全是民間藝術的表現了，而且連組織也是純粹民間的。他們平時作農作工，到冬天就按性之所近演習起來，唱秧歌的要蹀高蹀，耍獅子和龍燈的，要練身段，參加五虎棍和少林會的，便不折不扣的眞刀眞槍對打對砍。此外像小車會，大頭和尚度柳翠，老漢背少妻等，專以可笑使鄉人快意者，也要加以相當的練習。我在外祖家，常於冬日深夜尚不回家，原來正迷戀於秧歌之蹀工與五虎棍之相打。秧歌有人說是東坡先生編製的，那自然是有點借重眉山，然其組成，固頗可愛，有漁翁漁婆，樵夫，大家圍起來唱着，脚下都登着高約三尺的木蹀，這也如希臘古優穿高底靴一樣，原始藝術在野外演出，非此不是以使觀衆易於看到。唯此種蹀工，遂成專技。就中尚有一公子，一小家碧玉，一賣豆者，似是表演春日男女互拂，以歌相應答，而賣豆童子則時時從中搗亂，且歌且舞，配以鑿鑿的腰鼓，實在是很有趣的。可惜那些歌辭我不記得，想必有不少很好的東西罷。五虎棍是要打扮成黃天霸寶二敦諸人的形狀，穿着舞台上常見的衣服裝，道過簡單的說白，就相打起來，這想着好像沒什麼意思，然小兒正要在那個黃天霸的身上滿足自己的英雄慾望，遂亦有不少的人隨在後面不肯遠去。東坡志林所說三文錢去聽三國演義，罵曹操而喜關羽，與此相近。

小車會者，一人扮村姑，坐手車上，實則車乃洞板爲穴，扮演者的腿，照常在地下行走，車上所見盤起來而有纏了脚的腿，却是假的，把蓮足展覽一番，亦是鄉人色情的要求乎？推車者是端起車子走，其節奏須與村姑動作相合，仍有一人，扮作無賴少年，招風引蝶狀，打搗扇與村姑相調，載道派的大人先生，多戒家人不看此會，以爲風化攸關，而我輩小孩，深以爲有意思，對於那一個村中某人扮演坐車村姑出名，正是有口皆碑的稱道着。并不計算教訓云云也。然最具諷刺幽默之感者，要算「燈官」，一人扮作戲劇中之豆腐臉丑角，戴緯帽，官也，騎於木槓上，兩人荷之，又一扮丑婦人，荷如官，則曰官娘子，看者得隨意揶揄，所以哄聲時起，失身落履，大爲熱鬧，名爲燈官，想在當初常在上元節演此，蓋今日我鄉仍以正月迎神賽會爲多也。小民對於所謂「官」者，有什麼辦法呢？除了官逼民反大家揭竿而起以外，輕鬆的，無傷大雅的，這樣來他一下，大約作官的也哭笑不得罷？但亦好像三代以上了，說不定像後來的世界，這種把戲也不作興的，諷刺幽默本亦曾被厲禁也。

節日是社戲以外各區域通行的休息日子。年節自然最重要，約可休息十天，中秋正在農忙，吃而不休息，端午穫麥，例如中秋。兒時新年的記憶還很鮮明，因爲三百六十日才有一個除夕，到底是不平凡的日子，而且這一天的氣象也的確與平時大異，燈火比平時多了幾十倍，不免使整天盼着新年來到的孩子們心頭格外明亮爽快了。我在許多地方過年，好像無論那裏都比不上北京和離北京只有一百多

里的我鄉熱烈而富於情趣。似乎別的地方，在生活上已經沒有任何餘裕又像是一個人已經衰老，看了歲月驕駁，除憂愁與悵惘外，再沒有喜悅之感。我鄉則頑強的與生活奮鬥之餘，還保留着一點孩子好勝與稚氣的心理。即如北京，在風俗人情上，誠然古舊舒緩，而在新年時，則又較其他都市都活躍而年青，想在北京住過十年以上的人，皆有與此相同之感的罷？求學時期，對年假的期盼，比暑假格外殷切。我每次都是買好幾瓶一得閣墨汁和羊毫筆，預備到家後應付鄰家老人要求寫春聯。他們穿着毡製的厚重鞋子，在長才及膝的夾袍上加了特大的馬褂旱煙管自是不可離的，見面喜歡親切的叫我乳名，又必須誇一陣長得高，學問好，字也寫得好等等，年青人心中或許有點厭煩，如今在城市中每天所見總是俗惡的洋裝和市儉式的短打，一件衣服上增加若干不必要的鈕扣，說話烏煙瘴氣，朋友長，朋友短，轉憶那許多篤厚的面孔與裝束，真好似不易再覓了。找一個公共集會的地方，例如廟宇或學校等，接受着源源不絕的書件，父親也以喜悅的眼光看着，好像有些高興，不時有人進來吵鬧之陣，原來是討債的糾紛，沒人理會，沒人勸解，遂亦作罷。這種太平時的麻煩現在想着都成可愛，蓋近日鄉下人來此，說是幾年以來早已無年可過，只有天天活埋人的新聞了。

這雍穆的景像在鎮市就更明白，臘月集期有比平時多出幾倍的鄉人，買酒的人背後成一座小山，口袋裏至少有個廿斤重的陶甕，神紙，燭燭，香料，各式各樣的攤子，使街道上擁擠得走不過去。賣

餛飩的鍋子裏如社日一般的放散着牛肉的香味，我讀莫泊桑小說 *A Piece of China* 時，記那個老實的鄉下人趕集，所遇到的景象，很容易與鄉鎮年景起聯想。小孩子頂高興的乃是畫棚，木刻板畫還未盡絕迹，蓮年有餘，日進斗金，滿門吉慶，福祿壽三星等代表鄉人普遍心理的木刻畫到處都有，不一定在棚子裏，商店外壁上也可懸上若干，作爲臨時展覽的所在。不過這種畫到底沒有「天津鍋店街東華石印局」印的新式石印年畫受歡迎，老太太管這種畫一律叫做「胖小子」，意思是多福多壽多男子，年青夫婦爲了怕羞不肯買一張子孫滿堂的石印畫，老太太還得叨嘮着，另外托人弄一張掛在新房裏。至今我懷念那種畫着「一家團聚過新年」的木板畫，孫福熙君在「北京乎」中記云：「有一幅是比較寫實的，畫上十個大字：

「新年多吉慶，閤家樂安然。」

一間大堂屋中，上面四盞外緣內白的磁罩洋燈放下光明。兩個大花窗子下各有一坑，左邊坑上是一羣小孩在擲骰子，右邊坑上是一桌菜。男女老幼五人在聚食，五人以外，旁邊一個還不會多吃飯的小孩，爬着玩。兩邊坑上很整齊的疊着綢被，紅綠相間，上面是枕頭。室中方桌邊三個女子忙着作餃子，北京人除夕且作且吃幾乎要吃一夜的餃子。怎麼知道他們忙碌呢？他們神情是忙着的不必說了，他們不肯停手，餃子裝滿筐子了，不是自己搬開去，却讓一個小孩頂在頭上送過去，看看這一點很可

以知道他們忙了。也因爲忙的緣故，他們各讓自己的小孩自由，不加干涉。女孩子天生的不惹禍，永遠是文雅的在母親袖邊，看桌上的忙亂。一個男孩見那個小孩用頭頂餃子筐，他忌妒了，伸起手趕過來說，「讓我頂！」你想，給他一撞，桌角上的一盞洋燈與一支燭台上的火光都抖抖的竄起來了。成筐成筐的餃子由一個女子在整理，一只貓坐在桌上管餃子，十分的豐富與盛平景象。人家說：「那個貓兒不偷腥？」然而這個貓兒，聽話又聰明。你說他吃得太飽睡着了，我要爲他担保，你不看見他旋轉着耳朵在留心嗎？每張坑的旁邊有一皂，餃子已送到左邊皂上在煮了，一個婦女持勺子在攪動。右邊的，已滿鍋的鍋頭，也要開煮了，皂君在神龕中閉了眼睛看着這些事。左角四隻大筐，寫着：「金銀滿囤，」每個筐中滿是金銀錢幣與珠玉元寶，火光騰騰的照在扶杖的白鬚子老人與中年男子的旁邊。一個懷中抱着的小孩，不知什麼事，推開娘身，硬要去玩一回。我似乎聽到鈴聲，一看是掛着紅球的一只吧兒狗向門口走去，兩個工人，一個提壺，一個雙手捧火鍋進來。門口紅地黑字的聯語是：

「忠厚傳家遠，詩書繼世長。」

門上是玉堂富貴圖。一隻豬一脚擺進來了，我也不知道他來是幹什麼的，大概是亥年刻板的，那末是辛亥革命的一年刻的，還是更早，已亥年？」

這文字可算得委曲詳盡。中國人有什麼企盼呢？如周知堂先生在中國思想問題所云，還不是飽食

暖衣。孟子所說的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幼時覺得真乃稀鬆平常，但現在想想，實在已是很不容易實現的境界。無怪乎活在我們三千年前的先哲已經在心向往之，大約自時間空開兩方面計算，這種烏托邦還都是只成其爲烏托邦也。孫君的題目叫做「畫餅充飢的新年多吉慶」，「北京乎」出版期乃一九二七年，距今日亦十五年以上矣，那個時候看此景象爲畫餅充飢，此刻便連餅也畫不起來。最近幾年不知北京的年畫還有沒有，按一般事實估計，也許早就打在「節約」之內。就是我在北京的時候，木刻的年畫，已不多見，畫年景的，都是劣品石印，在吃飯的方桌上懸着荷葉罩子的電燈，煮餃子的新媳婦則着高跟皮鞋，小孩子也有半段洋服，使人感到一種沒落與不爭氣，果然，隨着國步也漸漸艱難，而過新年遂只成爲記憶上的事了。

雖然亦懊嘆着賦課的煩重，兵差的絡繹，到底那個時候還有幾天承平可享。除夕晚上，我和叔叔共同工作畫好花草和貼着種種詩句字樣的紙燈通點着了。大街上賣冰糖葫蘆的更起勁的吆喝着，父親把擦得雪亮的保險燈帶子旋得更高，炭爐上燉的水嘩嘩的要滾了，長工將各式各樣的糖葫蘆買來父親分給我們吃，第一個到我們家辭歲的一定是六祖父，這個有點傻氣的老人，不肯叫他兒子上洋學，每天過着糊塗日子，把農產品大半被傭工偷了去，說話有點口吃，一進大門必高聲對祖父說：「二哥在家嗎？今年年三十天氣真好哇！」我們偷偷的笑了，迎接進來，祖父和他，還要互相謙讓着賀年禧，

多半在這當兒我們這些孩子也結成一大隊去族人家裏辭歲了，我平時少出門，領隊的不是比我小的國壁便是七叔，他們真是長於辭令，邊走邊說，把我們都逗得哈哈地笑。若遇見長輩也出來辭歲，就說：「大叔，我在你家給你磕下了。」意思是我已經在你家給你賀過年禮了，現在不欠你的債，磕指叩頭，不磕頭算不得賀年也。這種跑東跑西亂磕頭的事，乃變成孩子們的有趣遊戲，而且是一年一度的。頭上戴着紅石榴花的老太太，穿着新布棉袍的老頭子，如北平兒歌所云：「糖瓜祭灶，新年來到，姑娘要花，小子要包，老頭子要一只新毡帽。」蓋確有年青的徵象，而湧起多少歡喜之思，雖然人也隨歲月老去。質樸的人，不過抱着「天增歲月人增壽」的觀念，固亦無我輩之無端惆悵耳。

女人們換了新衣服，平常輕易不出門，元旦也得了解放，僕人則多半去賭博了，擲骰子或踢鐵球，小孩子得便，也參加進去。年初五以後開始走親戚，古道上有新婚男女坐了車到岳父家去，步行者也衣帽一新，提紅紙包的點心，小孩子到外祖父家裏，可以得不少壓歲錢；吃得新布袍上漬滿油污是不用提，若是有迎神賽會和社戲，那就更瘋狂起來了。

歲時伏臘走村翁，當此文刊載時，也許正要過着所謂「新年」，但是我們從那兒去領略一點年青的感覺呢？連青菜也貴到二百元一担，昨天我們學校的工人S，把老母和妻子都從二千里以外的家鄉接來了，說是已經沒飯可吃，他的弟弟則將房舍和田地一總賣了四萬元，到上海去謀生路，也不知究

竟如何，瓜注總是擲了。我想着里中小兒，還有沒有到河床上打滑擦的興致呢？北京還有沒有餃子吃呢？寫了這樣沒意義的文章，正是要表現一句我常想起的話，

「滿目悲生事。」

卅二年十一月尾

北平的「味兒」

若想以一個單詞形容北平的話，那只有「味兒」一字。朋友們一提到北平，總是說：「北平有味兒，」或是說：「夠味兒。」什麼是「味兒？」我倒先要問你，我們吃沙鍋魚翅或是烤涮羊肉，大家搶着說，「有點味兒，不錯！」這裏味兒當什麼講？你明白了吃飯的所謂味兒，則生活的所謂味兒，亦復如是，——不，北平的味兒，并非專像沙鍋魚翅，或是烤涮羊肉，倒有些像嚼橄欖，頗有回甘，又有些像吃慣了的香烟，無論何時都離不了。要把菜來比附，還是北平自己出產而天下人人愛吃的「黃芽菜」有點近似吧。因為牠是真正人人可以享受的妙品。

閒園鞠農「一歲貨聲」把北平一年到頭賣東西的叫賣聲都記出來了，冬晚燈下閱讀，好像又回到「胡同兒」裏，圍着火爐談笑一般。我想，「貨聲」也要算北平的「味兒」代表之一，其特點是悠然而不忙，雋永而頓挫，絕不讓人想到他家裏有七八口人等他賣了錢吃飯等等，這就給人一種舒適。有時還要排成韻律，於幽默之中，寓廣告之用，有時加上許多有聲無義的字，大有一唱三嘆的風緻，例如早晨剛起床，就有賣杏仁茶的，其聲曰：「杏仁！哎！茶啲，」那是很好的早點，在別處很少吃得

到。賣粥的鑰子都帶賣油條，北平叫「油炸槍」，一歲貨聲記其叫賣聲云：「喝粥咧，喝粥咧，十里香粥熱的咧；炸了一個焦咧，烹了一個脆，……好大的個兒來，油炸的果咧。」（果，卽膾之諧音）又云：「油又香咧，麵又白咧，扔在鍋裏漂起來咧，白又胖咧，胖又白咧，賽過燒鵝的咧，一個大的油炸的果咧。」一個大，卽一文錢，亦卽後來之一個銅板，而可抵今日之法幣五角者也。北平之油條，要炸得脆鬆，故云云，但亦別有一種，是較軟的，內城多不賣，而前門及宣武門一帶有之，常與豆腐漿杏仁茶合組一攤，應早市者也。區區一粥一油條，而有如許花樣，這就是北平的「味兒。」照此例極多，再說兩個，以爲參考，賣冰激凌云：「你要喝，我就盛，解暑代涼冰激凌。」賣桃云：「瑪瑙紅的蜜桃來啞啞，……塊兒大，鬪兒就多，錯認的蜜蜂兒去搭窩。」賣棗云：「棗兒來，糖的咯噠，管一個再來啞，一個光板來。」又棍字多的如賣酪：「啣啣啞……酪……喂。」賣沙鍋：「啣啣啞啞啞啞啞啞沙鍋啞啞」後者真是噴薄以出之，有點兒像言菊朋的戲詞了。

觀察北平的特點，總是在細微地方着眼才有發現。如吃飯，北平人是不愁沒米沒麵的，有小米麵，棒子麵，（卽包廬）黃米麵等等，小米麵可以蒸「絲糕」，名字滿好聽，吃起來也，不難道地的北平人，可以在裏面放了棗，赤糖，格外甜美；還有一種街頭攤子，專用小米麵作成厚約半寸的餅，放在鍋邊烘熟，上面是軟的，下面有一層焦黃皮，很好吃；棒子麵可以煮成粥，蒸爲「窩頭」，又可

以切成小塊，煮熟加一點青菜，好像我們吃湯麵似的，北京叫「嘎嘍兒」，老實說，在北方，只有這些才是「人間味」，大米白麵只有付之「天上」了。不過是像這些瑣屑的食品，北平人也要弄出一個「譜兒」，使他格外適口些，好看些，從先我常看見貧苦的老太太到油鹽店買調料及青菜，（北平每胡同口皆有油鹽店內店，而油鹽店都帶賣青菜，或帶米麵，不像南方之買小菜動輒奔走數里以外也）一個銅板，要香菜，（即芫荽）要蝦米皮，要油，要醋，要醬油都全了，回家用開水一沖，就是一碗極好的清湯，普通常叫這種湯爲「神仙湯」，一個銅板而包羅萬象，真是「神仙」！吃韭菜餃子必須佐以芥末，吃烤羊肉必有糖蒜，吃打滷麵必須有羊肉滷，吃炸醬麵之醬，必須是「天源」或六必居，抽煙要「豫豐」，買布則八大「祥」，燒酒須東路或涑水，老酒要紹陳，甚至死了人，橫房要那一家，飯莊要那一家，執事要全份半份，都要細細考慮，不然總會給人訕笑，這就是所謂「譜兒」，而我們在旁邊的人看了，便覺得有味兒。

請放棄功利的觀點，有閒的人在茶館以一局圍棋或象棋消磨五十歲以後的光陰，大約不算十分罪過吧。我覺得至少比年青爲而姘了七八個歌女什麼的對人類有益處。若然，則北平是老年人好的頤養所在了。好唱的，可以入票房，或是帶玩票的茶館，從前像什刹一溜河沿的戲茶館，坐半日才六至十個銅板，遠處有水有山，有古剎，近處有垂楊有荷香有市聲，餓了吃一套燒餅油條不過四大枚，老

族人給你說譚鑫培的佚史，說劉趕三的滑稽，說什利海擺冰山的掌故。伙計有禮貌，不酸不大，說話可以叫人回味，「三爺，你早，沏壺香片吧？你再來段，我真愛聽你那幾口反調！」親切，而不包含虛偽。養鳥或養虫魚北平也有不少行家，大清早一起先帶鳥籠子到城根去溜溜，有未成名的伶人在喊嗓子，有空闊的野地，有高朗的晴空，鴿子成羣的飛來，脆而悠長的哨子聲畫破了空氣的沉寂，然後到茶館吃盃茶，用熱手巾揩把臉，假定世界不是非有航空母艦和轟炸機活不下去的話，像這樣的生活還不是頂理想的境界嗎？

在北平有一句話非記熟不可，是什麼？就是「勞駕」。這在日文，可說是「敬語」，一定要加「果雜依媽死」的。北平的勞駕一語，應用很廣，並不一定是托人作了什麼事，就要表示謝意的說句「勞駕」，大街上腳踏車和包車互撞了，打得頭破血流，旁人或警察來勸架，一造必說：「不是，您不知道，這小子撞了人連勞駕都不道，簡直不是東西！」那一造就說：「他媽的，誰先撞誰，我憑什麼給你道勞駕，你還應該給我道勞駕呢。」外鄉人聽了，會疑心到勞駕是什麼寶貝東西，要不爲什麼爭得這樣利害？其實勞駕不過一句空話，可是北平人就非常在乎這句代表禮貌的空話，所以，欠了債還不出固然可以道勞駕，就是和人借錢，也未嘗不說勞駕，於是勞駕之聲，「洋洋乎盈耳哉」。這種表現，十足證明了北平人之講禮貌，好體面。七百年帝都，貴族，巨宦，達官，學者，那一條胡同裏沒

有幾個？把這塊位置在沙漠地帶的北狄之國，涵茹成文教之邦，也是勢有必至，理有固然的了。在「探親相罵」一劇中，鄉下親家大受城內親家之揶揄，這裏所說城內，當即暗指北平，北平罵人常以「鄉下人」三字代表之，意即謂其無禮貌與魯莽也。有時我看見担了担子賣酪的族人，在通衢遇見長親，立即放下担子請一個「蹲安」，「您好！大叔？」又嚮亮又柔和，衝口而出，從容而不勉強，雍容而不小氣，此亦他處看不到之「王化遺風」也。比鄰而住，昨天晚上還見面來的，今天一清早，第一次相會，一定要問「您好，您吃茶啦？」這也是游人的規矩，而浸淫至於一般住戶者。但此風在商店裏更明顯，無論多大的門面，只要你進去，一定很客氣的招待，即如瑞蚨祥，是北平第一等綢緞店，顧客進去敬烟敬茶，雖然翻閱許久，一點東西不買，也絕不會被罵爲「豬羶」，況且，在這樣殷勤招待之下，隨你什麼人，也不好意思不買他一點，這也未嘗不是最好的廣告術呢。最近十年，海派作風，才漸有流入北方者，如××實業社，××公司，××商店之類，都是帶理不理，眼高於頂，道地北平人，很少有人願意看這付嘴臉，除非大減價，一塊錢可以買一條全幅被單的時候。

除去上述特殊的味道以外，北平可以咀嚼的東西太多了，最老的大學，最老的書店，僅存的皇宮苑囿，這是代表文物的；最講究的戲劇，最漂亮的言語，最溫厚的人情，這可以代表生活的藝術，……越漫堂日記云：「都中風物有三惡：臭虫，老鴉土妓；天苦多疾風，地苦多浮埃，人苦多貴官；三

絕無：好茶絕無，好菸絕無，好詩絕無；三尙可，書尙可買，花尙可看，戲尙可聽；三便：火爐，裱房，邸鈔；三可喫：牛奶蒲桃，炒栗子，大白菜；三可愛：歌郎，冰桶，蘆席棚，凡所區品懸之門國，當無能易一字者矣。……」李氏說話是以刻薄著稱的，又特別迴護其家鄉（紹興）的好處，然此處亦不能不標舉可愛尙可數點，且李氏後半生幾乎三十年的光陰，都住在這古老的城內，光緒以後的日記，很少談到京師之可厭。現在去李氏之死，又五十年，他所認爲多的，惡的，如今亦大都變作供人回想的對象了，所以，不要就別的說，只就歷史一項說，北平已經是比任何城市「夠味兒」了。

北平的味兒，不知何日再享受一番。

十二月十七日

論不近人情

幼時讀蘇老泉辨姦論，說面垢不洗衣垢不浣爲不近人情，不近人情，鮮不爲大奸惡，只是念下去而已，對於奸惡，既沒有認識與接觸，自己的衣服與頭髮，有父母料理，大約不到奸惡的程度，已是洗了，澀了，甚至剃了，所以毫無感想。年齒既長，就學遠方，始知洗衣服原也不是易易，而洗面之外，理髮也很以爲囁嚅的。通常我都不大敢去較爲體面的「美髮廳」之類，藍長衫在梳着西裝頭的理髮師的眼光裏本不大看得起，而況我也不需要那套手藝，總還是讓他伺候小姐公子以及女藝員之屬去吧。他們最肯臧否人物，而且應了無語的要求，更會毛手毛腳起來，好像我在北京時就有某理髮店犯了「風化罪」了。馬克吐溫君也是怕理髮者的同道，曾有一文寫理髮匠在刷完肥皂沫之後，（注意這是一頓不管頭臉的盪刷）就抱了手臂同伴談起撲克經來，任憑肥皂把眼辣得淌淚亦不管。在下蓋頗有同感，然在我國，則多半講腐雀論與某家姨太太的祕史爲異耳。刷胰皂無論中外總非舒適之舉，而用手指頭在刷了胰皂的上唇抹來抹去，尤爲難忍，我往往因此不讓刮臉，唯錢則照給。聞張文襄在兩湖，不好梳剃，頭髮太長，幕友招待詔俟其晝寢時潛斃之，如果不醒，則罷了；如果半途醒了，斃頭

司務起碼打一百屁股，其一半便不再癩。張君豈亦馬克吐溫之徒乎？不然，即也不近人情者。嵇康與山巨源絕交書：

「性復疏懶，筋驚肉緩，頭面常一月十五日不洗，不大悶癢不能沐也，每常小便而忍不起，令胞中略轉乃起耳。」

嵇君在今日不免也被罵爲「神經病」者，其原因正在此；然余雖不配算是有神經病，對於如嵇君所說，尙甚能奉行，頭髮不要說，連小便亦常遭「緩辦」的理處也。

於是感到所謂人情者究竟作何解釋？而不近了是否就真的大奸而慝？作辨奸論的人果爲僞託否且不提，但其意固是由衣服面孔而推及存心，大致總該不差。若然，我想是很危險的，以貌取人，孔子也曾說是失敗，原情略迹，世俗本亦有此講法。不過人情終於還是人情，假定太不注意，到底是不能原諒者居多。那麼所說人情，實即不甚合乎感情的一種禮法矣，我鄉俗諺，「人情大過王法」，有似英吉利之不成文法，其重要可知。譬如過年一定要叩賀，我從小就怕到人家磕頭，族大人多，和父親年歲相仿的人是伯父抑是叔父，即此便是小孩最難解決的問題，何況平時不見面，連識也不識，或竟是一平時所最厭惡的一個對象！民國十九年我在家鄉度歲，那時多少革了一點命，又兼重傷風，下決心不去賀年，大年初二，父親惡得很教訓一頓，認爲愈大愈沒出息，自己很氣憤，雖咳嗽得利害，一切

不願的跑到北平去上學，沒錢吃藥，一逕病下去，這可算是不近人情的懲罰。賀喜還可說是比較簡單，最感侷促是弔喪，我鄉並不是到喪家大吃一頓卽作罷論，多半要加上一場乾號，又不是有什麼關係，眼淚從何而來，講笑話有女弔客手帕撒胡椒粉的說法，殆女客尤必以哭爲敲門磚，不得不預爲之備也。此之所謂人情，實在卽是欺騙，似不近也不妨。那知世俗却頗以不通喪弔爲罪大惡極，阮步兵見嫂嫂之喪而大哭又不妙，因爲眼淚洒得沒分寸，看曲禮眞使人爲難，「三曲而偯」呀，「往而不返」呀，這種哭號的技術，很希望有衛道之士，來一次聖聖傳心的啓迪。

不幸是聖人正因此而被人不滿，篤實的燕冀學者王若虛在滄南遺老集裏說了好些話，正以此種人情爲不近人情，如云：

「鄉黨一篇皆聖人起居飲食之常，而弟子私記之，雖有左右周旋，莫不中禮節，然亦有本無意義者，而學者求之太過。如事中不內顧，不疾言，不親指，食不語，寢不言之類，此只是端莊厚重耳。不撤薑食，不得其醬不食，止是性之所嗜耳。至於食不厭精，膾不厭細，食噎而喝，魚餃肉敗，色惡臭惡者不食，凡人皆然，何必孔子？東坡以爲雜記曲禮，非獨孔子之事，皆置不說，此固太甚；然如張九齡輩妄爲誇誕，務以張大聖人而不知其非實，至謂與春秋相表裏，其不近人情，亦豈足盡信乎？」

話講得委實沒什麼了不得，只是實事求是說去便是。張氏「橫浦文集」卷五鄉黨統論云：「孔子之心，盡發於鄉黨，孔子之用，盡著於春秋，不學鄉黨，無以知春秋之用，不學春秋，無以知鄉黨之神。」吃飯睡覺之關係如此，是真宋人代聖人立言之大觀矣。幼年作文，先生老訓示「大處落墨」，故開端必有「人生兩大之間」，收尾照例，「由是觀之，旅行之益，豈不大哉」等等，老實說，這倒是宋儒心法了。所以人情云云，有好些是將古籍某一點放大，強調，取著威嚇的體勢，以使人奉行無違的。假定有特立獨行之士，出而駁議，如袁中郎金聖嘆之流，不是非聖無法，就是弄到「殺頭至痛也」的慘果。後世有殺人的禮教之說法，何嘗是禮教殺人，孔子爲「聖之時」，總不見得麼那混纏，閻王威嚴，向來不如小鬼，故還是後來那些自命爲兩廡人物的歪說，罪戾不可道耳。

上述乃是指人情之不情者言，亦即說人情有時成了束縛，在受者與投者兩方皆無任何便利與意義；理應廢止，或說，「不近」一點，也算不得什麼稀奇。假使不是如此，而儘量爲迎合設想，終其目的，也還是爲了自己的利益，那種人情，更其無謂。趙師昇爲韓侂胄肖狗吠是很著名的例子了，實則趙君也太露形迹，馬屁豈可拍得太肉麻？還是不即不離好一點。頃讀胡思敬君「國聞備乘」，記晚清事多有致，胡君雖是以遺民自居，文章却大可一看。其卷一記貢獻云：

「拳匪之變，車駕幸西安，各省遣使致水土物，慰問起居，辛丑還京，遂沿爲貢獻不改，太

后一日謂樞臣曰：曩予母子，播越在外，各省疆臣，冒險阻將幣來問，慙其勞不忍拒絕，今幸還守社稷，時事日艱，豈可違祖宗舊制？致開進奉之門，意欲悉罷之，何如？榮慶叩頭稱善，翟鴻禩曰：物各獻其土之所產，所費幾何？而慈懷軫念若是！古者三年一朝，間年一聘，必執幣以爲禮，請仍舊賞收，以廣尊親之義，且毋虛遣人嚮往之忱！太后默然不言，榮慶退而尤鴻禩曰：頃太后所言，意甚美，不極力贊成，反過之何也？鴻禩笑曰：公初領樞務，未知宮廷內情，向聊規吾曹向背，措辭一失當，則譴怒至矣。」

世對翟氏與袁世凱的政治鬥爭，多不直袁氏，翟似頗有賢直之名，觀此，則誠得作官三昧者，而對婦人皇帝心理的解剖，確乎其曲盡人情，較之李鴻章奏議移海軍款以築頤和園更爲巧妙，西太后對翟公之寵信，豈偶然耶？我很了解自己所以不能作政治工作的原因，所說政治雖表面上說是衆人之事，到底還得先做好私人之事才弄得通，像普通的文人一樣，只知道有自己，不知道注意別人之流如下走者，並非甘自菲薄；實是記不住要人以及他的太太小姐們的生辰時日，因是不得不退却，且自甘心於不近人情了。

知堂翁曾有一文刊於朔風，題目爲談吃酒還是談猜拳已不記得，大體是講作爲中國交際要件的猜拳這一事不合情理。第一，普通輸贏，必是勝者取負者與，唯猜拳反是，輸者偏得去取。於此可疑者

是酒莫不算好東西，如算好便不當叫貧者吃。第二，猜拳時多不顧第三者之安全，如我坐在二猜拳者之間，則鼻端常有巨掌飛騰，殊屬不易忍受，恰如鄰居兩大，難於說話一般。我不會吃酒，尤不善豁拳，知翁此文，同感甚深，故能親切的記得。請人吃酒與被請吃酒也要算做兩不算的人情之一，作主人的周旋與作客人的揮謙都難於忍受，像我這種不會煙酒的低能兒尤窘於應付，在作主人時加倍僵。很埋怨自己的身體虛有其表，吃了兩小杯竹葉青就天旋地轉，我國習慣，主人不吃，客人也不便多吃，那麼爲了個人影響大家的興緻又烏乎可，我之不敢請客，除沒鈔票，此亦不失爲一大原因也。某當局對我說，一天常有六七飯局，都要到一到，簡直拿自己的肚子當垃圾庫，隨便把酒和肉倒下去，讓牠們在裏面製造瓦斯，假定是我，其不拉肚子者，殆必無之事也。但人家請酒是人情，你如不去，你是太不懂人情，我既無某當局之量，所以怕之甚，雖然事實上絕不會有飯局。我每思此事唯外交官宜擅長，否則拿俎之間不克折衝，舉起香檳而不能乾杯，是如何殺風景的勾當，如我輩吃酒即要臉紅之輩，原是對此種人情不近爲宜。

罵人太「世故」大抵均不喜聽，殊不知近了人情即是世故。如吃飯說話雍頭修面蓋均是。我還是覺得稀生之言有趣，再抄其絕交書以作結，即作爲我對所謂人情的聲明也未爲不可。

「人倫有禮，朝廷有法，自惟至熟，有必不堪者七，甚不可者二，臥喜晚起，而當關呼之不置，

一不堪也；抱琴行吟，弋釣草野，而吏卒守之，不得妄動，二不堪也；危坐一時，痺不得搖，性復多蝨，把搔無已，而當褻以章服，揖拜上官，三不堪也；素不便書，又不喜作書，而人間多事，堆案內凡，不相酬答，則犯教傷義，欲自勉強則不能久，四不堪也；不喜弔喪，而人道以此爲重，……五不堪也；不喜俗人，而當與之共事……六不堪也；心不耐煩，而官事鞅掌……七不堪也。又每非湯武而薄周孔，在人間不止此事，會爲世教所不容，此甚不可一也；剛腸疾惡，輕肆直言，遇事便發，此甚不可二也。」

此雖消極，實爲積極。嵇君終因如是之不近人情而遭殺身之禍了，吾人又豈忍以清談二字罪之哉。

上都完全是偏見，附此聲明。

談 清 談

幼時，家中客廳懸一聯云：

「清談侶晉人足矣，濁酒以漢書下之。」

當時只是把字句記得很熟，并不知其中道理。入了高級小學，講到五胡亂華，先生免不了大罵晉代清談一通，才曉得清談亦不甚可靠，然而爲什麼偏要「侶」呢？我記得老師講過王戎賣李鑽核的敬事，覺得像這樣的人，真是侶他作什麼！於是不免對於此言發生反感。及後讀史，又知蘇子美漢書佐酒故事，殊厭此人多事而有神經病，更不願效法，況且，以如此事實，而與揮塵嫵嫵之流爲對，尤爲不侔，故即以對聯言之，亦可謂不甚愜意矣。夫歷史的事，豈有定論？諸侯之門；而仁義存焉，無怪智者多目史論爲胡說。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活在某一時代，就得講某一時代的話，人嘴的自由，固亦頗爲有限。陳壽作三國志，不能不以魏爲正統，否則司馬氏便是篡逆；涑水通鑑因之，否則趙宋爲攘竊；然而一到朱子，便大作其翻案文章者，不承認西蜀，就等於不承認南宋也。司馬光的人格然則便不逮徽公，抑還是陳壽爲士林所不齒？都不是的！若是究其底蘊，還是時代環境使

然耳。反對清談最甚者，無過於顧氏日知錄，其第十三卷皆皇皇教訓，而罵清談者幾乎居其四分之一。正始條云：

「有亡國，有亡天下，亡國與亡天下奚辨？曰：易姓改號，謂之亡國，仁義充塞而至於率獸食人，人將相食，謂之亡天下。魏晉人請談，何以亡天下？是孟子所謂楊墨之言，至於使天下無父無君，至入於禽獸者也。」

又云：

「魏明帝殂，少帝卽位，改元正始，……三國鼎立，至此垂三十年，一時名士風流，盛於帷下，乃其棄經典而尚老莊，蔑禮法而崇曠達，視其主之顛危，若路人然，卽此諸賢爲之倡也。自此以後，競相祖述，……以致國亡於上，教淪於下，羌戎互僭，君臣屢易，非林下諸賢之咎，而誰咎哉！」

是清談豈只爲晉室之罪人，又爲天下萬世所不赦。顧氏爲什麼說得這樣厲害呢，還不是因爲晚明心學空疏之弊，坐禪頓悟，與晉代風習有相似者，而國亡以後，想來想去，幾名文化人，也免不了要負點責任。顧氏生平反對三王：王夷甫之清談，王荆公之變法，王陽明之心學，曾再三痛罵。實則王陽明初非空疏之人，只要看他蕩平宸濠，指揮若定，又豈後來專騫虛名之輩所能辨？日知錄批評北方的學人是「飽食終日，無所用心」，南方學人是「羣居終日，言不及義」，但是我感覺到文人畢竟是

文人，能不作莽大夫劇秦美新，已算骨子硬，有正氣，倘如把天下安危，固定在幾隻筆桿上面，雖然筆可與毛瑟鎗對舉，終是不該那麼妄想。困學紀聞云：

「焚石勒之幣，江左君臣之志壯矣；僭號之國十六，而晉敗其一，滅其三，不可以清談議晉。」王應麟乃南宋末年人，當然擁護東晉。然其「天下危，留意將，天下安，留意相。」的看法，到底尚有人情。我不諱言，讀書不多，而自己頗願與於文人之列，天下興亡，匹夫有責，但若只責文人負匹夫之任，則又大不甘心。興亡之事，那有那麼簡單的？倘非因緣泊湊，一個民族，一個國家，絕非咄嗟可亡的，亦猶之國家之興，萬萬非一二人之力量可得而奏功也。何況即是清談誤國者流，尙未見得便貪污冒濫，廉恥喪絕。在日知錄前條下面，就有楊編脩繩武大段文章，盛讚六朝風氣之美，其大旨云：

「當時士大夫雖祖尚玄繳，師心放達，而以名節相高，風義自矢者，咸得逕行其志，至於冗末之品，凡瑣之材，雖有陶猗之賞，不敢妄參乎時彥，雖有董鄧之寵，不敢肆志於清流，而朝議之所不及，鄉評巷禮，猶足倚爲輕重，故雖居偏安之區，當陸沉之後，而人心國勢猶有與立，未必非此數者補救之功，維持之效也。」

於此數語中，我們最同情者，乃是猗頓之賞等數句，試看今日之寰中，竟是何人所掌握，蓋不能

不謳歌商人力量之偉大耳。假若清談也包括汝南月旦一類的話，則方提倡之不遑，何有於反對。顧氏雖反對清談，而同卷「清議」「名教」兩條，仍推許魏晉風俗之古厚，清讀與清談，方式的目的或有不同，要其出自「清流」，當無二議。現在所聽到的，除去國貨投機，即是走私舞弊，大家縱有竊竊私語，也是出於羨慕與嫉妬，故在此時，欲求真正清流的清談清議，正如南渡之人所慨嘆，求正始遺風，渺不可得，斯則在舉世反對清談之空氣中，尤不免引爲遺憾者矣。

清談者病在任誕，任誕二字，可由兩方面解釋，由傳統方面看，自然是非聖無法，若自革命方面看，又未嘗不是勇猛精進。唯我的意思，一切總是應當從人情方面斷定。王夷甫口不言錢，大可不必，陶母割髮款客，亦覺太過。讀世說所喜歡的，像南阮晒禪，季鷹思葦，子猷訪戴，步兵白眼等故事，不但言志派的人愛好，載道者也常據爲典實，何以故？其中有個性，有人情，便有真摯，有力量，否則依然是假，要不得的。（如愈理初癸已存稿曠達秀書條所舉芝蘭玉樹生於庭除等數事，雖意有可采，實亦不免於吹毛，愈君思想本可崇拜，於此仍是正統觀念爲祟耳。）吾每以爲晚明小品與晉宋清談有相似處，蓋其打破束縛，不拘格套，以性靈人情爲本位，頗有一致者。但袁中郎等豈不曾遭人非議乎？其著作豈不曾被禁絕乎？唯千古只要有人，就要有人性，人情又是東海西海，往古來今，如出一揆的，那麼便不能廢去說真話的人物與肯說真話的文章，此八股之所以不能取小品而代之，講演不

能取清談而一之之理也。自來說清談之起者，都歸罪於曹氏獎進曠達弭弛之士，唯曹氏目的，在於綜覈名實，以求濟畏之才，並不是專門提倡打破廉恥毀方敗俗。在亂世吸收人才，此亦應有之法，曹氏肯於明白說出，後世只是玩弄手段與施用金錢攻勢，於是曹氏獨被千載罵名，而後人轉生取巧之法矣。曹操有許多作品都是很拿出英雄的本來面目的，如「自明本志令」，「短歌行」，所以千古稱誦者，實因其說話真實不裝模作樣而已。然則魏武本身，固已可與於清談一流，即假定當時風習早已如此，亦無不可。亂世之人，逃於名理，以避現實苦悶，不意便爲治道罪人，或者清談諸公，始料不及於此乎？

魯迅翁「魏晉風度及文章與藥及酒之關係」一文，對魏晉通脫之風，清談之習，頗爲首肯，此在一般人心目，或者覺得矛盾，然正足以表示清談並非完全消極而另有其意思在焉。即如曹氏倡通脫曠達，迅翁云：

「董卓之後，曹操專權，在他的統制之下，第一個特色便是尙刑名；他的立法是很嚴的，因爲當大亂之後，大家都想做皇帝，大家都想做叛亂，故曹操不能不如此。……此外還有一個特點，就是尙通脫，他爲什麼要通脫呢？自然也與當時的風氣有莫大的關係，因爲在黨錮之禍以前，凡黨中人都自命清流，不過講清講得太過，便成固執，所以在漢末，清流的舉動有時非常可笑了；比方有一個有名的

人，普通的人去拜訪他：先要說幾句話，偷這句話說得不對，往往會遭踞傲的待遇，叫他坐到屋外去，甚而至於拒絕不見。又如有一個人，他和他的姐夫是不對的，有一回他到姐姐那裏吃飯之後，便要將飯錢算回給姐姐，她不肯要，他就於出門之後，把那些錢扔到街上，算是付過了。個人這樣鬧鬧脾氣還不要緊，若治國平天下也這樣鬧起執拗脾氣來，那還成什麼話？所以深知此弊的曹操，要起來反對這種脾氣，力倡通脫，通脫即隨便之意，此種提倡，影響到文壇，便產生多量想說什麼便說什麼的文章。更因思想通脫之後，廢除固執，遂能充分容納異端和外來的思想，故孔教以外的思想，源源引入。」這一段話，頗可與微論相發明，兩漢經師，死守家法，先武中興，提倡節操，好處是很多，可是末流竟走入不近人情的地步，以致矯枉者必過其正，而清談斯昌，清談派最反對的就是禮教，禮教乃是漢以來儒家寢饋於斯的，積之既久，不意成爲性靈桎梏，清談所反對，非禮教之本身，乃是其弊病，也就是斤斤要求切近人情之意云爾，迅翁又云：

「後人將嵇康阮籍罵起來，人云亦云，一直到現在。季札說：中國之君子，明於禮義，而陋於知人心，這是確的，大凡明於禮義，就一定要陋於知人心的，所以古代有許多人受了很大的冤枉。例如嵇阮的罪名，一向說他們毀壞禮教，但據我個人的意見，這判斷是錯的。魏晉時代，崇奉禮教的看來似乎實在是毀壞禮教不信禮教的。表面上毀壞教者，實則倒是承認禮教，太相信禮教。因爲魏晉所謂

崇奉禮教，是用以自利，那崇奉也不過偶然崇奉，如曹操殺孔融，司馬懿殺嵇康，都是因為他們和不孝有關，但實在曹操司馬懿何嘗是著名的孝子，不過將這個名義，加罪於反對自己的人罷了。於是老實人以爲如此利用，廢棄了禮教，不平之極，無計可施，激而變成不談禮教，不信禮教，甚至於反對禮教，——但其實不過是態度，至於他們的本心，恐怕倒是相信禮教，當作寶貝，比曹操司馬懿們要固執得多。現在說一個容易明白的比喻吧：譬如有一個軍閥，在北方，那軍閥從前是壓迫民黨的，後來北伐軍勢力一大，他便掛起了青天白日旗，說自己已經信仰三民主義了，是總理的信徒，這樣還不夠，他還要做總理的紀念週；這時候，真的三民主義信徒，去呢，不去呢？不去，他那裏就可以說你反對三民主義，定罪，殺人！但既然在他的勢力之下，沒有別法，真的總理的信徒，倒會不談三民主義，或者聽人假惺惺的談起來就皺眉，好像反對三民主義模樣。所以我想魏晉時所謂反對禮教的人有許多大約也如此。他們倒是迂夫子，將禮教當作寶貝看待的。」

這意見是很可寶貴的，自莊子已有大盜竊仁義之嘆，我們有時不能爲禮教袒護者以此。阮籍拒婚於司馬氏，嵇康爲言論招忌而見殺，可知清談者流，不是全無義理，相反，倒是敢說話，敢表現真精神的。袁中郎罵學古文者順口接屁，世界上放屁的人很多，接屁的人更多，轟然雷鳴，不知其爲香臭，或者雖是明知其臭仍要接之，乃可駭嘆。吾人所以尊重清談，有時也是他們的高曠風格，給人以極

大感召，絕不專贊其言談玄遠，空虛清淨也。進一步說，我們今日所要的清談，乃是說幾句老實話却不是玄旨妙義之謂，如有說此，雖是不便干涉反對，但其道理，固不逮講老實話遠甚。我去年曾作一小文，曰不近人情論，大旨在說人情之不近情者，有時竟成束縛，在受者與投者兩方皆無任何便利與意義，不如乾脆廢止爲佳，即是受了稽君與山巨源絕交書之影響，而稽君却以是惹殺身大禍，說實話，詎不難哉！若東晉以後，也許因爲軍閥太多罷，漸漸化於阮公的口不臧否，以清談論，已爲一流，這是不能不加分別的。

王夫之說話很道學，讀通鑑論中於清談雖也派了不是，而偏從人情着眼，可稱與衆不同，惜其文章不流暢，余故不喜，大意在說人民習尚，應當文質相宣，不可偏廢。曹操尙質而不顧名，以矯正東漢季世黨錮之習，不意死後，崇質者更大驚虛名，乃釀成末流之害。這所說是否有理，原諒我不甚明白，但文中有數語却真是說得不錯：

「故因名以勸實，因文以全質，而天下歡欣鼓舞於敦實崇質之中，以不蕩其心。此而可杜塞之，以域民於矩矱也，則古先聖人，何弗圍天下之躍冶飛揚於鉗網之中也？以爲拂民之情，而固不可也。情者性之依也，拂其情，拂其性矣！性者，天之安也，拂其性，拂其天矣。」我們不妨斷章取義，姑以此作爲「擁護清談」的宣言如何？

然我之要談清談，却另有一種感觸，蓋一個人而沒有幾個朋友可以談談，沒有一個地方可以談談，沒有一個時間可以談談，我認爲是生味喪盡的事，雖在那裏衣食行動，也不過一架機器一般。回到家中，老婆孩子，愁眉苦臉，除大米若干元一石之外就是阿寶的襪子破了，阿珍的袍子沒錢買之類，任憑我們怎樣對家庭負有無限責任，也不免久則生厭。好容易離開牢獄也似的家，又到了衙門，這兒上有長官，下有屬吏，不折不扣的爲五斗米而大折其腰，吃了公事的釘子還得賠笑臉聽諷刺，好些，也不過接受些肉麻的馬屁，說不願說之話，見不願見之客，講不得不講之演，作不敢不作之文；今天如此，明天仍如此，今年如此，明年又如此，請問什麼人不膩煩，什麼人不想換換口味，新文學者美其名曰情緒之散步，其實也就是古人之「清談」。假若是此刻清談，彼刻亦清談，有談皆清，無日不談，則清談也成了八股，成了公事，還有什麼可以珍奇，有什麼可以嚮往！並且，真的也許會亡國了，所以在這裏要聲明的：我們之清談，乃是如上文所云，不要假裝正經的老老實實說幾句心裏邊的話也，月且人物固可，評書題畫談鬼說狐有何不可？別人的老婆固是對象，自家老婆又何嘗不可給人家談談？總而言之，不要作違心之論斯可矣。

却又有進者，我們是文人，也是窮鬼。雖然天天在那兒鬻羨栗里詩人，久在樊籠裏，復得返自然，但此公到底有田園可歸，有三徑可蕪。五十畝種秫，五十畝種黍，酒熟蟹肥，大可隱矣。其奈吾人

既手無斧柯，又家無恆產，妻子老婆，隨身法寶，到處爲家，失業卽困。所以我們不能玩公子哥兒脾氣，不能大耍茅包。袁中郎在蘇州爲知縣，一天到晚罵上司，罵過客，罵錢穀（註），同時也羨慕陶公，後來終於徜徉湖上者，以其究有投壘，究有酒食也。近代行爲派心理學家，由實驗證明一切生物之活動動機皆是爲了吃飯，吾人之爲吃飯而鞠躬盡瘁，固亦無疚於祖先神明，但既難遂池魚林鳥之願，則隨便叫喚幾聲，以鳴其心曲，殊亦不能責爲罪大惡極。有人常罵中國人利己心重，然澹泊名利之事，尙覺東方比西方爲多，外國人是滿腦袋功利主義的，如吃了姐姐的飯定要會鈔之舉，在西洋也許認爲稀鬆平常，而在我國，則以爲不近人情之至，所惜者，我國人公私未能畫界，聖經賢傳裏總是私事也得變成公事，殺身成仁，舍生取義，口邊叫得山響，到頭來色厲而內荏，個個鄉愿風度，反而惹人罵我們自利自私。西洋人是私不及公，公不及私 *Business is Business*，在公事房擺面孔，在酒吧間談愛人，了不相涉。不必在大街上相遇科員也得過去給科長提皮包，向科長太太脅肩諂笑，我所要求之清談，無非拂去塵鞅，找三五素心朋友，在家中喝老酒也好，到咖啡座吃點小點心也好，甚至到夫子廟人語如潮的「雪園」吃兩籠包子也不失其爲有趣味，歸根一句話，換換環境，呼吸幾分鐘清鮮一點的空氣，如此而已。

（註）見於袁氏尺牘者最多。

我生平最怕開會，前曾於「說開會」一文詳言之，（見中華周報）蓋其空氣之拘迫，形式之呆板，處處可使人忍無可忍，每於聆演說之頃，不覺生大叫而起之念，虧得讀書養氣，尚有工夫，不至玩出孟施舍之勇。我想天下大事沒有能在會場中解決的，謝安石東山絲竹，賭暨圍棋，而打倒蔣暨八十萬人馬，羊叔子輕裘緩帶，下東吳數千里險固山河，古今中外，辦事是辦事，叫囂是叫囂，形式是形式，豈能遂以清談爲誤盡國家大事？普通叫國際交涉爲折衝尊俎，取尊俎之義而申之，殆知國與國之間的和平與戰爭，與一席清談不無關係。宰割世界者與打倒宰割世界者，其初或祇是一二人之抵掌造膝秘密會談，亦未可知，此雖不得謂之清談，但其不見得未取公開的開會式，則可確知。這是關涉於國家大事者，吾輩書生，本來不懂無須辭費，但在牛津與劍橋所實施的 Honor 制，分明是一個教授買幾種點心招待幾名學生娓娓而談的辦法，據說其效力遠在講堂的 Lecture 之上，而中土已有倡導仿行者矣。易卜生云，多數的意見永遠是錯的，少數的意見永遠是對的，雖是偏見，吾頗趨之，清談云云，亦即可以發揮偏見，以究明不爲多數人了解之真理之謂也。民國十九年頃，林語堂錢玄同黎劭西諸公爲統一國語問題，曾組織數人會，大家聚在某一人家裏，清茶一杯隨便談談，雖海闊天空乎？而問題由是解決矣，後來國語運動的許多事實，均由此發軔，轉忽之間，是諸公者，已有昔賢之感，念及老輩流風餘韻，何我們之必須裝假正經擺臭面孔耶！嘗見有怒容滿面，若不可侮，偶有一人，過而狎

之，三數語間，破怒爲笑，其所謂問題者不覺遂化爲狗屁，打破沉悶，化重爲輕，有開會之效，而無其勞，斯又清談所以不可廢者矣。因說偈云：

香煙龍井，實爲佳侶，可以深思，可得佳趣。

目送手揮，山河泡影，欲辨已忘，斯爲雋永。

雙十節後二日於瓶中桂花之下

小城之戀

如我這樣樸陋的鄉下人，小城市生活，實在比大都市好些。

而我却偏不能長期的過那簡單的無邪的生涯，終於寄生於都市爲一寒號蟲，真乃自己想不通的事。我家住在古老的北京十五年，雖是如此，我倒是飄流在外的機會多，只有夏天和冬天偶然回來一下，不去劇院，除買書外，不去市場，也不特別爲尋覓風雅與清靜到陶然亭或西山，只是悠然的睡一個中覺，到胡同口買買燒餅油條和青菜，聽聽賣菱角的叫賣聲而入午夢，以至寒風中因擊柝人而想及遐遠等等，一切只是自然，單純，過着普通平民的安份日子罷了，故亦殊有小城市之思，若非大街上時有汽車往來，走路得小心一點，北京的某一角隅生活，固大可作城市山林觀也。

小城市我去過的住過的並不多，一個在塞外，比較最可愛，這文字要回想的主要也是他，一個在海濱，地理環境使這兒人情不像前者之淳厚木訥，一個則是不山不水的平原，可惜住得不久就離開，雖是生活很有趣，印象則不甚深刻了。

鄉間人似都有一種比較可靠的生活方法，不論貧和富。假定沒有戰爭，沒有驟然的毀滅，實在是

無風的湖水一般平靜，你有田的人也不過比我作工的多那套出門的新衣，吃香煙可以吃「大嬰孩」而我只有一「鷄牌」與「人頂球」，如果我年紀大些，你還是要叫我一聲叔叔或伯伯，不會因為你有錢就會變成上海式的「過房爺」，更不會因為你有錢就一切都有道理。秋天及夏天，你照樣到田裏去，平日是主人這時也許暫充御車的車夫，送飯的大司務，白居易詩所謂「婦姑荷簞食，童稚攜蠶漿」原不是誇大，而是寫實。到節令大家都有應有的享受和快樂，平日有嫌恨的也藉此杯酒言歡；若是到了「社戲」日子，——北方叫做廟會，更是不拘有錢沒錢皆可平等的機會去觀賞，去消閒，春天是我鄉社戲最多的時候，我老是願意和我們家裏的長工一起去而不高興和父親祖父一起去，因為他們一到鎮上就去忙着「正經事」，放小孩子在店裏不管，讓櫃台上的小老板盤問我在念什麼書，作什麼文；長工則一徑帶到戲台底下，可以吃涼粉，可以買風乾了的鹹得要命的對蝦與海蟹，可以買有銀色的木槍木刀與戲台上唱戲人同樣的臉譜，回家後便戴上他且拿着刀模仿一番，又可以去看一枚銅元十張的「西洋景」，平常最歡喜的紙質影戲傀儡，以及在中學校的書商担子上不容易看到的出版物，亦可於此時大買特買；我又訂閱着少年雜誌，一到社戲日上鎮，必可在「郵局代辦所」得到一册新的，這也是為什麼期待社日到來的原因之一。新年是諸節日中最熱鬧者，我愛在除夕晚上同小朋友燃着燈籠去「辭歲」，一年到頭累苦的工人也叫他聲「大叔」甚至給他磕個頭，同他們玩着原始的賭博，有什麼過

失都不會被呵責，又不必上學演最怕的數學，鄉下人因為欠債過不了年的竟少至於無有，偶然有人為此逃走了，過兩天回來，大家不過笑他一陣，有錢便給，沒錢再說，並沒什麼大不了。打官司的事十年中不見有一次，結果還是講和了事，沒米吃借幾斗亦很平常，健康，合理，不是鴉片式的刺激，不是爵士歌曲式的萎靡，這是我幼年會度過的鄉村生活，如今這許多夢也只有十分沉入回思與幻想中才會浮出一點影象，不然，真是怎麼也難喚起了。而且鄉村今日，早已無復此種趣味，有的只是流亡與災棧，死滅與凌辱，即使是生在鄉村，想也不會再有什麼願戀矣。

小城市之趣味與此差不多，而又有郵差來送信，送書，可以很不費力的買到牙膏與肥皂，可以看上海的出版物，可以看當天的報紙，比鄉村又多了些不可少的便利，然大都市的吵鬧與紛囂險詐却沒有，豈不是異常可寶貴可戀愛的呢？

現在我講一些小城市的生活你聽：

早晨還沒醒，先有附近樹林裏的斑鳩在咕嚕咕嚕的叫着，有點輕微的厭煩可是主要仍是歡喜，於是閉眼靜聽，不是都市中載重汽車的騾音，而是遠些地方的殺豬聲又響了，也有駐軍早操的號聲和口令。有的城市是有定期的貿易日子，如逢五逢十，或二七四九等，到這一天早上，便添了人聲和驢馬的叫聲，我們不但不討厭，反而早些起來看那些賣白菜的鄉人吃大餅老豆腐，偶爾也問問價錢，總

是很便宜，但他們已是笑我們出了大價錢，我們很高興於這一點慷慨。我所住的塞外城市早先曾是府治，可是質樸到早晨燒餅油條都沒有，比我那沒有城牆的家鄉農村尤爲簡單。但是你如習慣的話，倒可以喝着蒙古人的乾酪與乳皮，那不是機製的牛油代用品，而是百分之百的純正乳脂呢。此外的城市，早點總有得賣，而某城的滴鷄會賣到過一元錢七只，我們一天吃一只鷄，每月不過六塊錢，好像在說夢話，但是我確會過了六個月此種廉價生活。有的城市燒餅作得奇大，有的又在裏邊放了肉和蔥，全是大都市住民所想不到。

似乎晚上的情味更好，塞外是冷的，人們都在土房裏燒起晒乾的牛馬糞和駝糞來了，始而味氣是刺鼻的臭，慢慢就變成一種嗜好，晚飯後非去走一遭看看小客店中的行脚人不可，煤油雖不貴，還是點着豆油或蓖麻油的燈盞，讓濃煙把本來暗暗的房子薰得更黑了，老人們遂在火坑上發出一聲聲的乾噎。也有弄幾兩白酒自斟自飲的，一碟豆腐是了不起的酒菜。電氣與這古城尙無關係，大些的面號就點着汽燈，倒也很光耀。賣洋貨的布店總是進步的，能首先學着商埠的樣子把門面改爲洋式，又裝上玻璃，不管是賀年片與皮球襪子等，亂七八糟，往門窗上一掛，作爲自己的 window Show，有人笑他不懂事，實在也可以說是有趣的幼稚。我們在大城市裏是滄海一粟，而到這裏便不難成了人物之心，英雄主義是不管什麼人都有一點，尊重我們一定使我們有喜悅，譬如買東西，我們之地位與完

全泥土氣味的鄉人便大不同，雖則我們在都市內正是鄉人一般。花錢未多，而老板們會把最高最新到的貨色拿給你看，似乎你是「行家」，且大商店較少，你只要買過兩次襪子或日光皂，他已經認得你的面孔，曉得你恭喜之所在，下次再去，即直呼「×先生」。點一枝「白金龍」遞過來了。這比在都市裏看學徒鄙薄的面孔舒服得多，有的洋貨店帶着賣新書，雜誌，他們一點也不知道那些書和雜誌的內容是什麼，只是告訴你，你要看的「論語」又到了，「太白」又到了，我倒有些奇怪，爲甚麼他們會賣這種書呢？還有郵政局，在大都市裏是頂蠻橫無禮貌的，而我們因爲常去寄錢寄信寄稿子，彼此也會熱起來，他們一面拿最惡的面孔給鄉下人，一面就把最和善的面孔對我們，我們既不平又有些感激與自傲，有次一位局員竟和我談起稿費和文章來了，「您的稿費真不少呀，每個月都有幾次掛號信；您寫文章的筆名是什麼？我很想知道。」我怎麼說呢？只好「報以一笑」。後來，戰爭來了，我離開那古城，居然會在北京某郵局中會到他，他說，人都跑光了，他就被調到北京，許多人死在彈雨中，我所系念的朋友，書籍，古屋，人情，因他的簡單報告而更增加若干惆悵，我不知何時才會再見那些古老而單純的東西。因爲聽說那裏現今也有電燈了，有工場了，有成千累萬的工人在作工了，我就不願再想下去。……

沿海小城之暮，另有景像，這裏人情雖不盡美，「自然」却不因之減色。說是沿海，實距海尚有

百里許，而一條有名的大河則緊緊靠東門，我們是住在北門外，城小，所以距河也不過二三百步，那廣大的沙灘與從海那一面逆航而來的風帆真是每個人的愛寵，差不多我們吃畢晚飯就到河邊看帆影去了，夏日夕照滿帆，從遠方的山頭拐過來，由一個小白點逐漸擴大，常常是三個五個以至十幾隻船先後駛行，經過我們眼前，舟子有些自滿似的，唱了起來，直往有火車疾馳的大鉄橋下走去，我們追在他們後面，河岸有各種顏色石子，大家紛紛拾取，回來放在磁碟裏，浸上清水，色澤格外美麗了，於是想象到南京雨花台。爲了比賽石子的美麗，有的不惜渡河到彼岸去，那兒沒有村莊，沒有人跡，只有可怕的荒曠與野風，土人說，甚至會有土匪的，但是不怕！我則歡喜拿普通的石子「打飄瓦」，看牠在水面上騰躍幾度，到最後沉下去的時候，多少寄與惋惜之意，這也可以用比賽方式，朋友T君人雖瘦弱，但永遠得勝利，他又能夠將石子遠拋至隔河，在晴空中畫條明顯的弧綫，那是極美的一利那。

秋天便有葡萄吃，多砂的塞外反而長得頂好，大約一角錢可以買三斤罷，紫的瑪瑙葡萄及長的馬眼葡萄隨你所好，於是我們到郊外看果園，又有在山壁上穴居的家庭沿路開着小茶館，山泉涓涓的流向城市去，赤足涉水非常有冷冽之趣，果園裏也有肥嫩的蕪菁，要幾只鄉下人不會算錢，看園人每天過着真正道士生活，自己汲了山泉，洗洗青菜，把一方磚作了砧板，用當地特產的「枝麥」搓成捲，放到鍋裏蒸熟，青菜也只放些鹽煮煮算數，自己在西風中大嚼起來，述說着自己好吃一口酒，爲弟弟

所不容，只好跑出來給人看園的故事，問他還要不要喝，只是簡單的告訴你「喝」就完了，孤獨，閒散，簡單，我們時刻在索求這生活而不得。

小城市的附郭多有山，山中有廟有僧道，可是遭遇與個性各有特色，塞外的廟白天沒有人，讓偶像與問吉凶的籤筒等待遊客，遊客大抵是終年不常見的，任塵土封了門庭，蕭寂得連蟋蟀也好似多餘。問山下作瓦盆爲生的村民說是道士回來時間不一定，或許幾個月都不來，也有行李糧食等在內，門也不鎖的走去走來，東西還不會失去過，你想想這是不是一個可愛的世界？濱海就不行，道士一見我們便招待到客堂去，一面敘述他怎麼招待吳孚威胡景翼，一面又作着很狂放的批評，使我們頗吃一驚：

「吳佩孚，傻梆子！馮玉祥都動手了，他還不知道，我和他講，你不要馬虎呀，小心有人抄你後路，他不聽，你看怎麼樣，——我經過的看過的太多了，哈哈。」雖是如此，七八個人隨走只要給一塊錢也就千恩萬謝的送出來了，一邊還指手畫腳告訴我們種種風景的故實。

這便算濱海之風與山中之風的差異吧？

遠方朋友來信，每接到新書報皆是野人空谷聲音之喜悅。雖不在都市，可亦頗心有魏闕，我其實并不以此爲非，惟所關心者不是簡任職以上的升沉，而是幾個朋友的日常狀態，N君詩集之出版與肺

病之漸痊是喜事，L君女友之別有所戀則亦幾乎很大之悲事。他們也會告訴我櫻園的芍藥消息，清華園的丁香如何，更時時供給我以「新聞網外的新聞」，某種集會或運動有什麼樣的背景，我雖在數百里外更得以旁觀者的資格認識廬山面目。有半驕向朋友發洩也探通信方式，早已斷定朋友會有一番勸慰而頗期待着，還有因寫文章而通信的神交友人，信彷彿寫得尤多尤好，期盼亦更殷，上午工作完畢走回自己寢室，最希望桌上有北京或上海的來信放着，若再有成捲成包的書報則飯也不吃，先打開來看看再講。有時去定了書或雜誌，到日子未來，就於信差法定送信時間之前去傳達室等候，如果居然有，連登記收信簿也等不及的拿着就跑回來，沒有呢，要再三查看後才嗒然返回。在荒遠的地方看見自己的文字會在上海用鉛字印出來，那喜悅自不必提，簡直是可以勝過得獎券的頭獎一般了。

我在南京走路非常担心，車夫是不懂護路的，也不知招呼別人讓路，像北平的「打住」「東去」等術語這兒都沒有，東面來了一位，北面來了一位，只有憑運氣才能斷定碰上或不碰上，小孩子老太太走在汽車飛馳的馬路上也不理會，有時看見極驚險的鏡頭，覺得英文的「arrow escape」語確有妙境，以此亦常想及在中古式的小城中之漫步，三人一排五人一排通沒關係，你的前面也許有一羣走得更遲緩的羊，看披着白色皮衣的老人在牧放着，牛車驢車皆有溫厚的態度，會向你謙遜的。城裏雖有馬路而無汽車，出城後則是蜿蜒在山谷中的駱駝足迹，火車好像只管都會與都會的事，經此古城並不

理睬，固然，也有時帶給我們當天的報紙，新鮮的蕃茄，白菜，……

日子太渺茫了，我的愛戀的小城市也遠到無邊的夢中去。

（五月十九日）

夏夜談

蛛 蜘蛛

每天早晨八點鐘開始辦事，亦即開始忙迫，書是不能看的，文章自更難於捉筆，一直到十二點吃午飯，總要鬧一個中覺，這已經成爲十幾年的習慣了，三點起還是得在辦公室過等因奉此生活，於是只有午飯後的時間算是自己的了。

習靜亦非易事，得心中無事，即使有事，也要放得開，而又無不速之容，須強打精神去招待應對。撥一只藤椅，脫下布衫長褲，看看星光，流螢，聽聽一種不知名的蟲子唧唧鳴聲，那自然是最好，我常懷念着韓愈詩「黃昏到寺蝙蝠飛」的境界，可惜自己正是寄生在「萬人如海」的所謂「都市」中，除去在主觀方面求靜以外，殊無他法，我每閉目想象，世界上真是不會再有古老的詩人的境界了，我們家鄉古寺裏的和尚都被某種軍隊活埋了，而我們却正是要在這般的塵擾中求靜趣的庸人哪。

電燈亮了，小孩子要看晚報的新聞與小說，我的星空失去了，蟲鳴失去了，螢光黯淡了，這就是

近代文明吧？但在電燈下面忽然被我發現一個蛛網，那蜘蛛相當小，許多更小的飛蟲，很奇怪的，繞在燈光四周飛，好像迷失路途的人兜圈子那麼，一匝一匝的飛，一下子撞在網上了，這樣，一個兩個漸漸有幾十個了，小蜘蛛很迅速的從中央部爬出來，攫收一枚，回到「腹地」去大餐了，不久，小飛蟲都被吞嚥下去，小蜘蛛肚子大了，而電燈四周的蟲子却並不少。

小孩子看完報，又看起兒童文庫本的三國演義來了，不知怎麼也發現了這蜘蛛，於是和我說：「爸爸，這蜘蛛織網的地方太得『地利』了！那些蟲子多傻呢？爲什麼一定要在燈的四周轉啊？爸爸！」我哼了一聲，回答不出，因爲自己心裏也縈繞着這疑問。

但是我下意識的想到光明與危險的分界，或者說：要想得到光明，必須先通過危險，而許多危險，又是以「地利」爲條件附着在光明旁邊的。

瓜

假使在北京就好了，晚上沒有事，我一定帶小孩子到街上看西瓜攤，一百支光的電燈照得雪亮，西瓜堆集成一座小山，打開了的一塊塊放在案上，老板手裏拿一把芭蕉扇，光裸的脊梁搭了一條毛巾，一面扇一面喊：

「吃來，……養蜜糖！兩大枚一塊。」

這種景象，要可作爲太平景象之一罷？雖然在當時無所容心，而且在從衛生思想出理由來非讀。現在我們眼前就沒有這種可以消遣一個晚上的物事，除非是鄰居的嘩啦啦打牌聲。上海朋友來信說米價二十五，南京的西瓜賣二元五角一斤在上海要算賤得出奇。可是就是南京，我也只買了一次，小孩子和大人每人吃了兩三塊，很鄭重的用報紙包起殘餘的一塊，預備到明天再吃，可是到明天這東西已經餿了，大家倒又不管衛生與否的吃了下去。

想起來夢的確太多了，不免對現實生活更增多若干苦悶。若吃瓜之事，我自己是鄉下人，真是「不勝感喟」。我們鄉下以種瓜爲副業，瓜田裏都要建築一間臨時的茅舍，古人所謂「圍蕉」，大致卽此。種瓜人在這茅舍裏至少過一百天生活，約自陰曆之四月至八月，那種簡陋與質樸，實在是今日莫大的憧憬，我常常隨祖父到瓜舍去，那裏放着一張寬似竹床的木凳，我就喜歡臥在上面受四面野風的吹拂，從周圍的高梁田或玉蜀黍田中捉紡織娘聒聒兒也是日常功課，種瓜人會用高梁桿編成精緻的小籠，我回家時，除臂上滿滿一籃西瓜外，還有美麗的秋蟲陪伴着，這是頗可向弟妹們驕傲的事。瓜的價錢有想不到的低，譬如西瓜大約每斤不過一個大銅板罷，西瓜每元可以賣十餘只，販瓜人都是在早晨去，我們總是傍晚去，故很難遇到他們交易，但想像起來，一定不會斤斤較兩的計較了。西瓜是當

長在田裏時就有人包定了，用指甲在瓜皮上畫上簡易記號，如「十」字，「中」字等，作爲已定之證，並不立合同付定洋，其計算法似以千枚爲單位，所以我今日一聽西瓜論斤出售已經感到很大壓迫了。況且鄉下的走路人，在經過瓜田時，因口渴而討一個西瓜吃，乃是每天必有的事，在都市中豈非更成奇迹了嗎？我鄉另有一種較西瓜小而品質亦小的瓜，叫做「打瓜」，鄉人將牠種在田邊近路處，專門預備過路人隨意摘食，這瓜的種子特大而肥，路人吃完，只將種子留下，就很好了（瓜子可以賣較好價錢）有時到瓜田結束，打瓜還不會吃完，反要找許多人幫忙吃下去，爲了馬上可以將瓜子集攏來。

晚間乘涼，鄉下人極喜歡在廣大的場圃裏舖上一片蓆席，工人，主人，一體不分的坐臥着，暑夜仍有蟬鳴，而月夜則漸覺有清風，天好似比都市大得多，星也明得多，有時叫小工人到井上用瓦罐打滿冷水，吃下去比冰忌凌還要痛快，西瓜也是用籃子盛了放在井面，吸取清涼之氣，這時打開幾個，大家圍吃，又比北京所謂「冰鎮」好到不知多少倍。吃完，小孩一定纏着老工人說鬼，終於嚇得自己不敢走進庭院去睡覺，還得老工人陪送進去，可是一到第二天，仍舊是要求着。

在我們鄉下又大都種菸草和靛青，後者即古人所謂「藍」。因說吃瓜不免連想及此，蓋在吃瓜時節亦正靛草收割之時，收割的靜青，要浸在預先放入水的大缸中，數日後，除去，將所浸之汁加一種化學石灰，極力攪拌，俟沉澱後便有很好的染料靛出現。鄉下人的衣服，都是用這種顏料自染，故亦

視爲夏天要事之一，小孩子最喜歡在盛水的缸裏洗澡，當靛青未割前，差不多天天可以洗個痛快，此亦兒時有味回想一端也。

今天，我只能在都市的四十五瓦特燈光懷念着，瓜舍，井水，靛草了。

三二，七，二十三

夏蟲篇

蚊

五月蚊蟲漸多，於是我不得好睡了。

於一般螫人吮血的蟲中，我褊狹的獨討厭蚊。黃蜂能螫，但那是出於自衛，又採取豪爽且公開的方式，蠍子雖醜惡，其螫人動機固亦不出於吮吸，況江南遂無此物，夜眠安枕不少。蚊之吸血，純然爲了自私，把別人的身體，作自己營養的源泉，而更會寄以瘧疾的病菌，使我們輾轉於高熱昏嚶之中，這傢伙的存在，實在想不出有什麼意義。

然尤可煩惡者還是他的聲音，這是一種尖銳而沒有悅耳之音色的聲音，我不等被牠叮得發癢，只要有一個蚊蟲在帳子裏飛，就絕對不會睡穩了。於是立即捻亮了燈來捉，自己總盤算着一掌可以把他擊斃的，用了很大的力氣；結果他却遠颺了，那麼小的身體，使人一時找不到隱避所在，滅了燈睡吧，尖銳的嗡嗡聲又到枕邊了，再亮燈，再捉，這麼煩擾下去，誰不要恨呢！我因之就想到種種，是不

是人也有像這樣的呢？大約總有的，意象一時綜合不起來，不能具體描出來就是了。

說是「蠅必立死」之類的藥水可以有特效的，從先在北方時，就已經每年夏天買來噴噴了，北方所苦的是白蛉，較小而在電燈光四周飛騰着許多，孩子們用噴霧器噴射上去，造成一團濛濛的藥霧，可憐的小東西就翻筋斗倒落下來，在孩子是一種喜悅，在我毋寧說一種殘酷與輕微的惆悵，像小林氏的俳句所云，「蒼繩也搓他的手和脚呢！」讀了幾天書的人，大約都有這麼一個不必要的感觸吧？但是到南方我對蚊子却喪失敬意了，雖然被瓦斯般的藥水殺死也一點不顧惜，我感覺蘇州人的沈三白沒有道理，爲什麼會靜得把蚊蟲關在帳裏，薰着煙看「青雲白鶴」呢？蚊蟲殊不美麗，南方的蚊蟲多是黑色，更爲兇惡，像沈君那樣有趣的人，想不應如此，若以我的推測，恐怕是對蚊蟲想不出解決的辦法，所以以此自解乎，如此云云，沈君就比我強得多了。

拍死一只吃了自己的血的蚊蟲，弄得滿掌鮮血淋漓，那時又是恨又愛惜，這事似乎可以代表某種情感，然而吃飽了的蚊蟲所以被處死刑者，仍得歸咎於吃得太多飛不動的緣故；這就又轉成一種教訓，似於隨感的文體相去太遠，不去管他。我的感覺蚊、臭蟲、跳蚤三物叮人的苦痛，蚊第一，蚤次之，臭蟲又次之，蚊蟲叮了以後，絕不是搔癢下就可了，我常看見南京小兒，遍身紅點紅斑，那都是蚊蟲的成績，對着這些可憐孩子不知說什麼好，想他一夜不睡是必定的了，王漁洋「再過霧筋祠」詩作

得那精神韵悠然，「行人繫纜月初墮，門外野風開白蓮」，何等風華美妙，但露筋祠中翠羽明璫的美人，却是因爲不肯在路中隨便偕人同宿而被蚊蟲吃得露出筋來的女子，其可憐當又在南京小學生之上，而蚊蟲之可惡可厭，又得一證了。

蛙

對於蛙的印象，無所謂好，也無所謂壞。

這幾天天下着黃梅雨，自然是青草池塘處處蛙了。若是在黃昏獨坐，有好的庭院，譬如說，有柳林與薔薇，竹籬外即是菜圃，也沒有遮蔽遠處燈火的高樓，而汽車聲亦在一英里外，那就是很理想的聽蛙所在了，我倒不大喜歡池塘也是自己的，關在大門裏，還是讓遠方傳來一陣響亮的「關關」之聲罷，南方蛙聲與北地有清濁之別，北方重濁得多。以上可以說是對蛙的印象。然若像我現在所住的地方，出門有大餅油條攤之油薰氣，有貼着牛屎之圍垣，有流着污惡的沫子和菜葉子之小河，入內有鷄糞，有發霉的老屋，淋隘而飢饉，那還以不聽見蛙聲爲好，蓋到底可以減少心思的躁悶耳。

我曾於幼年入學的中途中看見鄉人殺蛙，那鄉村極美麗，小河環在四周，且點綴着蘆葦荷花與桔槔。殺蛙者就在村頭的橋上，幾條漢子圍在一起，把盛在網袋裏的許多蛙拿出來，一下子砍掉後腿部

，肚子裏的器官帶着血泛出來，他們將他丟到河水裏去，一片紅色血花浮起，蛙的性命便完了，我們剛剛看了一只受刑，立即扭轉了騎在驢背上的頭，想起父親常常給我買着吃的「田雞腿」幾乎要嘔出來。什麼人們一定要吃到這樣渺小的東西身上呢？而且一到要吃的時候，就不叫青蛙而呼爲田雞了，似乎既是雞，就可殺，聽說種稻的田，因爲有水，蛙特別多，鄉人們也吃得格外努力，姑不必管蛙是益蟲還是害蟲，總之，牠的存在不是像豬羊等物，專是以被宰割爲最後歸宿則可知，故一想到此事，即刻有不好的印像在眼前。

兒時同學們又喜歡拿犀利的鐵針去戳青蛙，那是把針縛在長竿上，立在池塘的叢草中靜待蛙的出水，看準屁股馬上刺去，真是警險殘忍極了，這時呱的一聲，其他的蛙聽了一齊撲通撲通跳下水，戳到蛙的孩子很得意的把他裝在網袋裏回去，我是胆小懦弱的人，的始終不敢一試，也不願看別人試。

癩蝦蟆當是蛙之變種，與蛙相比大有鄉下蓬頭垢面的女人與都市流線型女子之觀，在南京似較少，若北方則甚多。他的叫聲極似咬牙，我鄉俗云此物一咬牙，就象徵要下雨。他的眼上有兩只瘤，可以取一種，毒汁卽中藥中之「蟾酥」，據說是可以消毒的，若然，也是以毒攻毒的一例了。月裏「蟾蜍」不知究竟作何狀，我下意識的以爲就是這東西。

蛙是只會鳴的，「蛙噉蛙噉」，所以叫做「蛙」，既沒有什麼實力，那麼，唯有聽憑人家在屁股

上刺了。

螢

螢似乎給人較好的意象。

第一，因為他有光，於是古人選了他，在照着夜讀了，這個教訓，只能使孩子多捉幾只螢放在玻璃瓶裏，而未嘗引起夜讀的興緻。恰如臥冰求鯉，亦不過惹起孩子們在冰上多一種淘氣的方法而已。古人所說的腐艸爲螢，尙未獲得生物的根據，但總是在陰濕之地多，「腐」字却也說得有味。若讓我欣賞螢火，一定得在古老的住宅與院落，深沉而寂靜，甯使人心裏有鬼物之思，而不可過於明朗，此感覺恰如白天與月夜不宜點百支光的電燈，似多此一舉也。唐人詩云：「輕羅小扇撲流螢」，是什麼情趣呢？有抽水馬桶的洋樓當然不對，燈紅酒綠的筵宴不對，一種東西有一種配合的方法，螢雖很微細，也勉強不來，這是無可如何的。

流螢也只有二三點飛去飛來儘夠了，像隋煬帝那麼，把幾斗螢放在半山上看熱鬧，真是暴發戶式敗家子的作風，不過給詩當作材料罷了。即使撲，也不定要撲得着，撲得了，更不一定獲起來或放在瓶子裏研究牠怎樣發光。小兒常常捉着又放了，雖近於殘忍，却也有些意思。我在北京住時，一宅甚

大，晚間流螢去來，孩子比賽誰捉得多，但是到第二天早晨一看瓶中的螢，不但沒光，而且死了，失望的了不得，喜歡把別人的東西弄到自己手裏的人物，在中國很不少，天抵都可以說是囊螢求光之徒罷？

六月十日於語冰齋

蟋 蟀

雖然過了中秋節天氣還在熱，可是蟋蟀的聲音到底繁了，鳳仙已謝，玉簪與秋海棠正散着幽香。

詩幽七月：

「七月在野，八月在宇，九月在戶，十月蟋蟀入我床下。」

又唐蟋蟀：

「蟋蟀在堂，歲聿云莫，今我不樂，日月其除！」

幽風的句法實在好，頗肖民歌口吻。九月十月，乃是殷人建丑之歷，合了夏歷，正是七八兩月，而歲莫之說以此。現在蟋蟀雖尚未入我的簡陋之床下，然而聽着有歲莫之思，則是實情，古人質樸說來，殊比後人律詩賦大有味也。劉同人帝京景物略胡家村條云：

「永定門外五里，禾黍疑疑然被野者，胡家村。禾黍中，荒寺數出，墳兆萬接，所產促織，矜鳴善鬥，殊勝他產，秋七八月，遊閒人，提竹筒，過籠，銅絲罩，詣叢草處，缺牆頽屋處，甌甕土石堆滯處，側聽徐行，若有遺亡，跡聲所纒發而穴斯得。乃操以尖草，不出，灌以筒水，躍出矣；視其躍

狀而佳，遂且捕之，捕得，色辨形辨之；辨審，養之；養得其性若氣，試之，試而才，然後以鬥。促織經曰：虫生於草土者，身軟，磚石者體剛，淺草瘠土者，性和，磚石深坑及地陽向者，性劣，若是者穴辨。凡促織青爲上，黃次之，赤次之，黑又次之，白爲下，若是者色辨，首項肥，腿脛長，背身寬上也，不及斯次，反斯下也，若是者形辨。養有飼焉，有病用醫焉，如是，蟀蟀性良氣全矣。中則有材焉者，間試而亟蓄其銳，以待鬥。初鬥。蟲主者各納蟲于比籠，身等色等，合而納于鬥盆，蟲勝，主勝；蟲負，主負；勝者，翹然長鳴，以報其主，然必無負而僞鳴，與未鬥而已負走者，其收辨，其養素，其試審也。蟲鬥口者，勇也，鬥間者，智也。鬥間者俄而鬥口，敵蟲弱也；鬥口者俄而鬥間，敵蟲強也」。

此所云不免將我的記憶拉到上小學的時代了。晚明文字特色，即在不完全以古文的老調，描寫胸中已熟的物事，實則在韓柳亦非老調，因後人之效顰而成老調耳。卽如晚明一派，如果人人爲之，日日爲之，處處爲之，不免也成爲濫調而令人捫鼻矣。然劉同人的本領正同於三百篇，蓋不是用粉本臨摹，而是實物觀察之寫生也。卽其寫景，又何不然。讀書久之，非常喜歡將日常瑣瑣，我欲言而說不好者，由古人好的文字中找到材料，若是在枕邊，便可以刺激得翻身而起，握筆抄之，像此段文章，我意頗可當其一。在北京鬥蟋蟀是大規模的賭博，有如聊齋志異所云，劉君亦云：

「凡都人鬥蟋蟀之俗，不直閭巷小兒，貴遊至曠厥事，豪右以銷其質，士荒其業」。

這種玩法，如買秋壑結習，十分不敢苟同。我國人往往對於小孩子之玩耍嚴勵制止，而一作大官，反大玩特玩起來，甚至曠事傾貲以至亡國，殊爲不可解。聞今日海上有以賭敗產自殺者，與此可一概而論。我作小學生時是我自己的父親作校長，表面上父親很嚴格的管我，而我却以敢在父親講授論語時向同學擠眉弄眼爲得意，天籟閣藏宋人書本有村童鬧學圖，一如舊日年下所售木刻板畫，老師面上塗了墨，而一羣孩子在胡天胡帝的亂吵。我們掏蟋蟀的地點多在石罅，蓋深知「生於草土者身軟」之道理乎？其鬥時，則放在陶罐裏亂咬一陣，絕不珍惜，死了，再掏，勝，也無所謂驕傲輸贏，這才是一種天真的純潔的遊戲態度，我想是應當讚揚的。

遍查日下舊聞等，已無胡家村之名。取故都文物略所附之東南郊地圖勘閱，亦無其地，或此產蟋蟀的名區已竟有人事的滄桑了嗎？看了景物略中所敘黍離離的樣子，那時已如此荒涼，今日即名字淪亡，似亦非不可能。若然，則又平添不少感觸，惜我不是北京土住，對實況毫無所知，真覺慚愧。

清嘉錄多紀吳俗，卷八秋興條下云：

「白露前後。馴養蟋蟀，以爲賭門之樂，謂之秋興，俗名鬥賺績。提籠相望，結隊成羣，呼其蟲爲將軍，以頭大足長爲貴，青黃紅黑白正色爲優，大小相若，錄兩悉均，然後開柵鬥，時有執草引敵

者，曰敵草，兩造認色，或紅或綠，曰標頭，臺下觀者，即以台上之勝負爲輸贏，謂之貼標門；分籌馬，謂之花，花假名也，以制錢一百二十文爲一花，一花至百成千花不等，憑兩家議定。勝者得彩，不勝者輸金，無詞費也。」

聞北京門蟋蟀皆在宣武門外某店內，養者憑介紹人之介紹而各出蟲以鬥，鬥前必須以天平稱蟲之重，須相等始鬥，輸贏數相當可觀，但南風如是，似尤有投機僥倖之感矣。余見又麻雀時或有在一門下注，以爲附帶之輸贏者，蓋與此同。我平生無博戲天才，而對打牌等並不厭棄，因亦可以規個人脾氣或磨練情性，但若像「貼標門」那樣，不講技術，而專尚運氣，甚所不取。中國之好不勞而獲，在遊戲時猶不免，奈何奈何。余頗愛通藝錄等書以其能實地觀察，匡正俗傳訛謬，如螟蛉果蠹異聞記等皆有味，比「逆婦變豬，雀入大水爲蛤」，諸說，不知要高明多少倍，惜釋蟲小記無關於蟋蟀之紀載，或以此物自來無異聞故。郝蘭皋證俗文，仍有少許荒唐處，蟋蟀亦無所說，爾雅義疏云：

「陸璣疏云：蟋蟀似蝗而小，正黑，有光澤如漆，有角翅。：幽州人謂之趨趨，里語曰：趨趨鳴，懶婦驚是也。：按今順天人謂之趨趨，即促織蟋蟀之語聲相轉耳。」

陸書記幽州音，多與今日會頗可喜，卽如詩芄蘭，卽記曰幽州人謂之雀瓢，在我鄉正有一種草叫老雅瓢的。如趨趨之名，更全不異，二千年來，居然無變化，亦奇，唯所云里語則無之矣，郝說三音

乃一音之轉，甚是。爾雅原文云，「蟋蟀，蜚」蜚字不常見，當卽後之蚤字，埤雅，蟋蟀隨陰迎陽，一名，蚤。可證。唯昔日老師教文章時，迄未說明，遂不知蚤到底是何物，而了解上不免隔一層，這也算是很憾事的罷。

秋蟲初不僅蟋蟀，蟋蟀以善鬥而有代表資格耳。於吾輩鄉人，終以聽鳴聲爲第一義，吾鄉諺人云：「聽趨趨兒叫去吧，」意乃咒其速死，在地下則可常聽此聲矣，是爲重聽不重鬥之旁證。若記鳴秋之蟲，仍不能不推劉君，景物略同條云：

「然蟬之蟲，又不直促織，有蟲黑色，銳前而豐後，鬚尾皆歧，以躍飛，以翼鳴，其聲蹬稜稜，秋蟲也，啞卽鳴，鳴竟刻，明卽止，瓶以琉璃，飼以青蒿狀其聲名之，曰金鐘兒。

有蟲，便腹青色。以股躍，以短翼鳴，其聲聒聒，夏蟲也，絡緯是也。晝而曝，斯鳴矣，夕而熱，斯鳴矣，稽箇懸之，餌以瓜之穰，以其聲名之，曰聒聒兒。

有唧唧者，蠅也，馬唧唧者，蟬也，名以聽之所爲情，寂寥然也。鳴蓋呼其候焉。三伏鳴者，聲驟以急，如曰伏天伏天，入秋而涼，鳴則淒短，如曰秋涼秋涼。取者，以膠首竿，承焉，驚而飛也，鳴則攸然；其粘也，鳴切切，曰如吱吱，入乎乎而臥之，悲鳴有求，如曰施施。

促織之別種三：肥大倍焉者，色澤如油，其聲啾啾，曰油胡盧；其首大者，聲梆梆，曰梆子頭

，銳喙者，聲篤篤，曰老米嘴。三者不能鬥而能聲，擯於養者童或收之，食促食織之餘草具。」

此皆體物入微之文，非見者不知。金鐘兒，北京蟲販多市之，一担千百，作聲如潮，廿六年秋日，家居闕損，買三枚以表盡盛之，聲音清越，大是可玩。惜雌雄分配不勻，星晨檢視，其一已死。吾鄉居東陵之旁，其地盛產金鐘，故舊京蟲販每稱從東陵來，其實何嘗是！亦如賣蟋蟀者均詭稱由兗州曹州來耳。因念上海人天天吃良鄉栗子，不知良鄉不以產栗聞，又或曰：天津良鄉栗子，良鄉離北平七十里，離津何只三百里，中國地大物博，此亦一種證據與笑話。「絡緯秋啼金井闌」，是太白詩，則絡緯非專鳴夏者，吾鄉初秋尚多，中秋節後少見。此物多棲止於高粱，兒時在種瓜的野地處嬉戲，聽四面高粱田中聒聒聲，就吵着要大人去捉，蓋其口器甚利，小兒手指易被齧損。捉着了，取高粱桿一段，剝其韌皮，束蟲頸使固着於桿上，一桿常可繫六七枚，歸家時則大樂了。雌者不能鳴，徒便其腹，我鄉呼之曰駝駒子，莫明指意。以高粱桿作聒聒籠，亦鄉人絕妙巧藝，或可重疊至三五層，層層有蟲，鳴聲一作，聒耳欲聾。或云，北京皇城之角樓，楹檣又杆，即取象於籠，不知然否？飼蟲用南瓜花及穰，曝之則鳴，亦不差。我說得嘈嘈囉囉，還是不如劉君的要言不煩，慚愧之至。

爾雅，「蝸，蝸蝸；蝸，蝸；蝸，馬蝸；蜎，寒蝸。蝸，蝸。」郝疏云：「皆蝸也，方語不同。方言云，秦晉之間謂之蝸，海岱之間謂之蝸。今黃縣人謂之蝸，棲霞謂之蝸，順天謂之蝸。」

，皆語聲之轉也。……論衡以爲螿蟻所化，或言朽木所爲，舊說螿蟻所變，斯皆非也。今驗雌蟬不鳴，遺子入地而生也。「又云：「螿者，說文云，馬螿也。……今此蟬呼爲馬螿，其形龐大而色黑，鳴聲洪壯，都無回曲。……蜺者，說文云，寒螿也。……今此蟬青綠色，鳴聲幽抑，俗人呼爲秋涼者也。……東齊人謂之德勞，謂之德勞，或謂之都盧，揚州人謂之都蟻，皆語聲相轉，其不同者，方音有輕重耳。……按今德勞以七月鳴，其色青碧，形小修長，順天人謂之夫爹夫娘者也。」

程瑤田果蠃轉語記，幾於字音無不可轉，此雖不說得如彼通圓，然却講得恰好。以蟬名螿蟻論，幾乎自江北至塞外，無異名，而劉君更拉到寂寥上去，昔人詩所謂「蟬噪林逾靜」，豈齊民亦頗曉得耶？

郝君所謂「夫爹夫娘」者。卽劉所言「伏天伏天」也，「秋涼」竟全同。我的經驗，這種蟬總是向晚鳴，並非像麻君所說的躁以急，而頗有悠長之致，晚夜後在場圃乘涼，聽老僕說鬼，是此蟲正得意時；若當真躁急者，還是「馬螿」那一種，吾鄉亦稱之馬吉了，聲大而不悅耳，世俗所稱之蟬，皆此物矣。卽通常說的螿蟻鼎沸，也當指此。又吾鄉小兒，均謂馬吉了乃轉丸之螿蟻所化，不知嫉虛妄的王仲任亦有此論，王君遠在浙東，古昔對微物之名字與解說，普遍似此，蓋非今人所可料。

油葫蘆及梆子頭，常聽北京的小學生口裏說着，惟無體物之驗。然蟋蟀之雄者雖體大而不能鳴不能鬥，俗名「三尾」（尾音以）以其尾三歧故。雄者「二尾」，小孩子掏蟋蟀，必避免三尾而以二尾

爲目標也。

關於蟲子的事，知道得很少。景物略也說到有臭氣的椿象，吾鄉曰臭大姐，能叩首的叩頭蟲，瓢蟲，金牛兒等，既非鳴蟲，姑置不論。中國方志，除最新編著者外，很少對於昆蟲，花鳥，植物礦物等加以紀載，卽有載，亦從博物教本上抄掠好多名詞，不能成爲文章，使人讀着不免失去一層親切。現在所謂科學小品，就是要使科學物事與生活發生興趣的聯繫，如劉君之文，大致可稱楷模矣。紀載風物，也是寄托鄉懷之一法，所以拉雜抄書，成此不三不四之文，若其動機，還是劉君的文字之力所感召也。

牽牛花

花木之中，我最討厭的要算牽牛了，因為牠會攀附到別的植物上，將別人纏死，以博自己的生存，恰如一條蛇會纏死一只美麗的鹿，不要說看見實景，只須閉目一想，就夠人心悸的了。十年前我在風沙的塞外某城教書，那城的歷史相當古老，而我所住的房子，尤其是古城中的古屋，晴空照映下的鴉尾，屋脊，筒狀的古舊屋瓦，對着用碎石子砌就有八仙花紋的甬路，屋廊下有那麼多咕咕的鴿子和燕巢，晚上則蠟子與蜈蚣蜘蛛在石階下遊，我不禁常常憶起韓退之山詩中「黃昏到寺蝙蝠飛」的詞句來，實際上那個校址就是元朝的佛寺改建的。這樣風味的院落，照例應當有霜皮溜雨的蒼松，或是千年常綠的翠柏才算調和，可惜竟一株也沒有。有一次我在菩薩的院落中發現殘碑一角，清秀的趙松雪體字迹，刻着一首某方丈的詩篇，只存下半段，記得兩句是：

「簾幙尋常未捲，紅塵飛不進來。」想象四百年前，這裏會有稷稷的松風，蔭蔭的柏影也說不定，如今則荒冷之外，在我宿舍的南面，培植着十幾架葡萄，據說那老的已有六十歲開外了，然而在院子裏就仍然顯得太年青，另外呢，落滿了鴿糞燕泥的廊下常有數盆白玉簪，幽靜的散着晚秋的芬芳，

我每稱此花爲嫠婦，不知爲何，一見了牠我就會聯想到素衣的青年寡婦，或是因爲兩種風格太相像的關係吧？靠近我常坐的書桌窗外新植兩株鬱曲的「龍爪柳」，這種樹本無多大意思，沒有垂柳那麼婀娜，更沒有普通柳樹那麼蔥鬱，徒以「委曲」的姿容，取悅於人，何況在此古舊的院宇，尤覺不稱。但既是新植，我們住在一起的人便都懷着一些愛護之心，的確這院子也過於枯燥了，需要一點綠色來點綴。半年之後，東邊的一株已竟抽條生葉，大可供人攀折，偏偏正當我窗前的一株，憔悴不堪，一直不會長出一片好好的葉子，同事們於是對於東面那株特別矜寵，我的那一株反因長得不好常爲飯後閒談時隨手摧殘玩弄的對象，而更顯得「髡」了，我心中不免有些嫉忌和怨尤，暑假放了兩個月，等我回來，那樹竟不見一枝，却滿滿爬了牽牛藤，我想，這真可謂「牆倒衆人推」了，還沒有弄清行李，我就開始拔除，塞外八月，草木早衰，故莖蔓已枯，倒也不怎麼費氣力，只是那些業已成熟了的種子，早經散滿地下，現在被我一搖蕩，未曾開裂的更乘機彈出第二代的根芽，我因沒工夫細細收拾，隨着早降的冰雪，只有躲在房裏不出來了。

春天我們看山巔積雪一直可到六月，當江南草長的時候，這裏還在生着很旺的爐火，即使說春天向來不會有過也不爲過，差不多到暑假前一個月才可以看出田廬上的野苣花和車前草，也就在這時候，我的柳樹下面茁起牽牛的雙子葉新苗，雖然柳樹的葉子尚毫無消息。我心裏不禁浮起一陣厭惡，不

分清紅皂白地，立即將他們拔去，且一面輕輕醜詆着。那知道不到三天，新的芽又出來了，於是我又開始拔，這樣不止三四次，我的輕詆也變爲痛恨了，同事且同鄉的李君也是很愛花草的，他甚至愛到一株蒲公英都可看成一顆璀璨的星，當時他努力培植一小畦枸杞和「赤包兒」，這是北方特有的結着紅色小果的草，秋天，孩子們極喜歡採一個放在書包裏，沒事時拿來玩弄，越弄越柔軟，但卻不會破；有許多賣糖的攤子會採集起來販賣的，（爾雅，鉤，蔎姑，郝氏義疏：「本草陶注，今土瓜生籬院間，亦有子熟時赤如彈丸，……今按王瓜五月開華，華下結子，形似小瓜，今京師名爲赤苞子是也。」郝君很注意各種草木的俗稱，頗有親切味，附記於此。）李君墾殖的花畦邊，也有兩株牽牛在繁榮的滋生着，且爲他們插了葦籬，有一天我拔得生氣起來，就連李君的也拔了，簡單的葦籬被我踢倒，午飯後我去上課，李君看見了，很怒氣的問聽差老孟，老孟只得告訴他，我下課後去拔他，他竟不理我了，弄得我莫明其妙，一連幾天，還是工友說明了我才恍然；害得我給他正式道歉才算了事。從此我連自己窗前的牽牛也不好意思拔了，因而到放假時，柳樹上的藤早又滿滿，每個人都有一腔回家的心緒，誰還顧得了他，於是，我的柳樹就再也不會發出枝葉了。

我在北京的小小庭院中栽植了日本種的大麗花，因此花花期特長，由端午直到立冬，所以我們每年都加意培養着。這年秋天孩子買了小鷄，爲防止狗和貓，就築起一圈短籬。不知是誰，在下面播了

牽牛種子，六七月大麗菊開得正旺的時候，牽牛也以全力滋長着，秋風一起，剪不斷理還亂的藤蔓便纏到大麗菊的嫩葉和嫩芽上，同時，牽牛的根下又很愛生種種不同的蟲子，牠們會散布到別的植物根下，咬斷了他，使生機急劇消失，牽牛這東西生活力很強，所以不大怕，大麗菊就吃不消了，因而忽然死去的事，每每發現。我氣急了，採取照例的拔除手術，怎奈這韌性的東西，竟會使你因嫌麻煩而不得不嘆一句：「由牠去吧！」

大麗菊依舊走上龍瓜柳的路徑。

我們家鄉叫牽牛作黑丑白丑，李時珍本草綱目說：「近人隱其名爲黑丑，白者爲白丑，蓋以丑屬牛也」，此言不知是否出於附會，本草陶注云：「牽牛子……以療腳滿氣急，得小便利，無不差。此藥始出，田野人牽牛易藥，故以名之。」却想不到他的種子猶有此等用處。而牽牛易藥的說法，是否有如此寶貴，尤不可解。我因此可寶之點却又憶起一事，即在中學時，訓育主任令我們分區在課堂前種花，由學校發給種子，那些名字叫得真好聽，譬如我們就分到一包叫做「德國五色金鐘」的，大家都憧憬着某種德國風的美麗，十分用心且用力的澆水施肥，幼芽生出後，略似牽牛而無缺刻，呈心臟形，我們到底摸不清頭腦，此時適已放暑假，及兩月後回校一看，才知道就是牽牛的另一種，（學名圓葉牽牛）牠已竟蔓延滿整個花畦，使在弱的茉莉因透不過氣來而黃瘦，就是夙以雄健著稱的雞冠也低

頭不語了。由此疑心到本草的話，是否靠得住，實在不敢相信。

有一種野生的像牽牛的草，名叫旋花，北方人叫他做「打盆打碗兒」，救荒本草已經有記載了，牽牛的花是藍色或紫色，而此花則多粉紅色，偶爾也有白的。牠的根部長得很肥白，鄉村小孩子極喜歡挖起來生吃，滋味有些甜；我幼年時就常和表弟兄們在低濕的地上比賽挖這東西，每人握了許多，從嘴裏咬出的汁液流得滿身，鄉下人喚叫「燕水苗」，但在救荒本草則紀作「燕苗」，也許因為爾雅上此花名作蓄的緣故吧？這種草也是很討厭的，可是他的枝葉極小，雖也會纏到一株小麥什麼的，終不致有何大害，何況還會給我們吃甘甜甜的燕苗呢？我因之不甚煩棄他，且時常採一把這花和野生的紫葢放在一起，以代表初春的風物呢。

各種牽牛花的花，都是早晨開上個把鐘頭就萎了，故日本名之曰朝顏，而英文則曰 *Morning Glory*，其意與日文亦不遠。日本似乎對此花特別愛好，他們培養出好多變種，花開得五色繽紛，又格外大；有名的植物園「精興園」每年都將新種目錄寄贈各地，封面上，一株朝顏的彩繪或照片真綉麗極了！日本畫家與詩人都高興採此花為題材，中國大約只有宋人詩裏有吟咏，那時傳說着把葢同牽牛花作蜜餞則紅鮮可愛，梅聖俞詩：「持向梅窗間，染盡奉盤饈，」此事今不再有人試驗。蘇東坡畢竟別有見解，他以為「此非佳花，而前賢多賞之，」中國人賞花大體注重與人的道德發生聯繫，如幽蘭自

芳，松柏常綠，梅竹凌雪，秋菊踐霜，牡丹富貴，蓮花君子，皆是，像牽牛這樣「朝爲拂雲花，暮爲委地樵，」當然不大有人看得起。想想人事，大約也未始不然，小人的黨羽很多，要清理也清理不了，而一朝得勢，則炙手可熱，歪纏一通，使士君子都倒下或死去。可是像太陽出來以後的牽牛一樣，不會有長久的繁榮的。

如朝顏那麼樣暫時的燦爛，人人知道是大可不必了；可是牽牛花到今天還滋生在籬落，且不分南北東西，都在很強韌的狀況下繁殖着。像這樣，死了又復再生，拔了又復再生的韌性到是青年人該體會的，魯迅先生對女師大學生講娜拉走後怎樣一題裏，強調着韌性對於青年的重要，請你乘此機會翻一翻。

朝顏的人生，人生的朝顏；朝顏可以年年開花下去，可是我們的顏究竟有幾朝呢？秋天已深，我的學校裏池塘邊的牽牛也萎謝了啊！

沙 發

我們沙發破了，可是不想再買。

第一個原因自然是沒錢，從前我買這一套沙發時，價錢已經貴了，花了八十塊錢，在戰前恐怕有二十元是夠了，可是現在就要五百元以上，雖然時間不到兩年，却有了這麼大的變化，收入既不能如沙發價錢之比例上漲，則我所說的沒錢，絕不是欺人之談。

第二個原因呢，這很難說。大體只能說我對於沙發失掉了敬意吧。

昨天路過一條偏僻的弄堂，兩邊都是污穢的舊貨店，鐵器，麻繩，草繩，收拾得外面光光的箱子，正在調治中的鐵床，用草索纏起來堆集如小山的剛從印刷機上下來不久的刊物報紙，西藥瓶子，這真真是數不盡的寶藏啊，一般人恐怕看這裏比看鬧市還重要些。就在這一偶，我看見一家木匠店，正在修理一具破爛的沙發，他們在盤踞的木架上，包上一層一層的破麻袋片子，用粗麻線縫起來，然後又包一層破棉絮，那多半是從使用了十年開外的老被褥中拆下的，因為牠已不能再給人一些溫暖了，把這許多破東西縫縛好，恰像一個亂草堆，然後再把成塊的花布或是絲絨包上，再縫好，於是他便不

會再停在這條陋巷，而以富麗堂皇的姿態出現於「時式木器」「摩登陳設」的傢具店玻璃窗中靜候坐汽車的主人來購買了。

朋友，你總該知道這高貴的傢具就是如此的出身吧？

但是，一到了坐汽車的主人的客廳裏就大不同了，也許馬上會再穿上一層純白的，絳紫的，經過裁縫細心製造的外衣，使他再增幾分華麗中的典雅，在他的前面，是長或圓的矮几，上面陳列着三砲台香煙和來自歐美的糖果，細緻精美的茶具煙具，站在一旁的，有高大的鍍了克羅米的淡黃色檯燈，發着幽香的水仙和臘梅，鋪在脚下的除每天要擦松節油的地板外，更有一方尺賣到幾十元的地毯。冬天呢，火爐或暖氣可以烘得人打盹，夏天則電扇一定會放在自己旁邊的茶几上，而且，身上也着起漂亮的涼席來了。

主人不會是瘦骨嶙峋的餓鬼，除非他吃鴉片煙，十有八九是肚子大過胸膛的傢伙，有沉重的公事皮包，有黑色的一撮鬚鬚，和一顆光得放亮的頭頂，午飯後的瞌睡打過了，坐汽車上衙門，下午五點鐘光景回來，吃過點心，和年青的姨太太調笑一陣，這時也會把牠作爲吃吃雪茄煙閉目養神的所在，當沉重的臀部壓下去時，生了鏽的購簧只好吱吱的低下去，在那兒呻吟。假使主人是個商人呢，那好，他們吃完歌女舞女的豆腐之後，不免集齊在一起討論一番市價了，「今天我進一百箱大英牌，九千

七，乖乖，——我看還要漲，別看五洋行市見低，到底靠不住，石軒，我們還是做多做呀！——米價不得了，乖乖，昨天我私底下進了一百二十石，三百三，到年底，有人看五百五呢。……」這些人的臀部不比一個年青的女子，輕靈而柔滑，他們真會使人厭煩起來，尤其是說起行市，更是不會馬上結束的。

假使運氣好一點，擺在小姐的香閨就好了，梳妝台上發着沁沁的「襲人之香」，亮晶晶的銅床上鋪了刺繡細巧留着昨夜脂痕的床衣，好在像古代美人那麼多的眼淚是沒有了，倒是兀立一邊謀得利出品的 *brobe* 代替了嚶嚶啜泣，此外還有男朋友的嘻笑，女同學的打鬧，這多半就要從沙發蔓延到床上來，而一雙綴質的拖鞋也只有擺在沙發或銅床邊才調和。

又有的是走到新詩人或學者的書齋中去了，那氣派真是與衆不同，左一付右一架的洋書使整個樓板增加了多少負擔，這裏最不可少的是一只雅致的柚木或銅質的寫字台和價值連城的梵啞鈴，壁爐上懸着貝多汶的照像以及曾展覽在沙籠的油畫，橘黃的桌燈罩子簡直是一首夜曲，主人煮熟了咖啡招待紳士式的朋友欣賞一首近作，這大約不久就可以發現在最享盛名的刊物上了。有些詩人是守舊的，還在懷念着父親或祖父的光榮，他們就不擺維納絲的雕像而代以「夔紋蠶」之類的古銅，紫檀木鏡匣裏是拓片或前一世紀的名人墨寶，外國人的詩集，文集都不受歡迎，却是宋元古木琳瑯滿架。在這種繁

園中似乎擺幾張太師椅子才合適，然而，許多在文字和文化上很守舊的人，倒在沙發這一件東西上表現了溝通與調和。他們反對白話文，但不反對電燈，他們更反對白話詩，但頂愛坐在沙發上哼一東二冬的律句。……

我以什麼資格陳設沙發呢？我的房子冬天可以吹進空風，而夏天要滲入雨水，沒有地毯，沒有柚木書桌，更沒有高大的台燈與梵啞鈴披霞譜。我只有吃飯的方木桌，枯瘦的板椅，有面盆架子和七扭八歪的鐵床。書雖然有一點，然而沒有外國的原板和宋元精槧；夏天我坐了沙發，愈加覺得蒸熱，冬天呢，沒有爐火，在冷風吹拂中，也不會因坐他而有什麼溫暖。十年前我在一個風沙的古城住下來時候，會因沒有傢具到外面去買，那個老年的木器店老板指着一具陳舊的沙發向我說：「您買了這個吧，冬天坐着看書怪暖和的。」我一半爲虛榮心所驅使，一半貪他的便宜，就以二塊半錢的廉價買下來了，可是因爲他的過分破壞，我不得不花了一倍以上的錢去縫一付套子，更爲陪襯他買了比較考究的鐵床與躺椅，雖然我住室不會因爲他堂皇，可是費去我由教書賺來的錢倒不少，此次移家南來，終於以更賤的價錢賣給打鼓的小販了，心裏當然也有些耿耿，可是實在清楚了許多。而且，我的所謂寒齋中，除去小孩子吵鬧以外，絕沒有坐汽車的要人，作五洋的大賈，更不會來什麼儀態萬芳的小姐，翻翻丰度的公子。平生最討厭「我的朋友胡適之」那樣的學者，於是所謂學者與我稀疏了，不懂得什麼

枯題分韻修楔雅集之類，於是詩人們根本與我不相識了，縱有幾個可以說說的朋友，無非大家都是拿筆桿換飯吃的「文貧」，用不着煮咖啡，用不着吃點心，坐在一起不是嘆息米貴，便是小孩子冬衣無着，好像與這種貴族的坐具太矛盾，如同穿了西服去行乞那麼不自然。除此以外，因為老鼠太多，家裏不能不養貓，貓這種東西是時時要磨銳了腳爪以等待他的俘虜的，我的書第一個遭劫，有許多放在書架下層的書都因此將書根磨爛了，其次便輪到那虛有其表的沙發，靠手和腳部抓壞了，把裏面的醜陋充分暴露出來，我又給牠作不起幾百元一件的名貴外套，只好把幾條毛巾鋪在上面敷衍，假使有什麼「學著」「公子」光臨了，看着委實寒儉，固然，這在我已經是過分的華麗。由於上述的種種，我近來總是坐那幾只枯瘠的板椅，至少我覺得他還有支撐得住的骨骼，不會一壓下去就壞了，而且，對於我們這樣寒儉的人物，似乎也有一種 Agreement

我的沙發只好任它破了，我決心不再買新的。

爐

火爐給我以溫暖，猶之慈母給我以愛撫。

越縵堂日記說北京的三便，爲火爐，裱房，邸鈔。裱房是一種特殊的手藝，用刷有白粉的紙把古舊的房子糊得雪白，連天花板也是用紙裱起來的，令人看了爽朗潔淨，有點像日本的紙障子，不過沒有那麼輕巧、靈便就是了，更有的紙上印了暗花，如蓮花、卍字、壽字等，多半用之於有喜慶事的廳堂，這種紙叫「蠟花紙」。邸抄卽是宮門鈔，爲今日報紙的前身，那時交通不便，邸抄外省甚少，印邸鈔的都是軍機處吏役，隨上諭的頒佈，立用泥板刊行，所以非常之快，且只有京中士大夫可獲其便利也。裱房子這件事，雖很容易，但中下之家，究竟不大需要，而且房子大約是每年糊一次，普通則爲三四年，卽使要裱，也非家常便飯，只有火爐，那才是沒有等級絕對普及的恩物，所以李君所稱三便，火爐頗可當之無愧，若邸鈔則不但只限於士大夫，且現在出版中心，亦不在北平了。

生來是北國人，整天要在側面的寒風中掙扎，北京的風是有名的，從春天起直到冬天，不刮風的天可說極少。秋天有些日子是頗晴和，天高日晶，到西山看看紅葉很有味，無奈日期既短，像我們這

樣的人也很難有錢和有閒。於是只有把冬天看得特別有意義，任何人家屋內皆有溫暖，即使是白天得出去奔馳的人，晚上也不妨圍了火爐聽北風吹紙窗嘩嘩的響，晚飯吃過，把白鐵壺燉在火上，有嚦嚦的水汽，賣蘿蔔的小販來了，冷空氣裏振盪起清脆的叫喚：「蘿蔔賽梨呀……辣來換，」若在從前，你必不會吝惜十個或二十個銅板而放棄了看那盪頭晶亮的油燈，與聽那刀子剖在蘿蔔上的脆音，何況這又是最廉價的水果呢。陪伴着晚上爐火的又有賣花生的和硬面饅頭的，前者或取花生中之不甚成熟者，另以賤值售出，叫作「半空兒」，此叫賣聲多於初冬之晚，淒厲而促，「半空兒多給，半空兒多給，」聽了叫人想起沒有穿綿衣服的人，還在寒風中瑟縮，故我不大喜歡，硬面饅頭又是在午夜後，專給賭徒預備作夜宵的，三更的柝聲裏尤其使冬夜淒涼者也。

有廣大的產煤區來供給需要，北平的煤價始終維持着低廉的程度，聽了上海人會花一塊錢買八只煤球，北京人感到是說夢話。七年前煤球一塊錢可以買三百斤，若塊煤一般叫做紅煤（上海曰白煤）的也不過十五塊錢一噸，我們這些中等階級是很有資格生洋爐子的，同時，就是窮到檢破爛的人，也會弄一只煤球爐子燒燒。生爐子是一種技術，怎樣引着木柴，什麼時候把煤放下去，都得有經驗。我脾氣壞，常因生不着而把爐子踢倒。若是一個院子有幾家同住，清早都要把爐子搬到院子裏，然後生起來，滿院生煙，並不是件好過的事，尤其是夏天，簡直將布滿清蔭的院子化作火餓山。我特別喜歡

那種帶了輪子的小火爐，土住的族人常用以烘炕，炕，是北方住民的特殊溫床，由漢書的紀錄，知道是自高麗傳來的。用土坯築成大型的床，可以從一端燒柴，把他灼得溫和，然後睡下，想起來是合理的，我們鄉下普通在燒柴口上裝了鍋子，順便可以煮飯，燒菜，頗為經濟。北京不燒柴，就用上面所說的有輪的小爐推進去，也可以把炕烤溫，可惜是熱度不能勻停，睡起來不如燒柴舒適。然爐子添了腳，可以推來拉去，總是很好玩的，好像生炭的小巧精緻的手爐腳爐為我所喜愛一樣。幼年上學時是常拿此種腳爐，起初是不願拿，因為同學都沒有，但母親怕自己的孩子凍手，一定強迫拿，同學們多半是把他當玩具看待，你打開我看看的，不久炭就滅了，有一年手凍得伸不出袖管，可是不敢對媽媽說，還是母親看見了，才停止了上學，到現在我手上還留着一個疤，看了疤就不禁想起三千里外白了頭髮六十以外的母親來了。

圍爐閒話，好像是很有情致的，華盛頓。歐文在 *Sketch Book* 裏記聖誕節的圍爐歡談，真是永遠忘不了的文字。聖誕節前後正是火爐的黃金時代，看看聖誕節的圖畫，大雪在飄，聖誕老人的紅皮衣上白色斑斑，鬍子也好像結了冰了，你想在有電燈的冬青樹下熊熊的爐火邊說笑跳舞是多夠味，三年前一位朋友在此，他是篤實的基督徒，一到 *Christmas* 他已預先送給我聖誕老人石膏像，並且把我的簡陋書齋換上 100 W 的燈泡，紅綠紙條點綴得很堂皇，沒有煤爐，也少不得一只炭盆，我雖不是耶穌

的歌詠者，也有一點喜悅掛在兩頰和眉頭了。現在我屋子裏自然還是生不起煤爐，不免浸在江南特有的濕潮空氣裏，手足都生起凍瘡，而朋友也遠了，聖誕節在遺忘裏馬虎過去，紅色綠色的紙條被封在書架的灰塵裏，炭盆也冷了好久。我於是想到假使讓我的屋子裏有燒得很旺的爐火，歡騰的火燄可以照得天花板發紅，那麼還是熄了燈，靜靜地看着紅色火燄孤獨的遐想好。許多東西都是在熱鬧時可以增添光彩而一到冷靜時則越加寂寞之懷的，火爐和燈光，皆是顯著的代表。友人都「相去日以遠」，家鄉又不知何時太平，使流落的漂鳥返回故巢，豈不是坐在爐邊回想着幼年的憧憬，讓疲乏的精神也有個安慰好些嗎？中年以後，人人都是覺得絢爛不如平淡的。

和爐火同時提起的，則是酒。白居易詩：「綠醴新醅酒，紅泥小火爐，晚來天欲雪，能飲一杯無？」雖然是頗熱的詩，到底意境不錯，我尤其感到晚來天欲雪的情景好，自己是不會吃酒的，但頗喜歡酒，在中學時屢次偷着買了酒和同學們吃，白酒只要一杯，已竟「顏酡」，如在夜深，爐子往往被工友封閉了，就自動弄開，從隔壁小店買來掛麵同醬油，煮起夜宵來，想想現在也算作着青年們的「師表」，常常扳起面孔去說人，不免十分自愧。古時賣酒的地方叫作壚，是怎麼一種樣子，已說不清楚，世說新語記載王濬沖過黃公酒壚而傷逝者一段，很膾炙人口，「視此雖近，邈若山河」兩句，四十歲光景的人都會感到其滋味的。人生無常，唯在聚散離合中更易撩起，假設真的老死不相往來了，也許

可以少賠若干個嘆與淚珠。在中學時，大家都喜歡從飯廳偷了饅頭或包子，留待晚上放在爐火上烘焦，作自習後的點心，我不大愛吃饅頭，爲了湊趣，仍舊要偷，圍爐比賽烤饅頭的成績，正在誇耀自己手法高妙，頑皮的同學早把烤得有焦黃硬殼的饅頭搶走了，滿房間追起來，也許將床舖碰得稀亂，嘻嘻哈哈，那真是神仙的日子，現在想起同學們，即使是當時很討厭的，也有遼若山河之悲，米在統制，麵在統制，自然更沒有饅頭可烤了。

今天天氣特別冷，房門外的水盆結了很厚的冰，煤太貴也不得不燃了炭盆，十歲的楠楠把香煙包裏的錫紙放在火裏燒，轉瞬溶成液體，他很驚奇的注視着，我說：「不但是錫，就是鋼和鐵，也禁不住爐火的燒鍊呀」。他大約不大明白這句話裏的含義，聽了母親的吩咐，匆匆的跑到書房去作他的功課去了。

三二，一，一一，無爐火之夜。

病中談病

有生卽有煩惱，疾病不過煩惱之著乎形式者，然落魄人於此蓋尤不堪，黃仲則「途中遇病愴然有懷」可爲代表：

搖曳身隨百丈牽，短檠高照病無眠，去家已過三千里，墮地今將二十年，事有難言天似海，魂應盡化月爲煙！調糜量水人誰在？況值傾囊無一錢！

所說皆卽目前景物，並未隸事用典，而動人力量，絕不在「如此星辰非昨夜」之下者，正因此情更覺戀愛的事爲普遍易曉耳。遠客在外三千里，雖亦有所謂俸錢也者；其實與黃君之傾囊相去無幾，自四月四日兒童節起，一連僵臥五日，「搖曳」中不禁憶起如此之詩，於是乃格外生一層說不出的感觸。

幼年時很喜歡以病爲撒嬌的機會，平常總是嚴肅的父母，一聽見子女健康有問題也要添出幾倍的愛撫來。弄到現在一感覺不合適就要喊一聲「媽呀」！大約就是兒童時習慣之遺留，不單是我，人人全是一樣的。上中學時離家遠了，交通既不便，我非到寒暑假往往是不回家的，一有病痛，除獨對短

藥之外，實無可告語，你要知道，將疾痛苦訴了別人，取得別人的關心，這在病者，好像就有了安慰。然而同學都上晚自習去，且彼此不相熟，也很不情願說出自己有病，蓋在有交誼有感情的人前說，固可惹人憐惜，若不是這種關係，却引起人家的訕笑與討厭，也是最要考慮的。到了頭痛得最厲害或發燒太凶的時候，多半還是掙扎起來給父母一封信，敘述着目下的苦況，無疑的，這便是代替了那一「媽呀」的呼聲，可是當第二天或第三天已好了，照樣跳跳蹦蹦的在操場上時，作媽媽的却正對着剛剛寄到的信在垂淚，和父親商量該派什麼人去看看孩子，和應當帶上什麼東西之類，如此一星期之內，定會見到家裏派來的長工，年青人反而爲此發起脾氣來，「我早就好了，誰讓你來的？家裏真是小題大作！東西拿回去，我不要！」臉上訕訕的走去「學生會客室」，倒弄得長工摸不清頭腦。如今這事相隔二十多年了，在發高度熱的昏睡中，不時還有這許多影子在眼前朦朧的跑來跑去，一清醒過來，分外有些空虛。

但中國人却不免把病當作閒情逸致之一，名士與美人，尤不能不按時而「多愁多病」。只看看宋人詞句，不是「顰眉」就是「腸斷」，不是「消瘦」定是「無眠」，就可證明。有人說中國文字不是長於敘事的，而是更長於抒情的情，所抒的情，是什麼，我約略統計起來，總是離情別緒居多，而屬於男女相思的別離，尤其是才人筆端的家常便飯，要想點染此情此緒的難於禁受，只有把病字強調起來，以使

別離的苦更具體的顯現在一般人面前，在修詞上這也許是屬於「誇大性」的。可是能夠迴腸蕩氣的作品，大半還是仗了病字的力量。好些人都罵這是不健康的現象，以為像這樣無病呻吟的文章大可拉雜摧燒，然吾意以為倒也不妨隨他去，蓋感情這種東西，根本是病態的，假使太健康了，反而讓人看了是不近人情，譬如看西廂記十里長亭而分毫無動於中甚至罵張生變文太兒女子氣，亦是說不過去的。殘忍與同情之判，相去極小，雖然末流會距離甚遠，其實在心的出發點只一線之差耳。人大抵是應該人道一點，不能相會而非以病來點染心情豈不重可哀乎？則吾人固不願將天下癡兒女盡罵為沒出息，其理由原也說得過去了。且雅人也者，對於病又有一種趣味的看法，那就是因病得閒是。藥本是不好吃下去的，但紅樓夢中寶玉反把黛玉房裏的藥香作為難得的雋永，又如浮生六記裏也把病裏光陰禮讚得特別有情致，中國士大夫很喜歡把不藝術的東西看成藝術，病與愁殆均其一端也。這裏我想也有一點潛在的原因，那就是士大夫階級平時的生涯太呆板嚴肅，缺乏了實生活的趣味與動力，迫不得已，只有在這些時候覓一發洩的機會，恰如佛羅德講精神分析的 *Libido*，遲早必覓一出路以資宣洩一般。譚瀏陽在「仁學」裏所講的兒女關係不宜過於神祕，何嘗不是如此說法。最近會見知堂先生，他說中國自古是民主的思想，所以皇帝的生活并不像我們想像那麼暇逸，因而許由務光之流，竟會視皇帝如敝屣，直到最近，有人在北京會見一度作過太子的「大阿哥」，向他訪問當年宮庭情形，他說當皇帝是

頂沒意思的，每天早晨三點鐘就要起床，讓太監領到這裏領到那裏，不是叩頭，便是行禮，所與衆人不同的，只是什麼都可以隨便索要而已，這許多話實可以代表中國理想的官吏生活，幾乎完全爲型式的禁欲的了，苟不爲是，一定會成爲昏君與亂臣。沉潛在聖經賢傳的擺面孔空氣裏，不容不藉發揮一下自家的情感，南宋以來的道學家，多爲詞林能手，愛國愛民之餘，還要自己的感情跑跑野馬，這也是需要後人的了解與原諒的。故普通批評中國文學病態的色彩太濃厚爲欠健康云云，我則覺得健康的感情根本不在乎病與不病，中國號稱東亞病夫，其病原不指多情的病，而是說我們的禁慾式清道徒生活，根本不會有什麼健康合理的機構耳。

看紅樓夢因而自疑爲寶黛者也很多，本無所謂，而亦「黯黯愁侵骨，懨懨病欲成」起來，真是有點肉麻。其實這多半是沒有經過男女正常關係的青年之變態，我所看到大部正在爽朗的變愛之中男女們，反而沒有這種現象，也可見禁閉式的教養法之不甚得體矣。D·H·勞崙斯在「查泰來夫人之情人」一書裏罵英國紳士的生殖器都是僵乾的，他們只是夜禮服的架子，所以健康而感到需要的年青查泰來夫人，只好同野獸一樣的麥洛士在疾雨中裸體追逐於密林中了。委屈而不得正當發育的性生活，轉變成愁悶與病象，此乃中國美人多病的最具體的原因，且亦最不容氣最不含蓄的解釋法。然我覺得是這樣，要含蓄也含蓄不來的。同時，中國詩歌之獨多抒情之作，正是爲了此力量之昇華，敘事實直，

有不可能者，皆由是宣之，朱淑真李清照殆均有若干的不滿與要求而云然也。

野馬跑得遠了，還是回到病痛的本身來吧。對於一個平時很康壯的人，疾病的襲來真如雷霆萬鈞，可以立即昏厥。卽如我個人，十五年來，幾乎沒有害過什麼病，我常是自詡爲「牛」的，自己幹的事情，也恰如牛馬一般。從前作教員的時候，時常清晨跑步約兩華里，然後緩緩歸來，吃稀飯饅頭，可以比別人多進三分之一。下午一覺睡起，又是打網球的好時間，不到渾身大汗是不止的，自到江南，此情可待成追憶，荏苒三年。雖然不是作着什麼劇務繁缺，而酬酢究亦難免，於山野之人，蓋頗不適於華燈看舞醉裏聽歌，所以每以接到請客帖或具柬宴客爲苦。廿九年夏連在秦淮河畔某肆用飯三次，遂大病，獨臥公寓，真的有黃景仁調麝量水之感了！若此次之病，雖只感冒，倒頗覺不輕，昏夢中種種惡象，俱至眼前。在中學時的病苦，不過其一。病了兩天之後，漸漸好了，想照舊辦公，不意感風復發，意緒大壞，因爲很疑心是發瘧疾，四月六日發了汗，證明不是瘧疾，心頭稍稍痛快。我對瘧疾有切膚的經驗，十五年因張大元帥與基督大將在南口劇戰，學校輟學，我就在家裏發瘧疾，自暮春至初秋，反復十數次，冷了時只有飲開水，熱時不知說些甚麼。秋日入學與舅父同行，二百里長途要騎在驢背上，沒有汽車更無火車，至九十里後瘧疾大作，伏在驢上，進退維谷，那是我平生未曾遇到過的一次苦惱。及至讀書稍多，見金石錄後序上趙德父在江南病店，寶物落失，性命不保，看到自池

陽船上臨發人行在一段，想想自己的二十年光陰，亦有不能已於廢書三嘆之勢。現在總算不是病痞，不免暗暗歡喜一番。但南京的瘴疾確是易於傳染的，趙明誠一向住在山東河南，故一到「下江」，不免於難，亂世的人，不知怎樣便會送掉性命，惜在事實上可稽考的很少，頗引爲憾。因又想起親友凋零於流離道路中的也不少了，這也可稱爲戰亂之賜與，殺人者不僅是子彈，若干可繫念的死者，當臨終一瞬，遠較吃槍彈爲可憐！「悠悠蒼天，此何人哉」，我們還能側在病榻上吃吃家人之稀粥，不亦大可以慰乎？

詩人大抵當病時有詩，自然，不是在最危篤的時候，——不過絕命之詞，實亦多臨終口占者，如放翁臨死示兒詩卽一例。中國人無論受儒家思想影響或受佛老浸染都是一樣，便是能將死生看得開，不至於過分固執與留戀。所以絕筆詩詞，倒是見道之作多，感慨辛酸之作少；沈啓无君曾同我說，中國文學與西洋文學最大的區別就在象徵與寫實，中國文章無不象徵者，不獨李商隱李長吉的篇章很晦澀，凡詩人大約均只說出五七分，而愈有痛感，愈作得和平，若不深明底裏，或毫無所動於中也未可知，此乃東方文化精髓，而在病中表現得最清楚者也。理智當靜處時頂易活動，佛家坐禪，或取意於斯。我們健康時候，老是動的，一刻不肯休止，如一塘污水，上有風波，下有魚蟲，中含沙礫，看不見一點清澈透明的本體。既病臥在床，外事不得不暫時從腦筋裏擠出去，於暫時之安息裏，收視返照

，猶之池水暫靜，沙礫下沉，風波不起，可以洞見表裏，細數游魚，故在病榻乃大有悟道的機緣，而一有述作，乃絕妙焉。且人與人之間，倘非病時，如霍布士 Hobbes 先生所說，簡直像與狼相處，一方是伺隙，一方是嚴防。唯一遇病時，多少須拿出一點同情，因此我說，病榻也許是社會上最安全的所在！「人與醫學」這本名著裏，有一章是專門討論「何以病人值得同情」的，手頭無原書，不能摘抄，大致記得是說病人在未病時是社會工作中的個體，既因為公共的事，得不到休息，現在病了，可說是為大家犧牲的時候，理應寄以安慰。故病人的要求，無論如何，是不應當拒絕的，病院中必須以溫柔的女孩子充護士，不能不說是一樁「德政」。世尊割肉餵饑虎，敵人在病楚時大抵也化除彼我之障，而不忍聽其呻吟飲泣。世界紅十字會即基於此而創設。殺人是鬥爭，英雄的表演應當一刀一劍，所以放瓦斯以及細菌戰實為不名譽，因為他是先將人置之於病的地位，使之喪失戰鬥力而殺了的，猶之我們壯漢打擊臥床不起的病夫，殆必為人所嗤。於此我想起中國號稱為東亞病夫之又一意義，照我們的戰爭說，尚不能充分利用機器，衝鋒陷陣無非仰賴大刀紅槍，人家的殺人機器一開，我們就病了，這所謂病夫，反而有許多光榮的成分了。數年前我於古城中砲聲震耳，忽一晚警察傳令家家預備黃泥大盂矢溺，謂此可防禦瓦斯，如有異味即以盂合盂及黃泥塗鼻口云云，即大學教授亦無不如法泡製，以待萬一，幸而不用，假使真的大家嚙透銜起上述的口罩，誠亦大奇事也。病夫只是病夫，終以任

其自然爲妙，雖然我也不會持刀殺人。

梁任公在病苦中能集宋詞爲聯語，往往精妙。苦痛中的小玩意兒序云：「……我的夫人從燈籠起臥病半年，到中秋日，奄然化去，他的病極人間未有之苦痛，自初發時，醫生便已宣告不治，半年以來，耳所觸的只有病人的呻吟，目所接的，只有兒女的涕淚，……風雪蔽天，生人道盡，塊然獨坐，幾不知人間何世！」任公是自詡爲有趣味并樂觀的人，遇此也不能自遣。我以爲自家苦痛，還能自知，唯有目覩他人輾轉床第，殊不可耐，尤其是與自己最有關係的親戚朋友。故我最不願探望人病，一則目覩之餘，不免慌心，一則別人的心緒不佳，反而要出面招待，似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從前我身體好時，我的太太時常鬧病，而太太一病倒，則自我的拖鞋至孩子的書包均有找不着所在之厄，其餘米鹽瑣屑自不必提，所以一遇此境，我是一則以懼，一則以怒。懼者，萬事都無頭腦，怒者，哼哼唧唧，聽了很不舒服。痛苦不在己身，始則同情，繼則厭煩，終至恨惱。現在自己病臥在床，看了家人焦慮之意，不免頗悔昔時。太太遂也向我發牢騷說：「我病了，你只是生氣，現在你病了，我們要生氣行不行？」弄得我也無言可答。但我的厭恨，乃是出自願意別人快痊癒的迫切期待心理，絕非願仇人病死，或釋迦見生老病死起而厭世意的說法，這總算可以表白的。對於疾病之不耐，是每一男子的普通習慣，不只是別人，如初唐四傑中的一位，固亦曾爲癱瘓而自殺，是足證對自己之長期不獲健康，也可

以照樣的不滿意也。

四月十五日衛門室病起作

人獸之間

這題目有點像電影名字，但是我先聲明，絕不是在請什麼羅曼斯故事，而且要說幾句不甚中聽的落伍話。

自人類有歷史以來、約及四五千年，自有人類以來，則至少五十萬年，這真是一個悠長的進化階段，再過二千年，人類文明究竟要到什麼模樣，自然難於推斷就是現在與人類血緣相近的動物，如猩猩猴子等，要等到牠們進化成爲人類，在生物學上雖是必然的事實，可是在時間上簡直成爲不可能似的渺遠，生物的事情太難明白了，我到底想不透爲什麼別的東西要進化成爲人，中國的傳統儒家祖師孟子說：

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

似乎庶民也就是禽獸，那麼，即使進化成了人形，也還得百尺竿頭更進一步，由庶民而君子，才有點意味。不然像孫悟空被灌口二郎迫得沒辦法一般，變成一座廟，而將尾巴豎成的旗杆立在後邊，難免被人說一聲：「這孽畜原來在這裏！」那還不如爽爽氣氣的本來面目討人喜愛些。

但是所爲君子又是怎樣的呢？與孔孟年代相並着的老子，已經在罵「聖人不死大盜不止」了！到莊子便更把制禮作樂的聖人輕薄一番，以爲是給胙餼的強盜幫兇。渾沌被鑿而身死，好像人不如鬻。作哲學史和思想史的教授們，總是要說什麼時代背景，使人不得不走入悲觀厭世之途，我們所要讀的，不是某一個時代單獨的問題，所以對於這些話不去提他。現在打算提出的問題，就是進代一事，究竟是走向人還是走向獸？也可以說，人與獸到底那種是進化的？

在小學時讀童話「兩條腿」已經知道人是戰勝禽獸的了，歷史教科書和鑑略等，更早告訴我們古人如何開天闢地構木爲巢諸事，及讀古文，「原道」中乃大暢其意曰：

「古之時人之害多矣，有聖人者立，然後教之以相生相養之道，爲之君，爲之師，脛其蟲蛇禽獸而處之中土。寒然後爲之衣，飢然後爲之食，木處而顛，土處而病也，然後爲之宮室。爲之工以贍其器，爲之賈以通其有無，爲之醫藥以濟其天亡，爲之葬埋祭祀以長其恩愛，爲之禮以次其先後，爲之樂以宣其澹鬱，爲之政以率其倦怠，爲之刑以除其強梗。相欺也，爲之符璽斗斛權衡以信之；相奪也，爲之城郭甲兵以守之，害至而爲之備，患生而爲之防，如古無聖人，人之類滅久矣！何也，無羽毛鱗介以居寒熱也，無爪牙以爭食也。」

喜歡近代天演論的朋友，有一肚子物競天擇適者生存頭腦的，對於這話頗加讚佩，以爲赫胥黎之

徒，我國又是古已有之了，這比專門欣賞韓文氣勢者乃另一看法，不可不認爲有道理。但此地所說的聖人戰勝了有羽毛鱗介以及爪牙的事物，大致也還是物質的戰勝耳。況既戰勝禽獸以後，仍然還要甲兵城郭，這回不是防備禽獸，却是防範同樣的也會打禽獸的人了，到這時候。刑政教化都失了功用，必須以較爪牙更厲害的甲兵，較鱗介更堅牢的城郭應付不可，此足可證明人類在沒有戰勝禽獸以先，是比禽獸柔弱，等到戰勝以後，又比禽獸加倍野蠻，好像無論前後，都尚不如禽獸高明，至少在禽獸是有一種適可而止的自衛與攻擊，不像人們之得寸進尺的無厭也。

自城郭甲兵再進一步，卽是近代的立體戰爭了罷？飛機坦克，乃使人更無所逃於城郭之間。傘兵潛艇之外，今日閱報，乃更有飛達一萬五千公尺高度的飛機，說是聽不見聲音，看不見顏色，人們只有啞叭一樣在等待着忽然而來的炸彈！於是又發明了用無線電聽音探行踪的辦法，且發明後者的，也就是前者的創造人，這種矛盾，似乎在獸界中尙付缺如。記得周作人先生曾說，自爪牙進至飛機大砲，實際上卽等於爪牙的伸長加強，故與禽獸比，只是程度之別，而不是本質之別，這話說得很透澈，韓退之的講法可以休矣。我們試想想看，現代人除去殺人的方式與數量上較野獸大爲進步外，終於有什麼可以驕傲的？在森林裏埋下一萬幾千人，或是用非刑拷打迫人口供的事，野獸會作出來嗎？英國哲人霍布士說：「人與人相遇如遇狼」，實際比擬還是不恰當的，狼就是狼，見了人也仍是狼的獍彘

面孔，而人呢，則自古已有口蜜腹劍的講法，現在更其擴大起來，昨天是同盟的，今天就罵你是混賬王八蛋了，也許罵都不罵，而是大砲與飛機之來臨。有很多人在慨嘆着人心的墮落，比如看見囤貨的老闆一定罵「奸」商，但我想似宜原諒，因為先要看近代的國家道德如何，政治道德如何，再說到私人尚不遲；古人說的草上之風必偃，今人就說在偉大的時代巨輪下，不容有個人的存在，然則奸商亦時代之賜也，於人何尤！不會作奸商的人，毋寧說是不能應付時代，理當作時代的遺棄者，更不必自怨自艾耳。唯克魯泡特金却分明費了畢生力氣在證明其生物互助的原則，事實上其他生物即使不像北極馴鹿以及蟻和蚜蟲那樣互助，倒也未嘗相殘相害如人之甚，所以克君本意在提倡人類互助以打倒赫氏天演之說者，正病其將人類的價值地位估計得比獸類高，他以爲似應不成問題，殊不知乃大成其問題，這要算克氏聰明一世矇矓一時的地方。

可是人類依然有其驕傲者在，那是什麼？就是所謂「精神文明」。

然精神是怎樣的呢？精神不也還是在物質上表現嗎？外交官穿上大禮服，周旋揖讓，這便是睦鄰之禮；男女結婚，必須有證婚人介紹人，有儀式有證書，這既是禮又是取信。把賑米或稀飯散給三天沒有填肚子的貧民災民，這是仁，取予要有界限，打倒貪污，這也是叫做義。凡此種種，獸界亦復用不着。蜜蜂和螞蟻雖過着羣居生活，尚不聞有外交，羣居而比較高級的獸如象，獅子等亦同。人類的

禮儀確是完備多了，除去家庭中有三百三千的禮儀威儀外——很不幸，這已經被認作吃人的東西了——國與國之間，還有這些勾當。但隨之而起的就是遠交近攻，近交遠攻，以夷制夷諸種，那麼，外交的目的是爲交，抑是爲戰，似須細細估計。至於男女的關係，糾紛之久與多，恐爲任何問題所不及。別的不怨，只怨人類的性慾，何以必須進化到隨時隨地可以發生的地步，以至爲了Eros的緣故，剩餘精力，不得發洩，非尋一條出路不可。無怪乎精神分析家佛羅特把無論什麼犯罪的責任都放在生殖機關上，老實說，這真是我們四肢百骸中最難安排的所在，別的器官都是個體的，冷了穿上，熱了脫下，餓了便吃，飽了便屙，與其餘的人不發生關係，可是生殖就不行，他的作用是放射性的，非向別人身上取得解決不可。不過在這裏又要弄明白，所謂解決，並不是真的生殖，又只是慾望。把生殖的必需功能，升華爲純粹無功用的情慾，隨時隨地要發洩，這便是人類比其餘生物進化的地方吧？阿貓阿狗的性交期是有定的，雖然兒子可以同母親配偶，可是也不像人類會發生嚴重的血緣問題，（人類不也照樣「聚麀」嗎）那大體還是因爲他們的生殖不用人工節制，而有自己的天然的節制之道。有人說：「Civilization is Syphilization」〔文化卽梅毒〕，誠可謂苛譎，然其他生物固不會聞有梅毒之說，則梅毒縱不能代表全部文化，至少可以說是「文化的病症」。且把金錢來購買愛情的卑污舉動在動物中也沒有，強有力或長得美麗的雌雄性固然佔着上風，不是強有力的怕也可以有他的對象。我們這裏豈

只娼妓的存在，是專爲零星出賣愛情，爲洩慾機器，就是非娼妓與非嫖客份子，實亦有娼與嫖的因子在着，有人拿港幣二十萬元的支票可以將文豪的妻誘走了，而硬說脾氣不合，協議離婚；水滸傳上小霸王周通一派搶親的辦法，在大都市裏那一天沒有，想來想去，倒還是如牛馬犬羊之根本沒有固定配偶省些煩惱與糾紛，報紙已經載着某國在極力推行人工受孕法了，我說這是人的獸化運動，獸化并不見得是退步，或更許是進步，因爲我們對於人獸間的衡量已經根本變更了。前些時某雜誌會著論大罵文化病，——唯并非梅毒，而是指有了避孕藥以後的男女間道德的墮落，事實上沒有避孕藥男女間的道德也並不高尚，倘非說高尚不可，只有男女性交在房中而犬羊性交在大街這一點，然不是我們的哲學革命家譚嗣同君會說過性交大可爲廟堂相見之禮的嗎？則此種差異也仍是方式的而非本質的也。沒有避孕藥時，女人被遺棄的照樣不少，這毛病的癥結即在男女之間性慾與感情必須連爲一談，假定像阿貓阿狗似的，平常時候我們好只是好，絕對不會需要異性肉體作箭靶子，到生殖則儘量生殖，也絕對不會需要避孕藥子宮套之類的東西矣。最近聽到的與看到的離婚之事特別多，有了兩三個孩子的母親竟會拋棄了丈夫和別人講戀愛，而自己的丈夫也在同另外的女人有交情，古有七子之母而不安於室的詩，但那是寡婦，又當別論；獸類根本沒固定配偶，便談不到離與不離，然則將男女關係看得鬆弛，又是返回獸類的象徵，十九世紀以前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被目爲野蠻，固矣，今日的合理改進

，與野蠻又相去幾何？嚮導社，維妓拖客人，亦近代產物之一，不知理應歸入「文明」否？古代一夫多妻，是同時的，現在一夫多妻，一妻多夫，是迎新送舊先後交替的，此又方式之差而非本質之差，所謂進化，殆頗當折扣也。女人的事姑且不談，且說說貧富現象。足以說明人不如獸者，以此問題爲最顯。這沒有私有財產，完全在原始鬥爭之下獲得食物，但對食物的占有與儲藏與人大異其趣，能長期占有或儲蓄的事可說沒有，即有也是勞動的結果而不是掠奪的結果。掠奪他人的工作結果而自己享受，所謂強盜或剝削階級，獸中恐是很被鄙視的。唯人類中則可成功帝王、資本家、英雄，等而下之，猶不失爲紳士，爲強豪。不甘於被掠奪，或雙方互相掠奪而起的爭端，在私人是訴訟，在國家是戰爭，律師法官在爭奪的尖端謀生活，而鞭子、冷水、嘴巴、拳頭，牛馬不曾一一受過的，人類反得「嘗遍知味！」像軍火商人，素有「人命商人」之稱，有人著爲專書，暴露他們的功德，真是偉大到無以復加。中國歷史四千年來，專家統計說終年不會戰爭的，共不過四十天至六十天，近有「中國歷代天災人禍年表」，您如願知其詳，不妨查查，大概一定會使人感到頭痛！我會買到一部英文本的「一次世界大戰全史，約十卷，後面附了很多照片，廣漠荒涼的野地樹木都被焚焦，却是從先的都市，磚石瓦礫的土堆，却是原來的醫院，不啻讀桃花扇餘韻一齣，令人酸鼻痛心，這都是文明的業蹟！而相隔剛二十年，舊時的潮水又來了，劫火比那一次又大什百倍，我們將以二十卷以至三十卷的大書來

記載他，說是偉大的時代，光榮的勝利；但也不知究竟是什麼人勝利，Louis Fisher在Manand Politis一書中說一九二〇年英國帶助章的將士都把助章擦得雪亮在街頭乞討，唱着戰壕裏面的勝利之歌，諷刺畫者畫出大砲肥了人瘦了的畫面，此次或者因資源關係，連動章也沒的賣，唯有聽其餓死耳。一千餘年前詩人杜甫在作了「前出塞」「後出塞」的戰歌之後，接着就來了連兒子都在戰亂中餓死的遭遇，於是作風一轉而爲三吏三別北征詠懷等等，我很詫異爲什麼在這樣胸脛寸斷虛舍成灰的年頭竟沒有一個人對戰爭發出抗議，豈全世界的人都在大發「獸性心」而迷失平常叫得頂響的「人道」「仁義」「和平」等字樣嗎？抑還是要戰爭更殘酷的繼續下去，以便使「慈善」「人道」顯示更大的作用呢？我們罵獸類是狐狸狐搨，實則人類天天在大規模的製造苦難，然後再大規模救濟，細細思想，是否可笑？我見若干房屋是再建於敗瓦頽垣之上，而若干孤兒長大了仍須接着父祖的幽靈去沙場拚命，此即所謂復興與建設，假定把狹隘的復仇主義拿開，您有甚麼感想呢？——建設起來的東西不知若干年後又如何？

「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

我是很主觀的在感到人類文化本質之需要改變，唯又苦筆澀不能如M. H. S.之寫大人國小人國，或李汝珍鏡花緣之奇詭，遂很狠狠的寫出此文，其爲支離滅裂，則便「文責自負」也。

五月十二日雨中

哀 樂

以三十歲爲分界點，人生在此必有極顯著的轉捩。昔人云：「中年哀樂，正賴絲竹陶寫。」所謂哀樂，或昔哀今樂，或昔樂今哀，然一到三十年歲，恐怕使是後者居多罷？即使自己過着鼎盛的日子，想想「老冉冉其已至兮」這種情景，不也要生無常之感嗎？頭髮漸漸蒼白了。食量也大減，吃完飯必須用牙籤剔去菜蔬的纖微餘屑，看看藍布衫上的征塵，真是茫然得很呢。

用絲竹陶寫哀樂，在今日也正是理想的事。朋友見了，總是柴米油鹽，三十歲的人，都有了女子家庭，從辦公室或講堂拖着疲乏的身體回來，（多半是捨不得坐車）看看「山妻」正在和麵粉的雙手，看看爲了飯作遲了鼓了腮在生氣的孩子，看看屋子裏零亂的破舊的傢具與被褥，沒有光彩，沒有太陽，心靈豈能不加沉重沉鬱的影子。年青時以真摯的心情交來的朋友都遠別了，各人有各人的抱負與遭遇，理想和希望是庸人的虹彩，如今所遇見的，不用說，不是自己想利用一下的人，就是那些想要利用自己的人。對於自己被人利用。當然是一種悲哀，但是，這還有些「利他」的自我滿足在內，若是看見自己想要利用的人，面上自然要笑，心裏實在有眼淚。我們不必自己誇大，這種眼淚任何人都流

了而無效果，不然那就會遭暫到失業的痛楚了。

勇氣挫滅了，誠意和熱忱在打着很大的折扣。人間的現實使你不敢魯莽，受過傷的鹿聽見鴿哨也會以爲是冷箭。客人來了名片交換以後，準定是「您很忙吧」？「還好」，比「今天天氣哈哈」的含蓄不相上下，接着就是叫人倒茶敬香煙了，這有什麼熱忱呢？去赴人家約定的宴會也是如此，把藍布衫脫下去，有油漬的馬褂穿起來，不會吃酒勉強也要呷一呷，臉弄得紅紅的，聽些升沉的消息，看許多自以爲神氣的嘴臉。有時沒有一個熟人，就被冷落在一隅，咽着不願意吃的苦茶，鹹而澀的瓜子，一到這時候：我就想起在中學時和友人攤錢沽酒買花生米作佳肴的情景來了，即使在大學時，大家一同到小麵店吃吃熇餅什麼的，不也比這種集會好受得多嗎？

職業的單調，使許多人不能不沉湎於嗜好，如果站在這個立場，對於以鴉片尋求麻醉的人，似也大有原諒的可能，雖然，我却是連香煙也不吃的。到星期日天氣晴朗，頗可以出去走走了，平常不大見面的朋友又來了，「大家打打小牌吧！」我對於賭博沒有天才，一似我讀書沒有天才一樣，平時看見別人下圍棋或又麻將就反對，覺得精神在這上面太冤枉。家裏既時有人要求「打打小牌」，朋友們又替我解釋打牌的趣味，遂毅然買了，好像是花了五十塊錢，那牌寒儉得也不必提。於是家裏每到星期下午便熱鬧起來了，我學習了許久，還是不能熟練，假如加入的話，輸是命定的，但仍以二

三十元爲限，日久竟也看出一點趣味，是什麼呢？不是牌而是朋友們的眞性情；有人輸了錢就生氣，把牌摔得亂響；有人贏了錢話格外多，輸了就是一聲不響，還有人贏了錢放在口袋裏，輸了錢就提議中止的。像沈三白閒情記趣那麼，抱着萬物靜觀皆自得的思想去觀察，這都不失爲好材料。朋友某君和我說：賭也不差，買東西總是看着花花綠綠的鈔票數出去而不見貨色進來，只有賭，如果不太大，鈔票倒還可以禁得起數數的。這話雖是牢騷，但也不能承認有些事實。

書是很不容易讀下去的，除非是眞正歡喜的作品，尤其是想學一種新的語言文字，真是格外困難。我在大學學過初級日文，既未學好，又早已忘記，現在想從新學，光是五十音圖的平假名片假名就記不住，所以都是屢學屢輟的中止了。看見他人拿起外國書報在順利的閱讀羨慕得很，自己買了東方文化研究所出版的「龍門石窟之研究」，打算一邊作翻譯，一邊學日文，但是自從買來以後，那本沉重的精緻的書就躺在書架上，除非高興了看圖版，翻譯是一個字也沒有作過。因而想到鶴見佑輔先生「山水·思想·人物」中說的話，在中學不會打網球，以後就永遠不會了，因爲再學習起總是困難的。蓋中年人除去機械的記憶力不好以外，又有一份自尊的壞皮氣，覺得與青年人爭一日之長短是大可不必的，故魯迅先生刻劃的阿Q，必須在三十開外的人裏找類型才容易。

如果不會談政治的，便不會對政治有興味了，世界上革命家，三十歲以後才投身的甚少，坎坷會

磨練得一個人對人生有超過利害的透視，於是只有懺悔。施耐庵在水滸序上說：「人生三十而不娶，不宜更娶；四十而不仕，不宜更仕。」倒是有味的話，可惜不到社會上碰一番的人不會了解。我想，對於愛情也差不多，儘管有許多人有了錢要娶姨太太，那完全是不了解愛的，尤其無所謂真的情，只是低劣得不能控制的慾罷了，所以有什麼捲款潛逃的事，主人也不大置念，所念者還是在金珠細軟吧？但是，也有不妙的所在，如同提倡青年讀經，反對女兒自己擇耦，作文必須文言，三綱不可錯亂之類的話，却也非中年的人幹不出來。

中年，哀樂的中年，「露水的身世啊」！

夫 婦 之 道

照八股文的作法，一定要說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婦，所以夫婦之道，不可不講。好像夫婦之道，不過是治平的手段階梯。但是我的看法，却以爲天下國家都好辦，家倒是難得齊的，而吾輩之不得與於君子之列，亦正因不易造端之故。卽聖人說這套話，恐怕也是感覺着家是個頂難弄的東西，於是發牢騷說，只要齊了家，什麼都好辦，只要男女之間的關係弄妥當，什麼事都好應付。我們偏要本末倒置，以爲治平乃是名山事業，齊家不過瑣碎節目，豈知實在會錯了聖人的原意呢？

第一個儒家崇拜的偶像，舜皇帝，就是家不齊的，可是不妨礙他接收堯皇帝的傳國玉璽，娥皇女英的故事真象我們不得而知，就是按照郭沫若氏血族羣婚的說法，舜和他老弟這種家庭衝突，並不因爲當時通行制度如此而消滅。我想一個人的獨占慾在家庭裏是最顯著了；我們可以對朋友千金一諾，解衣推食，但是祖傳之產却未必願意讓掉，反之，兄弟鬩牆之事，不知有多少。五倫中所以要立此一項，良有以乎！至於妻子，那不單是自己的不許別人佔有，就是別人的，也是讓我摸摸上才夠滋味，

若是自己妻子被別人佔了便宜，蓋無不引爲奇恥大辱，甚至豁出性命以爲滿雪者。由佔有發展而爲侵略，什麼娘姨哩，大姐哩，凡人我輩者，皆不願其再屬他人。不敢揣想女人對於男人心理如何，男人對於女人，儘管口裏說着冠冕堂皇的話，而骨子裏總免不了些軌外的想頭罷？古人把男女的交情，用個「私」字來代替，這真是得其神髓。蓋占有卽是自私，而且這個自私，乃是人人認爲應當的，除非去「私」別人的妻和夫算是踰越了範圍，像自家的總不會招人反對。從先譚嗣同作仁學，以爲男女間的關係，因爲看得太神祕了，故而越加成爲希罕，假如作爲廟堂相見之禮，也許可以減少若干無謂糾紛，譚君如生在今日，其必贊成蘇俄式的自由婚姻無疑。不過蘇俄式的簽字結婚，到底還是要維持短時期的私有制度，不能像譚君所說的那樣隨便。一般人喜歡罵舊式婚姻爲買賣式，契約式，實則買賣是比較自由的，可以賣可以不賣，唯男女之間，則縱有買進之事，再賣出殊不多見，其成爲商品，殆只有一次，而變成私有之後，商品的資格，不免喪失，是稱之爲買賣，仍不當耳。不過假定男女之間，完全變成買與賣的聯繫，將感情的事，全部拋開不談，則世界又是什麼樣子，閉目想來，也是很意思的。我們正因爲在物質作祟的環境下，仍然掙不斷精神的枷鎖，所以才有種種苦惱不能解決也。

於是我們就不能不抱怨自己有了知識，有了文化教養。有知識才會分別妍媸美醜，有教養才懂得

禮義廉恥，但是老子所云，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矣，世間多少鬧離婚的案子，都是在那裏講什麼性情不合，萬萬不肯說年老珠黃，我不愛她了，或是她不懂摩登不會打扮等等，這正是假仁假義的表現，道德觀念常常和知識與感情的力量犯齟齬，這不過一個例子罷了，我們不願意犯法律，冒不道德的大不韙，可是感情又好好色，惡惡臭，而知識又足以用眼耳鼻舌之六根，去認識色聲香味，人生的苦悶就來了。生物中爲配耦而發生麻煩的，以人類爲最多且最複雜，甚至於影響到國家世界大局的安危治亂，殊亦爲其餘生物所可望不及。我很希望人類也有那麼一天，將配偶看作不值得大驚小怪的事，發帖子請酒席懸上天作之合的喜幛子固不必，作爲廟堂相見之禮也不要，什麼同居呀解除婚約呀，這種聲明從此絕跡，順乎自然，應乎需要，豈不甚善，這也好比孔老先生晚年所講的大同世界，人人都都不自私，而人人不復爭鬥。可是理想總是理想，魚與熊掌是大家所愛，而魚與熊掌，又不是有足夠分配的數量，（如數量太多也就不可愛了）便非有咬菜根吃粗糧的不可，對於善男善女，我們也是愁着儘管西子潘安有人擲果，有人爲之傾國傾城，而無鹽左思則只有挨土塊與冷淡的分兒，恰如今日的統制經濟配給制度，物資不充分，不免遂有黑市了。

西洋人將結婚廿五年五十年的老伉儷，叫做銀婚金婚，而又有紙婚磁婚之說，表示男女之間的關係，如何不易維持長久。因日子久遠而生厭煩之意，原不止男的對女的如是，恐女的對於男的亦復同

然。現代社會上無疑的還是男人佔着優勢，故而女人被棄的比例比男人大得多。在過去幾千年，男人公開的佔在多妻制之上，一過三十，無不娶妾，一之不足，繼之以二三，嫡妻不過儲位而已，所以若講愛情，實際上早已無有，徒然擁着名分二字，在那裏受罪，可是這麼一來，男人就可以大放厥辭的維持風教，很少有宣布離婚的事情，袁中郎書信中，且有「願得不生子短命妾」的妙論，其着重點所在，蓋不難知，如是云云，在禮教時代，雖說最重男女的分野，而實際在性的關係上，男人却是得大解放的。那些臭規矩，爛禮教，不過專爲女子而設，所以世說新語才有周婆制禮當不如是的說話。到了打倒禮教以後，表面上是可以獲得更多的自由，但男人若果真像從前那樣縱慾胡來，必有人告他重婚罪奸非罪而對簿公堂了。男人在對女子戀愛的時候，何嘗不唧唧我我，說了八車神聖的誓詞，但是舊機會一過，新機會再來，早已將前言拋到九霄雲外，生理的本能與衝動，力量大過一切，到頭來還是惹得一生煩惱，近代行爲派心理學家，將人類行爲，完全放在Want上面，即以男女關係而言，其說已有可信之價值。夫打破禮教原是句空話，男人在社會上既有比女人便利得多的地位與機會，（這乃是基於生理的關係，女子根本是辦不到的。）等到一旦遭逢遺棄，吃虧的還是女人，美其名說是男婚女嫁，各不相干，但女的能再婚的有幾人？沒有孩子還罷，若是三男五女，活像子孫娘娘，卽有再嫁之心，亦無再嫁之地，況女人心性柔懦，不易招架刺激，一經打擊，也就無心再爲馮婦，說來說去

，還是男的占了便宜，也可以說，男人在娶妾方面，受了限制，但在離婚再娶方面，却獲得方便。女人反而沒有從先那種認命忍受的決心，守着一品封誥以娛老年，徒然彷彿半生，無所歸宿。我在這裏并不是提倡娶妾主義，而是感到許多事在皮相上似乎很有理，但骨子裏則滿不是那麼回事，離婚也不過其一而已。

民國十七年北伐成功，所謂革命思潮，才真的普及於知識青年男女。那時我還在中學讀書，幾位親成長輩都是革命先進，不免忽然當起什麼執委之類，我心中也暗自喜歡，以爲他們的努力畢竟不是白費，不意在縣中黨務尙未公開之時，已先聽見兩位親戚離婚的消息。我們足不出戶的人，不懂離婚到底是怎末一回事，鄉下人只曉得「休妻」。於是議論紛紛，「×××把老婆休了，革命的人都要休老婆呀。」吵遍了全縣，革命與真正的民衆打成兩橛，我想這不能不算是一點原因。布爾喬亞階級都有點產業，高興起來，一切不顧，爽爽快快地把自家的產業送給離婚的女人了，但是舊式家庭是不容許媳婦隨便「大歸」的，作媳婦的知道前途出路很少，也不願意便走，所以離了半天，還是一造的事情；遇見賢明的翁姑，對於媳婦加以安慰，依然過着舊日家庭井臼柴米生涯，若恰巧平時就是不得寵愛的媳婦，那也只有火上澆油的大倒其霉，說不定就此嗚呼哀哉，但是有一個現象，就是絕不會提起訴訟。我們委實在這種題目下聽到了不少的可悲可泣的故事，也看到不少活生生的實事。請想，三十歲

左右的男人，那裏沒有配偶的，尤其鄉下人，指腹爲婚，差不多十歲光景就已「乾坤定矣」，到了十五歲開外，便來個鐘鼓樂之，上到大學，倒久已子孫滿堂，作了三個孩子的爸爸了。在平時美美滿滿太平無事的家庭中，忽然捲起波濤，兒啼女泣，也是很難以爲情。老實說，舊式太太寧可願意丈夫討了姨太太，也不願意鬧什麼離婚的，可是新式太太又不肯身居黃面婆之下，被人家喚作二房，「知識分子在這種人生問題矛盾中左衝右突，不知費了若干心血，流了多少眼淚，甚至有人事業墮毀，性命不保！我們因之感覺到在新舊過渡期間，豈唯思想行動容易陷於苦悶，卽此夫婦之道，亦成爲比古昔聖人時代更加嚴重的問題。終身大事，不容馬馬虎虎，若讓我普勸天下男人，該當犧牲此生幸福，已有配偶，不必再談戀愛，從我心裏也着實過意不去，而「天下有情人皆成眷屬」又是如是其坎柯艱難，甚至這良緣必須締於別人的血淚之上，又何嘗希望人們忍心至此！左思右想，無計可施，此尙有待於海內社會專家，加以研討者也。

這種話說着不免太落伍了，還是打住爲是。於此仍想講一點有了配偶的人，究竟怎麼樣可以把日子過得越來越有意思。古人告訴我們不少的教訓，梁鴻夫人孟光，每逢吃飯，先把盛碗筷的盤子舉到眉心，說是夫妻相敬，數十年如一日。這種辦法，要是行之今日，過不了三天，任何人的太太都要求離婚。吃飯就吃飯得了，何必弄這一套鬼把戲？而且要天天如此，真是出乎人情之外。中國的禮教

，定得很繁，什麼禮儀三百威儀三千哩，殊不知禮繁正足以招人討厭，對於某種過於瑣碎的儀式發生反感，那就雖然舉行也等於繁瀆。論語子張篇以下數段記孔子吃飯鬮覺坐車唱歌都像有着一定的規矩，從來就有許多人反對，以爲這是「小人儒」之言。夫妻兩個，原應脫略形迹，無所不談，豈能天天鞠躬如也，幹着下屬謁見上官的玩意？因之我想，這種故事也許是騙人，要不就是貨真價實的梁鴻，窮極無聊，拿老實太太尋開心，過官癮吧？聽說清末某巨公即會因爲罷免在家，不能再氣勢堂堂，而雇了一些窮人專門排班伺候喊堂威傳手版以作屠門之大嚼的。在日本閒女人對於有職位的丈夫要跪了接送，這個在中國也是不行，不用說女人不肯辦，就是男人受了此禮亦復僞促難安。我每見我的太太特別爲我作一種好吃的菜而她自己則吃隔宿剩下來的豆腐干時，心中已經不免有點那個，若是再弄上孟光小姐那一齣戲，簡直飯也不要再吃。所以說，夫妻相敬如賓一句話，根本是行不通的，至少在中國習俗上如此。又有一種屬於張京兆畫眉一型，也是夫妻間之佳話，然而娶了新娘子不妨畫畫，就是新娘子，也不要妝罷低頭問夫婿，畫眉深淺入時無嗎？可是未見十年二十年的夫婦，天天替太太拿了炭筆扮裝的，而且，老夫老妻又妝扮什麼呢？我們鄉下有一個人看了老妻搽粉則大罵曰：「你胡打扮什麼？給我看嗎，我不高興看；給別人看嗎，我更不高興。」此語頗幽默而含至理，我每見市上所售家庭雜誌之類的刊物都登着怎樣御夫，怎樣馭妻等等的大文，其中必有一條曰：竭力迎合對方心理，不要

使對方發現缺點，我們在外面尚不願意拍馬屁以獵取富貴，反而在家中給自己的老婆或丈夫獻殷勤，想想也未免太辛苦。固然在兩性之間，互相取悅，像「女爲悅己者容」的道理也是有的，但那必須是動機由於自發，不能迫於外力。吃飯的時候要鴻案相莊，鬪覺的時候要相敬如賓，日常生活又要逢迎揣摩，我們不是在過日子，倒是天天辦外交了。這種辦法，我老實不客氣的要反對。但是說來說去，我的主張如何呢？我再告訴你，我沒有主張，因爲沒有主張，所以才向大家請教，或者，沒有主張，也不失爲一種主張乎？這且按下不提。

我雖不懂什麼御妻術馭夫術之類的祕訣，可是結婚的日子也過了十年了，沒有過分的厭煩也沒有過分的喜悅，隨心任運，如是而已。有時和太太發生一種善意的誤會，則大吵一通，所謂善意的誤會者，動機出於善意，而結果走入互不了解。譬如天氣冷了，太太找出衣服張羅換換，懶惰的我，向來視此爲麻煩，於是「明天再說吧」，先延宕過去，到了明天，舊衣服穿好了，再換又得脫了，仍是不換，而太太不願意矣，於是吵焉。再如，昨天我去某處旅行，早起，太太一定叫換件襯衣，下了決心，換了，可是市民證服務證等等都在舊衣袋中，未曾放到新衣袋裏去，馬馬虎虎，隨着別人走掉，太太在家發現了，這一急非同小可，因爲今日行路之難難於上青天，沒有護符，是寸步難移的，懷着一肚子熱心的太太，派人專差從後面趕上，把市民證交给了我，我却淡淡的，以爲沒有也麼哈關係，比

晚回家，太太說如何不放心，我如何荒唐，我便訓斥她心眼太窄，殊用不着這樣焦急云云，於是又吵矣。諸如此類，幾乎每天必有，或大或小，則吵亦隨之。但吵了以後，夫妻泰然，彼此都無所謂，該上班的上班，該燒飯的燒飯，是我之維持家庭合作祕法，反在一個吵字，豈不怪哉。不過我想這個應用於馬虎一點的朋友還可以，否則必致裂痕愈來愈大，終而覆水難收，此時欲不吵而亦不可得矣。

然夫妻感情最易破裂之點，還是生於所謂吃醋問題。這也就是前邊所說的佔有慾作祟，這是先天的力量，無論如何，不是理論可以解決的。而如蘇青先生所云，吃醋總是男的占了便宜，也就是男的在社會上總比女子占優勢之故。原來美人誰都愛的，「不知子都之較者，無目者也，」誰又願意甘爲無目之人呢？只是到了懸崖勒馬的關頭，就要看一個人理智與感情衝動的分寸。我也許是淺薄的功利主義者，覺得Lovesell的態度，殊屬不無危險。年青的人講這話還可以，中年以上的人絕對不該講這種話。青年人要荒唐要浪漫，以飛揚其志趣，活躍其靈感，原無不可，而且若承認夫妻應由戀愛而來，在勢亦必經過一番風風雨雨，弄幾回離離合合，然後才算不平凡，夠滋味。到了結婚以後，兩個人回味舊事，倒也增加不少的甜密。「及其老也，戒之在得」，似乎男女之事，已竟不必關心，豈知聖人此言，正是錯了，血脈憤張的少年人，無須戒色，倒是事業未成，前途尚遠的中年人該留心一下。古人有匈奴未滅何以家爲之說，那是慷慨陳舊的話，算不了數的，但如果一個人真的把學問事

業的趣味代替了好色之心，其爲有成，殆不必說。這種話說出來定爲詩人所笑，爲小說家所笑，以至爲一切天才者所笑，蓋哥德雖七十以後猶在大講其戀愛也。

唯生活到底是生活，我不會作詩，不會作小說，尤無天才，而是老老實實的一個低能人，因此代表老實人講一些不中聽的老實話。若是說這種文章太無味，也不夠爛，那則我之該死也。

十一月十一日

牙 籤

近來中年之感益深，已經有好幾篇文字在說自己的苦惱了。這個，想來青年人看了會頭痛的，即使中年人讀之，亦不免多此一舉之誚，蓋入世較深之人，總以沉默爲最好的哲學，那麼，以我的脾氣，我的好說而不得當，又頗有愧於「中年」二字了。

如今爲了編者的催促與自己的需要，還是要說，并且是老調，真對不起。

爲什麼單單要說牙籤呢？您如果是三十開外年紀，一定會感覺到牙籤的需要。每逢吃完飯，必要把塞在牙縫使人非常不愉快的碎屑剔出來，不知從什麼時候，牙與牙之間，就會有容留污垢的穴隙了，這個時間的啓示是驚人的，穴隙的擴大就是搖落，祭十二郎文的「而髮蒼蒼，而齒牙動搖」，秋聲賦的「濕然丹者爲槁木，黝然黑者爲星星」的時候，果然就快到面前了，想想念這種文章的當兒，還正馳逐於籃球場上，在飯廳與同學比賽吃饅頭的速度，雖然日子過得艱難，畢竟還是嫌他快呢。

以齒口論年齡，乃是中國古已有之的事，文言裏總是說「年齒」，「齒德」可見對於齒與年齡的關係，拉得是特別密切的，但是「齒德俱增」或「年齒漸長」一類的話，實在是不通的，因爲如上文

詞述，年齡與齒的數量正是反比例，到八九十歲，甚至可以一顆都沒有了，爲什麼說他增呢？即以修詞學上“Particular for general”，一例來講，將齒代表年齡之謂，亦可謂採取了不合理的部分罷？然而自來是如此說，我疑心這裏邊竟是含有感傷的成分，也說不定。蓋一想起齒來，就會明白自己之老大，而吃飯乃人生最重要之行事，又不容不時刻在念耳，除人以外，如驢馬，似亦以齒論年，吾鄉買馬者，例先撮其上下兩唇，驗白齒磨損之程度，有兩牙，四牙，六口，七口，之說，惜我未能曉諦，但知六口最爲壯齡，值亦最高，七口以下，斯爲老矣，像不佞的年紀，大約正常七口之後，飼料照常要費，工作實無成績，豈不可厭乎？女人之美者，詩中常讚歌其口轉，什麼編貝呀，瓠犀呀，似爲傾國傾城工具之一，宋玉的東家之子所遇見的女人，恰以鬪齒被譏，雖有稱爲鬪笑者，終非正軌，唯一到老年，並不提起齒牙，譬如說齒德俱尊，也還指男人的多，豈女子的齒只能稱其韶年，而不能表其衰邁耶？也算是我的疑問了。

將塞在齒縫裏的一根菜蔬的纖微或牛肉絲等用牙籤剔出來，是多麼痛快的事呀！金聖嘆的數十則「快哉」，不知列入此否？假如沒有，頗擬紹續。我在赴宴的時候，一定先注意牙籤擺列的位置，我很希望坐在攝有牙籤瓶子的一邊，以便取用，因爲在吃酒中間立起身來從很遠的地方拿牙籤，未免有點失儀，至少也可以讓人懷疑你太婆養了，有的菜館喜歡在坐客的每一位置放上幾枝，這個雖便利而

往往嫌其量少，結果還是不便。唯牙籤之爲物，一般家庭很少購買，非惜費也，想不到也，於是我輒於吃飯既畢，拿十幾根放在袋裏，好像也算近於揩油，而自謂無傷大雅，所以屢屢爲之，衣袋中常有此種殘餘，則證明口福不錯，否則必有食指動之想了。我最怕吃雞肉，這一准是要塞住白齒的，又最不易剔除，在宴會上長時間的剔牙終是不體面，可是短時間又不能解決，吃西餐時，侍役在旁等盤子，尤爲尷尬，然鷄又是饞嘴人所不肯放棄的，因而牙齒苦矣。在家中吃飯畢竟不到一支適用的牙籤，徬徨不知所措，甚不寫意，到底得從五元一盒的火柴中抽一根火柴軸以爲代用品，此時必頓足罵山妻云「等明個買一匣牙籤好不好！」而實際上牙籤還只有從筵席上偷回來，却終不買一枝半枝也。

小時見老年人常於襟旁帶銀製之牙籤，附有角質的小梳子和耳挖子，以爲非常累贅，只覺得角質的小梳子很有趣，現在才明白古舊的風俗也有道理，比現在老年人還有的好穿西裝合理得多。且既爲銀製，便不能棄，省了到筵宴上去偷，更省了家庭中零買，尤其省去別人揩油借用，真是便利之至，我想這是應當加以提倡的，只有梳子和挖耳是否仍照舊，尙待討論。

中年人是事業成功與失敗的關鍵，好像孔子也說：「四五十而無聞焉，斯亦不足畏也矣！」吾鄉俗諺亦云：「三十不立子，四十不發家。」意思就是，三十歲沒有兒子了，生了兒子也不能受用，

四十歲不發財亦勿須營遠，此與施耐庵先生水滸序所云「人生三十而不娶，不宜更娶，四十而不仕，不宜更仕」恰巧相合，特俗諺更質直耳。這所說都頗重視三十至五十歲的人生，則我亦未便妄自菲薄，但請注意「世事至光明之一面亦即至黑暗之一面」的道理，設如一個人真不能開達於諸侯，那麼最倒霉最受罪的時期亦即此一段落，老婆也討了，子女也生了，飯是要吃的，房是要住的由來騷人墨客嘆愁說窮，還不是都在這一段落之內，大家不要看了窮而後工的詩晃頭搖腦繫節三嘆，殊不知作詩的人並不好過呀。老杜的「入門聞號啕，幼子饑已卒」是什麼滋味呢？我寧可不當詩人，也不要受這種罪的。環境一壞，刺激一深，頭腦不清醒，辦事無效率，慢慢志氣消沉，朋友疏闊，好像褪了色的衣服，快要被丟到垃圾堆上，親戚和朋友誰還記得起你呢？這也就如同牙齒有縫隙，敲什麼通敲不動，即咬了也還是被廢屑塞住而不痛快，只是牙齒還有牙籤來輔助，作人又那裏這樣容易，在人與人之間有東西阻塞住，是一輩子也疏通不開的，一個人之不能青雲得志，不是常常怨恨運命塞塞嗎？塞與通，就是升與沉的先兆呀。

有人給謀種人譯稱牙籤，因為用完了就丟掉了，我聽了也殊有自悲之意。

筆 賦

用筆來發洩了所感，且在白紙上印出來，算來也有十年的歷史了。因之每次看到自己常用的一枝筆，便有許多感觸。

我是喜歡用鋼筆寫字的，可是却非常反對鋼筆字。用毛筆寫字，是東方特有的藝術，從字的揮灑中，可以看出人的個性，遭際，學識以及種種，甚至能推斷一個人的未來；在美術史上雖然把中國字分了許多派，什麼六朝呀，晉唐呀，蘇黃米蔡呀等等，實際上沒有一個人寫的字會和另外的人相同的，也恰如人的面孔和歷史一樣，沒有同型的複製品。鋼筆字就不行，那是偏於機械的沒有靈魂的玩意兒，古代希臘羅馬或文藝復興以來，始終沒有一位以寫字藝術出名的先哲，由此就可以知道使用鋼筆的民族，對於字的看法是根本與我們不同的。

然我們畢竟被鋼筆征服了，不用說西服階級在襟袋都插了一只漂亮的「金筆」，就是長衫分子也很喜歡把「瓦特曼」「派克」裝在口袋裏，或夾在襟頭鈕扣之一隅。劣筆會不客氣的流出牠的含蒂，Fountain pen ink 是肥皂洗不掉的污漬，於是一般人在酒痕之外，又多了墨痕，而且，很多的機會

，小綽把你的筆當作對象，在「巴司」與電車上給你失去一件寶物的惆悵。話雖如是，鋼筆仍是與赤金的表鍊點綴在洋場公子的身邊，所以，鋼筆字固非美術品，而鋼筆却以美術品的資格而存在。這兩天報紙的分類廣告中登載徵求新式「派克」及出售「真正藍寶石全套派克」者甚多，這差不多可與什麼「浪琴手表」，鑽石戒指，玻璃背帶之類，一起作為投機大少的炫耀工具了。

然我則又異是，我之用自來水筆，完全是為免去舊式毛筆之麻煩。蓋我乃慵疏的人，對於寫字，雖有偏好，而盥碗洗筆，倒是毫無雅興的，像永禪師「退筆成塚」那麼，想想苦頭也吃得可以。從前我因不耐磨墨，隨便在墨盒裏注入一點「一得閣減膠墨汁」就用起來。說是減膠，實際上膠還是加的，故不久墨盒的絲棉便膠得「硬化」了，筆呢，也變作堅如鐵石的一枝錐，中國繪筆的別號叫毛錐子，下等水筆的名字也常常稱作「小毛錐」，刻在筆管上，那真是一些不錯了。到這時寫字將感到很大的困難，墨盒如果加上水，就成極不調勻的黯淡色彩，筆則要五六小時工夫才能泡開，多半已經沒有尖穎，而成了禿頭。我又有個習慣，頂不愛用羊毫，而高興硬度極高的狼毫，不得已也要水筆或兼毫。實際那裏會有純粹的狼毫呢，鋒端幾支剛毫禁不住三五筆就脫落了，於是我的筆就加速度的被拋到「退筆塚」去。某一時期，我在半年中要用掉一打的狼毫，平均起來，每兩週棄掉一枝，那時大約是每枝兩角錢，多半在北京西四牌樓一家名叫「丹明慶」的南紙店買，現在呢，在「榮寶齋」買一枝「

戴月軒」的起碼貨也要十元錢！所以，毛筆固然給我以一揮之樂，其苦正復相當。若是寫文稿，拿起筆寫上一兩百字，也許因為放下，再作不知何時，如果拿出筆來是穎脫曇枯，文思不由得隨着氣貫跑了，還是用一枝鋼筆畫畫便利得多。像知堂老人那麼，總是用中國毛邊的稿紙寫着很雅潔的毛筆字，確也可以羨慕，但你要知道，這必須在紙筆之外，有着苦雨齋那種幽潔與閒逸，而且在寫稿之前後，亦絕未計較每千字幾塊錢。閒暇乃是藝術品產生的最高條件，這是不容忽略的。

如是，發明自來水筆的瓦特曼就功德無量了。看見自來水筆，起初我這鄉下人竟是莫明其妙的。話要回到廿餘年以前去，大約我剛剛從草味未闢的農村到小城市去上中學罷，活心子的鉛筆已很流行，水筆尙少見。就是有，也是非常劣等的用裝着氣球的玻璃管注射墨水的東西，一兩塊錢可以買一枝，中看不中用，旋下筆套，墨水總是流不出，偶一流出，又是弄得淋漓滿紙。這種經驗，大致卅歲左右的朋友都有過。記得熊佛西有一篇話劇叫「洋狀元」，說留學生回國將自來水筆叫做「自來電槍」嚇人，讀者每以爲形容過火，其實亦有幾分真實呢。我的第一枝自來水筆是從北京商務印書館買的，這牌子叫什麼「Citizen」，也是從美國定製的，刻了Commercial press的名字，價錢則是當時認爲很了不起的三元錢。這筆隨我不到三個月，就被朋友曹君借着帶在身邊，騎車出外兜風丟失了，可見公子哥兒的想法鄉下人也有，我似乎很和曹君吵了一通。第二枝筆一直到中學畢業升大學的前半年才買

，價錢如舊，品質稍好，這筆竟用了兩年多，後來大約是不小心失落了。從此有很長時期不用鋼筆。民國廿年以後，我到一個偏遠的地方去做事，爲寫文章作字方便計，每學期都買着一打的「波羅」筆尖和狼毫帶去，我覺新波羅筆尖比任何自來水筆都妙，因爲他圓潤而細巧，寫出字來可以有鋒芒。現在這種貨色也很少了，但代用的筆尖却都仿效着他的樣子。我可以在毛邊紙或連史紙的講義上用波羅筆寫蠅頭細字。他們看了，都以爲咄咄怪事，我的經驗，是一打筆尖和狼毫用完，一定就放假了，我的筆也停止活動。

對於商務的各種雜誌上和上海報紙所登的「派克」廣告，心裏未嘗不羨慕，但價錢由十餘元而三十餘元，雖然宣傳着真空管的各種妙處，也到底不敢問津，而不得已求其次的辦法，又不甘心，這便是許久不使用自來水筆的原因。一年春天因某種機緣到天津去，在那裏買了平時喜歡的Nobis照像機，也終於以七元錢買了一枝副號的ПЕРЛЫ，五光十色的筆棍很可以讓人心愛，算起來我用這枝筆寫了不下三十萬字。自事變以後，牠已經不知淪落何所，每一起自己僅有一點書籍和剪存的文稿之喪失，心中總不免添若干空虛。

沒有一枝隨身的筆真是討厭了，譬如旅行遠方，帶了笨重的墨盒，硯石，毛筆，那除非有坐頭等車的資格。前些時我看見沈啓无兄在旅舍選用自家的硯石，墨，寫毛筆字，頗驚詫他好整以暇的風度

，在我是無論如何作不到的。故當我生活一安定下來就是去買一枝可以用的筆。在太平路某書店裏剛好有廣告揭示着，於是我看見一枝半舊的「瓦特曼」筆和真空管的「康克林」。瓦特曼筆我不甚有好感，因為樣子陳舊而筆尖又太硬，但那天晚上不知爲什麼定要選定了廿五元一枝的牠而藐視着三十五元的 Conklin，不然，三年前的價錢，到今日亦可大大賺他一筆了。

「瓦特曼」好像老成持重的紳士，不多走一步，也不肯輕易脫去長袍馬褂，而其作事之穩妥則永遠如一。可惜我不曾用牠寫過文章，因為那時閒暇太少，騰不出時間來捉弄。這筆的最大缺點就是夾子太鬆，在衣襟上極易脫下，不知爲什麼製造者老不想改良，總是一枚鐵片兩根釘釘在筆杆上，看着也不雅觀。後我的職務稍微輕閒些，又從報社拿到一百多塊錢稿費，在一個夏天的午後，馬上跑到一家「鋼筆公司」——這是與一個水果店開在同一門面的「公司」——去買了心儀已久的「派克」，價錢是 \$2.50。我在前一年的冬天，雖到此地來兩次，每次都詳細的看了這些「高等貨色」，但因為價值的超乎意想而迄未問津，實則彼時的硬紙牌上却寫着 \$1.35 呢。對於筆尖的選擇，我捨棄了 Fine 而取 Medium，彷彿這也有點代表着人的個性，就是筆夾，我也不高興金黃的一種，而選取了白色金屬的了。從此時起，我算是有了打破紀錄的高價的筆。

而高價的筆也不免終於太廣告化，譬如拿 Parker 筆在中國紙上寫字，就沒有 Waterman 那樣流

利方便，起初我疑心是自己的枝不行，後來問過許多人，都是相同。所以普通寫信或便條，還是不方便的，因為以今日報紙和道林紙的價錢，有時對於一張信箋的價錢不免也要問荷包的。且此種筆在劣品的報紙上都不能表現其優異性，即如我寫此小文，也還是選取了日本製的十行廿字請的道林稿箋，而未用七百字一張的金星公司出品也。

還有因為筆夾的彈力好，就很喜歡帶在身邊。西裝既與我無緣，在短衫袋中，時常因為鞠躬如也的原故，筆套子旋下來，把筆身落入袋內，大量的墨水漬入布內而造成墨痕，我的夏季的衣服，這種成績不少。

昨天會到一位朋友，因為欣賞扇頭的字談起現代學生寫字的事來了！我很奇怪現在學生自來水筆之普及——幾乎人手一枝。而他們的字體呢，也是千篇一律的讓人看了莫明其妙的杜撰體，較為通行的行草體廢而不用，好像在他們中間通行着另一種字體似的。我們覺得三十歲左右的日本人寫字，尚有晉唐風味，而中國則已經完了，十年以後，自來水筆也許會葬送整個中國的寫字藝術。蘇東坡會嘸嘆三錢雞毛筆之拙劣，蓋古代製筆的技巧確是不大行的，我見漢代居延筆的照片頗似今日洋畫塗色筆，而正倉院的唐筆，亦大如我鄉豆腐店老板寫流水賬之工具；宋明以後工具漸漸進步了，技術亦遂登峯造極，不過盛極而衰，清朝人寫字已經不行，今日更因工具本質的根本變異而大改舊觀了。對於一

個就古的人，這也是不勝感喟的事。

在中央商場陳列的 Parker 標價是 \$1800 了，我爲我的 Vacuumatic 而驕傲，因賦之。

白門買書記

益都李南澗江陰繆荃孫前後作琉璃廠肆書記，今日讀之，猶不勝低徊嚮往，然人事無常，繆氏爲後記時，李氏所舉數十家，固久已不存，辛亥後，繆氏自滬再抵舊京，則前所自紀，亦復寥若晨星，三十年來，烽燧疊起，豈唯乾嘉之風流，邈若山河，卽同光之小康，亦等之夢幻！繆氏所記諸肆，唯來薰閣松筠閣等巍然尙存，直隸書局翰文齋則苟延殘喘，後之視今，猶今之視昔，詎不重可念耶！

金陵非文物之區，自經喪亂，更精華消盡；徒見詩人詠諷六朝，悵懷風雅，實則秦淮污濁，清涼廢墟，莫愁寥落，玄武凋零！售書之肆，唯以舊貨居奇，市僧結習，與五洋米麵之肆將毋同，若南澗所亟亟稱道之五柳老陶，延慶老韋，文粹老謝，徒供人憧憬耳。（注）書肆舊多在狀元境，白下瑣言云：書坊皆在狀元境，比屋而居，有二十餘家，大半皆江右人，雖通行坊本，然琉璃滿架，亦殊可觀，卅餘年來，爲浙人開設綱莊，書坊悉變市肆，不過一二存者，可見世之逐末者多矣！蓋深致慨嘆，顧甘君之書距今又五十年，狀元之境，乃自綱莊淪爲三四等旅舍，夜燈初明，鳩槃茶滿街羅列，大有海上四馬路之觀，典籍每與脂粉并陳，豈名士果多風流乎！不過目下較俱規模之坊肆，仍以發祥該一

境」爲夥，如朱雀路之保文，太平路之萃文，其俊俊者也。

余在秣陵買書，始於寄寓中山北路某公寓時，冷寂無事，以閱舊貨攤爲事，殘缺不全之雍熙樂府，任氏散曲叢刊，皆以一元大武得之，兩窗欹枕，大足排遣鄉愁，及後友人告以書肆多在夫子廟貢院街，始知有間經堂諸肆，憶其時以七元買漁洋精華錄箋注，二元買歐北詩話，雖板非精好，而裝訂雅潔，頗不可厭，今日已非數十番金不能辦，二三年間，物價鶴兔，一何可據；厥後濫竽庠序，乃更得日與卷帙爲伍。時余奉令代圖書館搜羅典籍，蓋劫後各稜書無一存者，書肆中人云，丁丑戊寅之際，書皆以磨計，熱水皂以之爲薪，凡三閱月，祖龍一炬，殆不逾此，所幸近代印刷，一書化身億萬，此雖不存，彼尙有餘，不致如漢初傳經諸老之拮据，茲爲大幸。余閱肆自朱雀路始，其地有橋有水，復有巷名烏衣，讀劉禹錫詩，真若身入王謝堂前矣。路之北，東向，曰翰文齋，其榜書胡小石教授所爲也，肆主揚州產，錢姓，昆季四人，以售書鬻屨致富，然僧氣殊濃，每有善本，祕不示人，實則今之所謂善本，卽向之通行本而已，覆印旣難，遂以腐臭爲神奇。余曾以三十金買初板饗齋集古錄，友人皆曰甚廉，邇年坊市，皆以金石爲最可寶，次則掌故方志，次則影印碑帖畫冊，若集部諸刊，冷僻者多，不易銷售，然近頃欲覓一藝風堂文集，亦憂憂其難，昨見某友於市上大覓收齋有學集，竟至不能得，就余所知，此書在舊京，固觸目而是，今如此，恐滬上以書爲貨，壘而有之之風已衍蔓至此，不

覺扼腕三嘆。翰文寄售影印初月樓汲古閣各叢書，初價并不昂，如津逮，借月山房諸刊，才六七十，比已昂至四五百元一帙，可駭也。京中有「黑市」，丑寅間刻貨，莫愁路一帶，百物駢陳，賈明而散，相傳明祖既貴，舊部濠泗強梁，既不能沐猴而冠，乃闖爲此市，俾妙手空空，亦各得其所，姑妄聽之。然變後斯市，固大有是風，書肆中人，往往懷金而往，爭欲於此得奇珍，翰文亦其一。余於其店買甲寅週刊合訂本兩册，共三十期，較論移時，終預十五金始可，實則在黑市不過五元，然一念老虎部長之鋒世，覺亦尙值得，歸而與魯迅全集合參之，竟不覺如置身民國十五六年間思想界活躍非常之時期焉。

翰文稍南曰保文，初在狀元境，廿五年後始移此。主人張姓，冀之衡水人。衡水荒僻小縣，而多以書籍筆墨爲業，今舊京琉璃廠諸肆，強半衡水也，故老云，廠肆在同光前，以豫賈西商爲主，庚子後衡水漸多，松筠閣劉姓，始列肆於廠，今則目爲門面，縣互十數楹，巍峙於南新華街，卅年來，在書業中屈一指矣。保文總店設歇浦三馬路，名忠厚書莊，主人某，曾受業於舊京翰文之韓心源，韓則寶文翁徐蒼崖（注）之徒，頗爲總基孫稱道者，故某氏版本之學，獨步一時，又與劉翰怡劉晦之輩緩經諸公接，所見愈廣，滬之市書者，每情其鑑定。緩經翁家刻及景印諸精本，坊間已不易覓者，求之該肆，往往而有；老而無子，南京分肆則付諸其戚經營，卽張姓也。其人尙精幹，唯有芙蓉癖，遂辭

振作，一徒彭姓者，忠愍人也，吾頗喜與之談，道掌故嫻嫻如數家常，亦四十許矣。廿九年秋，出嘉靖唐詩紀事，行款疏落，字作松雪體，紙白如雪，索二百四十金，余以價昂却之，後聞歸陳人鶴先生，氏在南京收書，不惜高值，故所藏獨多。自三十年春，北賈麇集白城，均以氏爲對象，彼輩利用匯水南北不同，不惜重資於蘇杭寧紹各處搜括劫後餘灰，北來之書，又非以聯券折合不可，其值遂甚昂云。保文售余之巨帙，有通志堂經解（廣東刊），知不足齋叢書（最足本），適園叢書，清儒學案（天津徐氏刊），四部備要，四部叢刊初二三編，百衲本廿四史碑，傳集及續補，湖海詩傳，湖海文傳等，皆學人之糗糧，典籍之管鑰，總計全價猶不及五千元，以云今日殆十之與一，唯去春曾購定中華書局本圖書集成一部，價九百元，後不知何故，竟毀成約，於是翰文乘之，以集成局本原價八百元之全書，勒索至九百餘元，不得已買之，當時殊引爲憾，及今思之，只覺其太廉耳。今暑氣候炎歎，爲數十年所廬見，每於夕陽既下，徜徉朱雀道上，以散鬱陶，則苦茶一甌，與肆中人上下今古，亦得消閒之趣。一日，忽見上虞羅氏書甚夥，詢之則自大連寄至者，若股肱書契前後編，三代吉金文存，楚雨樓叢書等，皆學人視爲珍奇，不易弋獲者，而其價動逾千百，亦非寒士所能問津，余於甲骨無趣味，而頗喜金石，到京以來，收得不多，唯有某君出售周金文存全書，索價每冊只二元，詫爲奇賤，亟以廿四番金市之，實來京一快事。三代吉金，印刷精美，斷制謹嚴，較之劉氏小校經閣，金石文字，

善齋吉金錄等有上下本之別，容希白氏而周彝器通考言之詳矣。去歲尾余代某校託松筠閣自平寄一部，二十冊，價八百金，北流陳柱尊先生見而欲得，又嫌其值之昂，今保文之書竟高至千二百金，予友余君，亦有金石癖，既以重值買其殷虛書契以去，又取此書，玩賞數日而歸之，蓋囊中羞澀，力有不勝，余擬以分期繳款方式收買，甫生此議，已被某中丞攔截而去，悔無及矣。小品書籍之略可言者，徐欽本事詩，初印本也，有葉德輝收藏章，余以二十元得之，天咫偶聞，知堂老人所最喜也，以四金得之，董刻梅村家藏稿，二十八金，影印西廂記，二十金，羅氏影印草窗詩集十金，皆非甚昂，記以備忘。嘉業堂藏本及印行各書，余代某校收買者，則有小校經閣金石文字，善齋吉金錄，宋會要（嘉業本，北平圖書館印），雪橋詩話等。

保文南有國粹書局，劉前頗有藏書，毀於兵燹，今雖復興，而書價奇昂，余喜搜羅地方掌故之書，如天咫偶聞，郎潛紀聞，日下舊聞，嘯亭雜錄，觔嘯雜記，春冰室野乘……諸書，皆日常用以遣懷者，舉目河山，不勝今昔，三千里外，尤繞夢魂，某晚於此店邂逅舊都文物略一帙，乃秦德純長北平市時所輯，雖搜訪未備，而印刷殊精，在今日已難能，不意索價至八十金，以愛不能釋，終破慳囊異以七十五金，自是不甚過其肆。聞友人云，該肆總店在申，居積殊贏，京肆生涯初不措意，則無怪其拒人於國門之外也。與保文相對者，有藝文，亂後始設，凌雜不堪，主人以販書南昌爲事，初尚有盈

，今則數月無耗，其肆無佳品，唯會售余中華本飲冰室全集一部，乃任公集之最全本，按其價四十元八折，今商務中華之書，靡不增至十倍，此可謂奇遇。藝文之隣，有南京書館，專售商務出版品，其主人前商務寧局夥友也，戰後商務新刊，不易抵京，賴此店及中央書報發行所爲之支撐，余所購者，如綴遺齋彝器考釋，原價三十五元，後改爲七十，市售則加三倍，購時真有切齒腐心之思，然甫三月，余已有僱之利可圖，今日之事，又豈人意所能逆料哉！他若越縵堂日記續編，密齋集古錄連牘稿，影印營造法式，大典本水經注，及各種法帖畫冊墨迹，罔不以加三加四之值購得，而與綴遺之事如出一轍云。

自朱雀路過白下路而北，舊名花牌樓，（明藍國公府大門，建築富麗，後雖以罪毀，仍存是名。）今日太平路，乃戰前新書業薈聚之區，中華商務之耕垣黔壁，觸目生愁；自物資困窘，紙貴如金，營出版業者，誰復肯收買稿件，刊行新籍，且撰著者風流雲散，即欲從事鉛槧，亦有大雅不作之歎，職是之故，新刊圖籍，價目日新月異，賄者咸刻去書籍版權頁之價目，而隨意易以欲得之數，使購者參酌無從，啼笑皆非。太平路最南路東曰萃文，肇興於狀元境，亦老肆也，藏書頗有佳本，惜不甚示人；其陳於門面櫺窗者，舉爲下乘，余買書於此店甚多，都不復記憶。去冬歲暮，天末游子，方有尊鱸之思，忽其主事者袁某人，曰有袁氏仿裴刻文選一部，精好如新，適余於數日前在莫愁路冷攤得同書

首二卷殘本兩册，一存目錄及李善表，一存卷一班賦，而書頂有廣運之寶，方山（薛應旂），芾其昌，王世貞文徵仲諸印，既以常識審之，證爲贗鼎，又以其不全也，置之塵封中而已，今聞有全書，不禁怦然心動，乃索至八百元，猶假歲尾需款爲詞，介之某校，出至六百，袁堅持非七百不可，北中某估，與余稔，曰，可市之，不吃虧也，余擬措米鹽度歲之資而強留之，始知爲張氏愛日吟廬故物，凡三十一册，每册二卷，目錄一卷，雖經裝裱，紙墨尙新，因念明刊佳槧，近亦不可多得，如此書戰前不過二百元，絕非可寶，今則詭爲罕逸，後此書終以原價爲平估竄去，至今惜之。他若明刻文章正宗之類，平平無奇，而索值極高，殊可恚恨。余嘗入其內室，則見明覆宋小字本御覽，商務初印古逸及續古逸叢書，皆精佳，唯一時無出手之意，遂不能與之談。尤可笑者，某日天雪，以清末劣刊金瓶梅來，索至二百金，余嘗其離奇古怪之圖畫，訛奪百出之字體，咄而返之，昨讀周越然先生在中華日報所記買此書之故實，不覺亦啞然有同感也。萃文之北曰慶福，肆尤古，主人深居不肯出，雖知藏書不少，而未敢問津，今秋某教授全部藏書出售，此肆獨獲其精者，祕不告人，留待善價。慶福對面曰文庫，林姓，揚州產，亂後營此小肆，以出租小說糊口，亦稍稍買舊刊及西書，曾以三十元買熱河志而以五百金貨之，堪稱能手。余見其肆多有國立北平圖書館西文藏書，殆變中南徙流落於此者，滋可嘆息！

狀元境僅存之書坊，自東而西，曰幼海，曰文海，皆揚州籍，幼海索價，胡天胡帝，莫測指歸，又恆開恆閉，在存亡之間；文海地勢較衝要，客歲余買其龍蟠里圖書館藏本不少；龍蟠里者，陶文毅公辦惜陰書院之地，前臨烏龍潭，右倚清涼山，管異之所記盃山，卽此，故又稱盃山精舍，端午橋在兩江任時，買丁氏八千卷樓舊藏，遂擴爲江南圖書館，藏書爲東南冠，商務印四部叢刊，佳本多取諸此，既成而隱其圖記藏者，至今館人詬焉。戰前山柳詒徵翁主持，編刊目錄，影印孤本，盛極一時，自經喪亂，悉付劫灰，尚不如中央研究院諸書，得假他人之手，略存尸骸，其善本或散入坊肆，余前曾得有伊墨卿留春草堂詩鈔，小字明覆宋本玉臺新詠，皆嘉惠堂故物，文海所傳者，如明本警語類抄，字體精美，足資賞玩，弁山堂別集，有丁松親筆校記，朱黑爛然，致足寶貴，皆慙慮其校存之，蓋公家藏弄，終較閩之私人邸宅爲佳也。此店又多太平史料之書，抄本更夥，唯影印忠王供辭，余托其尋索，迄未報命。善文書店，在中間路南，主人殷姓，保文堂舊徒，館後自營門市，余於廿八年秋，以三元賤值買廣東刊巾箱本七修類稿於此，後更買其清史稿，當時爲所給，價百五十金，其後始知市值不過百廿，然今則非五百不可，向恨曠曠，今詫勝緣焉。又從其買英文書若干冊，舊師郭彬蘇所藏，借故不識，每册索一元，皆專研希臘古文學者，此等事蓋可遇而不可求，非可以常理論者。善文西日會文，韓姓，亦新設，其人謹慤，書價和平，余每月必買少許，而不甚易得之書，往往彼能求獲

，如日下舊聞考，爲研舊京掌故必備之籍，燕估猶多雜色，去冬郭由揚州買來，價不過二百八十金，爲某校所買。清末名臣奏議，及方志諸書，出於此者甚不少，余所得書之更可念者，如越縵堂詩集，陶潛宣舊藏也，十駕齋養新錄，薛時雨故物也，書固不精，前賢手澤可貴耳。越風，楡林一葉兩書，在故都價甚大，而此肆則不甚矜惜，得以微值收之。韓爲入市僧氣較小，亦使人樂就之一因。狀元饒舊肆，如天祿山房，衆文書店，今皆不存，唯集古一肆，伶俚路北，塵封暗壁，長日無人，徒增觀感。萃古山房，原亦在此，且書板甚多，事變前龍蟠里所得段氏說文手稿信札等，皆此肆所售，亂後生活無着，書板多充薪炭，或以微值鬻人，今其老店主每談及此，輒歎歔不止，頃另設門市於貢院西街，門可羅雀，則已應陳人鶴先生之召，爲釘書工。余最喜聽其談南京書林故事，有開元宮女之思焉。貢院西街在夫子廟，書坊歷歷，唯問經堂最大，主人揚州陸姓，幹練有爲，販書南北，結納朱門，以亂前萃文書店之伙友，一變而爲南京書業之巨擘。其人計小利，而每於大處落墨，又中西新舊雜著，故門市最熱鬧，余買書甚多，不能詳記，春間彼自江北返，得越縵堂日記全帙，向余索新幣三百金，舊幣四百五十金，余適有某刊稿費未用，力疾買之，而俄頃新舊之比已二與一，余則用新幣也，雖然，不稍悔，蓋余最喜閱讀日記筆記，平日搜羅，不遺餘力，翁文恭日記，曾有海上某友人轉讓，索百八十金，以其昂漫應之，而不日售出，遂悔不能及，今遇此好書，豈可失之交臂耶！周越然先生云

：一遇好書，卽時買下，萬勿猶疑，否則反惹售者故增其值，卽上當亦不失爲經驗，余頗心折此言，且早已實行者。昨余又過其肆，則陸某向余大辯其書價錢之廉，并願以新幣四百五十金挖去，余笑而置之，然此事不成，則又以三古園一部盡余，上有偽造文選樓及琅環仙館珍藏圖章，望而知爲贗鼎，索三百金，清印明刻木，市上恆見物也，余亦一笑置之。

買書不能專走坊肆，街頭冷攤，巷曲小店，私人之落魄者，備保寒賤之以竊掠待價而沽者，皆不可放過。莫愁路之黑市，前旣言之矣，二三年前，猶可得佳品，近日則絕無。路側，有曰志源書店者，魯人陳某所設，其人初不知書，以收破碎零物爲業，（京語曰「挑高籬」，以其担籬沿街喚買，如北京所云之「打小鼓的」然。）略識之無，同販中之得書者，輒就請益，見書既多，遂專以收書爲事，由担而肆，羅列滿架，凡小販之有書者，咸售於此，故往往佳著精藁。余所得有最初印本攢古錄？文，裁釘印刷，皆上上，而價只五十金，劉氏奇觚室吉金文述，雖翻印數次，而坊間仍無書，亦於是買得，方氏通雅，雖不精，只十元；鮑氏觀古閣藏龍門造像拓本數冊，陳伯萍藏漢魏碑帖多種，咸自此散出。最近陳氏家人更以所弄扇面百餘件充售，余過而觀，有包世臣，李文田，王先謙，王蓮生諸名家手迹，頗可寶貴，索五百金，余方議價間，已爲識者覷去，頗自悔恨。唯收得舊拓片數十紙，每紙不逾數角，內有匱齋寶鐵齋舊物二，尚足自慰。又見其亂書中有戴傳賢書扇，并張道藩君所藏

Kampī 素描集等，昔爲滄海，今日桑田，大有金石錄後序之悲矣。

豈榮橋邊一肆，亦以收舊物而設門市者，其人張姓，嗜飲，性嗜，逢其醉，無論何物，皆以「不買」忤人，否則隨意付錢，可得萬品，所收書畫良多，珂羅板碑帖尤夥，以不善經營，數在其肆外告白：「本店無意繼續，願頂者可來接洽。」於是山書肆變而爲售酒之店，昨過其地，則酒店又閉，想甕中所儲，不足厭劉伶之欲，此公亦荷鍾行矣乎？

凡余所記，拉雜之至，又無名本祕笈，唯是世變所屆，存此未嘗不可備異時談資，諒大雅或不以瑣猥見訾歟？

（壬午重九於金陵冶山下。）

注：李南澗琉璃廠書肆記：「……書肆中之曉事者，唯五柳之陶，文粹之謝及韋也。韋湖州人，陶謝皆齊州人。……吾友周書昌，嘗見吳才老韻補，爲他人買去，怏怏不快，老韋云，召子湘韻略已盡采之，書昌取視之，果然。老韋又嘗勸書昌讀魏鶴山古今考，以爲宋人深於經學，無過鶴山，惜其罕行於世，世多不知採用，書昌亦心折其言。韋年七十餘矣，面瘦如柴，竟日奔走朝紳之門，朝紳好書者，韋一見諗其好何等書，或經濟或詞章或掌故，能多投其所好，得重值，而少減輒不肯售，人亦多恨之。……」

又繆氏後記李雨亭徐蒼崖，亦斐嬸有致：「李雨亭與徐蒼崖，在廠肆爲前輩，所謂宋槧元槧，見而卽識，蜀板閩板，到眼不欺，是陶五柳錢聽默一流，管一日手國策與余閱曰：此宋板否？余愛其古雅而微嫌紙不舊，渠笑曰：此所謂捺印士禮居本也，黃刻每葉有刊工名字，捺去之未印入，以惑人，通志堂，經典釋文三禮圖亦有如此者，裝璜索善價，以備配禮送大老，慎弗爲所惑也。」

談文字獄

從秦始皇那時候起，中國可謂就有大規模的文字獄了。人生識字憂患始，所以文字稱爲「慧業」，說是業，總是一番罪惡，雖然皇帝老子不來干涉，閻羅老子也不會放鬆，不是綺語之孽，如易哭尸之流，也在臨死時飽受淹纏之苦嗎？老顏造字而鬼夜哭，舊時以爲迷信，今乃知其大有道理。

楊惲報係會宗書，因「種一頃豆，落而爲箕，人生行樂耳，須富貴何時？」「當盛漢之隆，勉旃，毋多言」數語，孫君告密，楊氏遂腰斬，惲子君惲南田所以姓惲，還是兩千年前避禍的結果。歷史上像這樣的事實，說也說不盡，而愈是開國帝王，爲了掩飾他的出身微賤，愈是要立下威嚴，把顏色給那些專喜說風涼話的刻薄文人看看。朱元璋殺人如麻，胡惟庸之獄，死人逾三萬，也算一位殺人不眨眼的魔王。天才詩人高啓，因宮女圖一詩「小犬隔花空吠影，夜深宮禁有誰來」之句而召殺身之禍，雖然罪名是代魏觀作上梁文，（魏氏所居，爲張士誠故址，故以爲有謀叛之嫌。）實際上皇帝所生的氣，固在彼而不在此。這種直接罵皇帝老子是烏龜的話，自然是高氏不善修詞處，一到清初，就更豈有此理，不要說直接或間接的罵是不行，像「維民所止」是削了雍正的頭那種官司，直可令文人不

知自己那一句話會使腦袋搬家，我想這時候唯一的辦法就是沉默了，龔定庵云：「避席畏聞文字獄，著書都爲稻粱謀」豈非痛哉言之，然亦只道著一半，因卽爲稻粱而著書，終於免不了大辟也，如玉錫侯「字貫」一獄，卽其顯例。

王錫侯本不第進士，減縮康熙字典而作字貫，因將皇帝的廟諱直行拼下，又有擅改康熙字典之嫌，遂弄得家敗人亡，然王氏的供詞，則老老實實說出自己目的是爲謀利，且就其行爲家產看來，也決非謀逆之徒，請先看供詞：

「問：你身爲舉人，該知尊親大義，乃於聖祖仁皇帝欽定康熙字典，擅行辨駁，妄作字貫一書，甚至敢於凡例內將廟諱御名排寫，這是大逆不道的實迹，究竟你是何主意，據實供來！王錫侯供：我從前因康熙字典卷帙浩繁，約爲字貫，原圖便於後學；這書內將廟諱御名排寫，也是要後學知道避諱，實是草野無知，後來我自知不是，就將書內應行避諱之處改換另刻了，現有改書板可據，求查驗。詰問：你將字貫重行改刻，這就是你自知前書內有大逆不道之處，故又希圖掩蓋，愈見你從前原是有心悖逆，更有何辯？又供：我將字貫重刻，原是自知前書不好，是以改正，如今王瀟南將我前刻未改之書呈出，我從前不知忌諱，妄編妄寫就是我的狂悖實迹，還有什麼辯處。又問：你於字貫凡例內將先師孔子諱先寫於廟諱御名之前，廟諱御名，凡爲臣子，何人不知，至孔子名諱，尤屬衆所共曉，何

用你於書內開寫，這明是你有心犯諱，故意如此開列，以遮掩你悖逆之迹，還有何說？又供：少年時未知廟諱御名，是後來科舉時才知道的，恐怕少年人不知避忌，故此於書內開寫，使人人知曉，至將孔子名諱開列於前，是我從前進場時見場內開出應避諱的規條，是將孔子開列於前，故此我照着寫的，但我將廟諱御名排寫直書，這就是我該死處。詰問：你身列衣冠，著書立說，敢於肆行狂悖，你的各樣書內悖逆之處，不可枚舉，皆出有心，並非草野無知，誤犯忌諱者可比，你可將種種悖逆，都是什麼意思，從實供來。又供：我自己該死，明犯忌諱，已經罪無可道，至我著書初心，不過指望得名，並圖書籍刻成發賣，亦可覓利；如今想來，以踐土食毛之人，乃將聖祖欽定之書，妄行更改，希冀沽名漁利，是以天奪其魄，鬼使神差以致自蹈狂逆，這都是我自作之孽，還有什麼說處！」見《故宮印「掌故叢編」第二輯》

此供詞可謂極老實，寫廟諱孔諱也是根據了科場規約。作書無非爲名利兩字，而召此慘果，只有以自己認命式的「自作孽」一語，以答覆乾隆皇帝的「親訊」了。然則稻梁又豈易謀乎？同書刊氏抄沒家產估計單，真是寒酸極了，窮書生挖盡心思賺幾兩銀子大約是情理所許可的吧？那知正成了皇帝立威嚴的靶子，藉文字謀生，又豈易言！附清單：

「住房十間半連磚瓦基地等項共估值銀三十六兩六錢。門首空地一段估值銀三兩二錢。魚塘一口

，估值銀一兩二錢。屋後菜地一塊，估值銀十二兩五錢。竹木床凳櫥箱櫃錫鐵磁瓦零星物件等項共估值銀六兩九錢六分一厘。穀一石五斗估值銀七錢。小豬一口，估值銀三錢二分。鷄五只，估值銀一錢五分。」

王氏家口計二十一名，均緣坐。試想二十一口之家，產業所值當時不過六十餘兩，焉有什麼大逆不道的可能。王氏江西人，在今日或真的有所主張，在當時則只有效三家村冬烘，作字貫謀升斗之資而已。此公又名心特重，因為鄉試時是錢陳羣史貽謨的門生，史則貽直之弟，為增加聲價，特請錢陳羣給他的歷史及唐人試帖詳解作序，并請史貽謨轉托史貽直為家譜作序，對於這樣窮學生，史錢自然看不起，所以始終沒有作，不想王君竟自作了兩篇，即標錢史姓名，案發，錢史而死，追問其家，雖王氏自承序乃自作，史王後裔終不能不對薄公堂，由經史鏡試帖詩解等書名，可知亦是帖括咕嗶之書，無非顯顯鄉下學生者。說到這兒，給人作序，誠不能不加倍小心，如莊延鑑明史之獄，戴名世之獄，都是把作序的人連坐的，今人每喜為人作序，求「我的朋友胡適之」之風尤盛，却不知其中大有危險也。

四庫全書，原為搜盡天下違礙之書而發，有人氣極了說自四庫全書輯成而中國文化亡滅，雖覺過激，固不無理由，高宗之陽市惠而陰用強，殊難防備。乾隆一朝，文字獄特多，職此故耳。乾隆三十

九年詔在各省設書局專收燬遠礙書籍，書局專管燬書，古今中外，可稱創例。然書之遠礙與否，若非自己親友相知從中告密，當局究竟不易知曉，且旗人大臣多不識字，總要有報告，才會發生問題，試查各案之起，蓋皆如此。案情一起，督撫司道，首先倒臺，失查事小，隱諱罪大，卽江蘇而論，自乾隆三十九年至四十三年，不及五年，收書五萬餘部，在印刷不甚發達之時，已頗可觀，督撫地方官，又豈能爲此終日工作，唯偶一失神，則性命交關，則天下縱甚太平，作官的却無時不在與死神打交道！乾隆四十三年徐述夔一柱樓詩及殷寶山紀夢詞之獄，株連極多，徐已死，不過開棺戮尸等等，後人及作序刊刻之人，當然不免，而最冤哉枉也的，則是江寧布政使陶易，爲此失官抄家棄市，好像此事後來的重心，完全弄到陶的頭上，皇帝不願對死者作文章，專愛對活的尋開心，於此可見，陶爲現任官吏，尤可殺一儆百，這種心思，有時現代人還不大行。徐氏也許是有民族思想的人物，但朝廷所指摘的也十分莫須有，如「明朝明振翻，一舉去清都」二語，乾隆帝的意思是「爲何不用「明當」而用「明朝」，不用「到清都」而用「去清都」，實係借朝夕之朝作爲朝代之朝，意欲興明而去清」云云，這話簡直無從辯爭，然此責任却加在陶君身上，謂其身爲長官，何以見此悖逆之詞而不辦。蓋陶當案發時正忙於祈雨，會有人將書目繳到藩台，以爲沒什麼了不起又沒有標簽何處悖逆，遂發還首縣批飭嚴查再辦，不想這之後就有人到學使劉塘那兒去告密，由皇帝那裏查了下來，於是陶君遂以有意包庇被免

官，且枷鎖上路，入京治罪矣。

皇帝本是好惡無常的，愛之則九祖升天，惡之則九族棄市，閱雍正帝硃批年羹堯奏摺，左一個「甚是甚是」，右一個「應當應當」米湯灌到極處，甚至大書：「朕覺爾此奏，比是什麼更喜歡，這才是即此一片真誠，必感上蒼之永佑……」「如此方是爲朕永遠料理事之大臣也」。年氏此時，可謂紅到三十三天；及晚年忌猜既起，無論說什麼都碰釘子，雍正三年年氏以日月合璧五星聯珠奏賀，有「夕惕朝乾」字樣，竟大觸帝怒，論曰：「年羹堯所奏本內，字畫潦草，且將朝乾夕惕寫作夕惕朝乾，年羹堯平日非粗心辦事之人，直不欲以朝乾夕惕四字歸之於朕耳。朕自臨御以來，日理萬幾，兢兢業業，雖不敢謂乾惕之心足以仰承天貺，然敬天勤民之心，時切於中，未嘗有一時懈怠，此四海所知者。今年羹堯既不以朝乾夕惕許朕，則年羹堯青海之功，亦在朕許與不許之間而未定也。朕今降旨詰責，年羹堯必推托患病係他人代書，夫臣子事君，必誠必敬，陳奏本章縱係他人代書，豈有不經目之理？則年羹堯自恃已功，顯露不敬之意，其謬誤之處，斷非無心，此本發與年羹堯，令其明白回奏！」這好像小孩子因爭玩具吵架，無理取鬧，莫可言喻。後議政大臣刑部等承旨題奏九十二大罪，請將年立正典刑，此亦爲罪狀之一，徐凌霄先生云：「夫朝乾夕惕，或作夕惕朝乾，猶之宵衣旰食，或作旰食宵衣，均無不可也。……如雍正帝之說法，夕決不可前於朝，惕決不可前於乾，今觀南海迎薰亭有

石刻乾隆十一年八月柏梁體詩，御製詩序有云：「三爵無限，尙餘悲儉之儀，一日追歡，敢忘惕乾之警。○曰惕乾而不曰乾惕，寧非顯悖其父之旨？且乾卽乾隆之乾，不更應留意乎？……卽是一例，益見雍正帝之深文周內，強爲之詞矣。」數語道破皇帝之內心。若以「一把心腸論濁清」之獄相比，似乎年將軍更冤枉也。

魯迅翁且介亭雜文「買小學大全記」記尹嘉銓之獄，并論云：「乾隆時代的一定辦法，是：凡以文字獲罪者，一面拿辦，一面就查抄；這並非着重他的家產，乃在查看藏書和另外的文字，如果別有「狂吠」，便可以一併治罪。因爲乾隆的意見，是以爲既敢「狂吠」，必不止於一兩聲，非澈底根究不可。」如前所云一柱樓詩獄，作者的論語摘要，蓮堂雜著，想語瑣筆，拚茶場志，五色石傳奇等，都在被禁之列，細算起來，被冤枉了的書真不知有多少！今日閱禁燬違礙書目，殆不難得其梗概。若尹嘉銓這種人，講理學講得呆了，（會請令八旗子弟念朱子小學，奉硃諭，所奏是，欽此。）乘乾隆南巡時，命他兒子代奏爲其父請諡，硃批是：「與諡乃國家定典，豈可妄求，……若再不安分家居，汝罪不可道矣。欽此！」先因未預料碰此釘子，故接着又上一本，請將名臣湯斌范文程等從祀孔廟，而結尾帶上他老子，云：「至於臣父尹會一，旣蒙御製詩章褒嘉稱贊，已在德行之科，自可從祀，非臣所敢請也。」硃批是：「竟大肆狂吠，不可恕矣」。結果尹嘉銓落得「着加恩免其凌遲之罪，改爲

處校立決」了。智深兄很喜歡看這翁此文，尤以所抄尹氏供詞爲有趣，今不避文抄公之嫌，再一抄之，亦人間一種滋味歟？

「問：尹嘉銓：你所書李孝女暮年不字事一篇，說：「年逾五十，依然待字，吾妻李恭人聞而賢之，欲求淑女以相助，仲女固辭不就，等語，這處女既立志不嫁，已年過五旬，你爲何叫你女人遣媒說合要他作妾？供：我說的李孝女年逾五十，依然待字，原因素日間知道雄縣有個姓李的女子，守貞不字，吾女人要聘他爲妾，我那時在京候補，并不知道，後來我女人告訴我，才知道的，所以替她作了這篇文字，要表揚她，實在我並沒有見過她的面。但他年過五十，我還要娶她作妾的話，做在文字內，這就是我廉恥喪盡，還有何辯！問：你當時在皇上眼前討賞翎子，說是沒有翎子，就見不得你妻小，你這假道學怕老婆，到底皇上沒有給你翎子，你如何回去的呢？供：我當初在家時，曾向我妻子說過，要見皇上討翎子，所以我彼時不辭冒昧，就妄求恩典，原想得了翎子回家，可以誇耀，後來皇上沒有賞我，我回到家裏，實在覺得害羞，難見妻子，這都是我假道學，怕老婆，是實。問：你女人平日妬悍，所以替你娶妾，也要娶這五十歲女人給你，知道這女人斷不肯嫁，她又得了不妬之名，總是你這假道學常作這欺世盜名之事，你女人也學了你欺世盜名，你難道不知道嗎？供：我女人要替我討妾，這五十歲李氏女子既已立志不嫁，斷不肯做我的妾，我女人是明白的，所以借此要得不妬之

名。總是我平日所做的事，俱係欺世盜名，所以我女人也學做此欺世盜名之事，難逃皇帝洞鑒。」

怕老婆是犯罪的，到可促令人注意。至於皇帝慣技是翻手作雲覆手雨，道學先生太老實，把皇帝也看成冬烘，焉有不死之理！迅翁會極稱讚故宮所輯清代文字獄檔，惜手頭無全帙，致雖有野心想作一部「清代文字獄史」，也無從着手，隨感想所及，拉雜書此。

記吳之榮之類

第一要聲明的，這文章也還是抄書。

乾隆末，因為文字獄告訐之風過甚。御史曹一士上疏云：

「：往者造作語言，顯有悖逆之跡，如罪人戴名世、汪景祺等，聖祖世宗因其自蹈大逆而誅之，非得已也。若夫賦詩作文，語涉疑似，如陳鵬年任蘇州知府遊虎邱作詩，有密奏其大逆不道者，聖祖明示九卿，以為古來誣陷善類，大率如此，如神之哲，洞察隱微，可為萬世法則！比年以來，小人不知兩朝所以誅殛大憝之故，往往挾睚眦之怨，借影響之詞，攻訐詩書，指摘字句；有司見事生風，多方窮鞫，或致波累師生株連親故，破家亡命甚可憫也！臣愚以井田封建，不過迂儒之常談，不可以為生今反古，述懷詠史，不過詞人之習態，不可以為援古刺今。卽有題跋偶遺紀年，亦或草茅一時失檢，非必果懷悖逆，敢於明布篇章！使以此類，悉皆比附妖言，罪當不赦，將使天下告訐不休，士子以文為戒，殊非國家義以仁法，仁以包蒙之意。請勅下：凡後有舉首文字者，苟無的確縱跡，以所告本人之罪，依律反坐，以為挾仇誣告者戒。庶文字之累可蠲，告訐之風可息矣。」

此所云其實是很不容氣的，如言井田封建，明指呂留良之獄，述懷詠史，則所涉尤多，徐述夔一柱樓詩，胡中藻堅磨生詩，皆有此類文字，直揭皇帝之短，照理是該大逆不道，本身先變成文字獄的，曹氏所以敢於爲此，總因當時帝王已略有悔意，且那時官吏還微存呆氣之故；告訐這事，本是主子監督奴才的妙策，人類去不了損人利己的慾念，則這種事一直是要有的。歷史前例，因告密而成功者甚多，然在被告的一方面，其苦痛又何待陳述。項伯假使不向張良「講交情」，漢王的命運殊未可定。而袁士凱之所以邀懲賞，正以將康梁之事告密的緣故。陳鵬年事，未能查出詩句云何，清史稿本傳云：

「（江蘇）巡撫張伯山雅重鵬年，事無鉅細，倚以裁決，總督鳴禮，與伯行忤，並忌鵬年，因坐覈報不實，吏議奪官遣戍黑龍江，上寬之，命仍來京修書，鳴禮復密奏鵬年虎邱詩，以爲怨望，欲文致其罪，上不報。俄鳴禮與伯行互訐，屢遣大臣按治，議奪伯行職，上以伯行清廉，命九卿改議，並諭曰：鳴禮會奏陳鵬年詩語悖謬，宵人伎倆，大率如此，朕豈受若輩欺邪？因出其詩，俾閣臣共閱。」

則陳君被揭參，全由私恨可知。其時去戴氏南山集之獄不遠，朝廷羅織正殷。康熙帝會說過，漢人最重私怨，如不能報復，輒作文力攻其惡，（見東華錄）數語頗可味。鳴禮正利用皇帝此種心理，却不想吃一鼻子灰，鳴禮這人根本康熙不甚信任，再加沒有碰到皇帝的高興，故有此釘子。不然像戴

名世方孝標等，亦不見得遂有罪大惡極的存心，何以非凌遲棄市不可乎？

乾隆四十三年贛榆縣民章昭稟首伊侄章玉振，爲父刊刻行述，內有「於佃戶之貧者，赦不加息並赦展年積欠」之語，撫撫楊魁奏以「殊屬狂悖」，高宗諭云：

「章玉振於伊父行述內，赦其自免佃戶之租，擅用赦字，於理固不宜用，但此外並無悖逆之蹟，豈可因一赦字，遂坐以大逆重罪乎？若如楊魁所劾，則怨家欲圖傾陷者，片紙一投，而被控之身家已破，拖累無辜，成何政體！且告訐之風，伊於胡底乎？」

皇帝就是這樣怪物！楊魁爲劾徐述夔案，尙曾再三受申飭，對於詩字的不肯放過，乃是「自衛」，而非邀功。且爲了稱亡父爲「皇考」而獲罪者也有，（瀧岡阡表，害人不淺）則楊魁或有原諒之必要，而高宗之假惺惺，乃更可惡心也。

純粹以挾嫌而告訐的，無過於南溥莊氏明史之獄裏的主角吳之榮，近讀說庫本「大獄記」，實在覺得這樣的人討厭。而這不過一例而已，餘子之匪夷所思，何用辭費！今先撮抄關於吳之記載：

全祖望江浙兩大獄記：「……明相國烏程朱文恪公，（按名國頓）嘗著明史，舉大經大法者筆之，已刻行於世。未刊者爲列朝諸臣傳。國變後，朱氏家中落，以稿本質千金於莊廷鑑，廷鑑家故富，因竄名已作刻之，補崇禎一朝事，中多指斥昭代語，歲癸卯，歸安知縣吳之榮罷官，謀以告訐爲功，藉

此作起復地，白其事於將軍松魁，魁移巡撫朱昌祚，朱牒督學胡尚衡，廷鑑並納重賂以免，乃稍易指斥語，重刊之，之榮計不行，特購得初印本，上之法司，事聞，遣刑部出讞獄，時廷鑑已死，戮其尸，誅弟廷鉞。舊禮部侍郎李令哲曾作序，亦伏法，并及其四子。令哲幼子年十六，法司令其減供一歲，例得免死充軍，對曰，予見父兄死，不忍獨生，卒不易供而死。序中稱「舊史朱氏」者，指文恪也。之榮夙怨南潯富人朱佑明，遂嫁禍且指其姓名以證，并誅其五子。……」

翁廣平書湖州莊氏史獄，記吳之挾嫌原由較詳，略云「有烏程令吳之榮者，年二十餘，以贓繫獄，遇赦得出，嘗有求於朱佑明（按廷鑑岳父，爲之出資刻明史者），佑明不卽見，屬門客延之，入宿東軒，見廷鑑所著書，多忌諱語，遂持以要賂，莊氏朱氏以豪富，并善兩浙提督梁飛鳳，以有所恃，懇梁以兵逐之，之榮始白其事松魁，莊氏納賄得免。」據此則所挾之嫌，不過借貸不遂，而流毒所至，竟至數十百人，小人用心豈不可怕。關於這一點，顧亭林的記載也差不多，（見書吳潘二子事，指列名參校此書之吳炎潘樸章也。）而楊鳳苞記莊廷史案本末及費庵日記刻畫得更詳細，我們於此，尤可多認識一重人格也。楊文云：「……明書輯略，……順治十七年冬刊成，頗行於世，……陸查范三人，（陸圻，查繼佐，范驥三人，有文名，莊氏皆強列參校之中，亦我的朋友×××之意。）未見書，而聞其名在參校中，於是年十二月，各檢呈於學道胡尚衡，胡飭湖州府學教授趙君宋檢舉，君宋買此書磨勘，摘出毀謗

語數十百條，中覆學道，又刻揭於學宮之門，允城（莊父）上下行賄，竄易書中忌諱處，改刊數十頁，仍然印行，又賄巡道張武烈，持君宋私款，君宋不敢校，而難稍已。未幾，李廷樞吳之榮又發其事，初廷樞任督糧道，之榮任歸安知縣，以對揭贖款，各坐絞罪繫獄，遇赦得出，二人流寓浙中，越二年，聞莊史事，廷樞買得初刻書，會湖州知府陳永命，其分房所取士也，以書授之，謂寄貨可居，永命得賂，並將明書板貯庫，檢原書還李，而李毫無所獲，復以書授之，蓋始相惡而繼相好，又結婚姻也。之榮挾以恐嚇莊氏，莊氏恃已呈部院不爲理。（莊曾交通通政使王允祚，藉其力將書上三司衙門檢定許可）乃構於浙江將軍松魁，將奏其逆書，允城懼，屬府學生徐典居間，餽松江提督梁化鳳千金，梁爲致書於魁，而事得解，（此與翁記徵異，殆傳聞不同之故）之榮憤，親詣莊氏覲其稍餽以解慚，莊後訟諸巡道，責令歸旂（此公旂人）之榮益憤，藉口辭行，索贖於董漢朱佑明及允城三家，董贖以三千金，莊朱皆不許，之榮又踵莊朱之門，兩家男子走避，令僕婦婢女，羣出辱罵之，而巡道遣佐貳官卒役立逐出境。之榮憤甚，誓雪驕恥，入都，籤標詆斥語，而捕刻朱史卽朱佑明一條，添入書內，奏記於願命四大臣，上聞，械允城至都，時康熙元年冬十月也。允城赴部刑訊，不勝毒楚，瘐死於獄，磔其屍。明年正月，再命吳戴二滿侍郎至杭讞其獄，當之榮之首告也，只恨莊朱二人：與餘人無仇，又夙與令哲相善，故其書毀去序文，及參閱姓名數頁，迨執諸罪人至會城，鎖禁於滿州軍營，佑與君宋同繫一處，佑

明哀之曰：公爲首先舉發者，必受重賜，若得救我全家，當以家資之半爲報。君宋貪而許之，遂云此書不全，姓名亦不真，我有初刻全本，姓名無一參錯，則以書中無朱史氏卽佑明一條故也。自君宋之書出而參閱之十四人，撰序之李令哲，皆凌遲死，而君宋亦坐藏逆書處斬矣。佑明實不與史事，然其家懸清美堂匾，文格之故物，之榮嫁禍，卽以爲據，亦凌遲死。」費文記吳陷朱一段云：「隨帶朱佑明出審，朱誤以爲關節已到（其子令紹會托管理南關旂人闖穎，向審官行賄。）因云，此前朝朱相國所作，故稱朱史氏，其子孫窮了，將這稿本賣與莊允域莊廷鑑家，因請了一夥有才學的，共造成了刻的。小的是不識字的，如何曉得造？又問：你既不在這裏面造，如何得知明白？朱佑明云：因同在南潯鎮住，所以曉得。又問：你既知得明白，如何不出首？朱云：不曉裏邊寫的字，所以不首。因令吳之榮與朱佑明對質，佑明復辨非朱史氏甚力，其「卽朱佑明」四字，是吳改刻添上誣陷的。吳之榮云：板上張張有清美堂三字，今朱佑明南潯屋內，現掛清美堂在上，何得狡辯？因立差驛傳二道，帶領官兵衙役，同到南潯朱佑明家，起匾到杭，遂定獄矣。」許多記載，都說朱係木工出身，家非常富有，當明清鼎革之交，囤集各項藥材碗貨桐油染料，獲厚利起家，大修舍宇，因爲沒有名人題額，惹人譏笑，一般幫閒清客介紹買得朱國禎家懸清美堂額，董其昌書，朱氏大喜過望，懸之正室，以爲榮寵，同時鑿親於莊，莊正刻史，原書板心有清美堂字樣，爲一律計，續刊亦有之，不意因此而姻家竟滅族。

小人原亦應當應付的，像莊朱兩家，未免太不認識環境了。邇日「秋海棠」小說盛行，余亦買一冊讀之，覺袁家馬弁季兆雄大有吳君意味，而秋老板不肯再破費一次，遂精糲矣。况事前已行賄，事情又多少有可議處乎？吳之榮後來畢竟達到目的，被賞給莊朱二家產業之一的，且又賜給什麼「拜他哈哈番」的封號。然中國人對於這樣人大約都有些不平，所以翁廣平的紀事就說：「之榮居京師，生人面瘡，蔓延遍體，醫言割去初發之一，則皆愈矣，乃忍痛割之，而諸瘡咆哮如故，復次第割之，碟肢鬱體，楚痛哀號，宛轉累日而後死。」此與世傳胡迪罵閻羅秦相國生疔瘡何異。又有的說朱佑明發財，是會謀死一個和尚，這和尚始終會警告他一定要報仇，吳即僧之轉生云，將無可解說之怨毒，歸之因果，殆亦中國婦人儒子所樂聞耳。

潘樞章吳愧菴因列名參校而被殺，以其爲有名學者，故哀之者甚衆。余讀吳君臨終「與美生對酌絕句」一首，凄然欲涕，錄之以見文人之厄：「平生恨不學屠沽，輟與高陽一酒徒，此日尊前須盡醉，黃泉還有賣漿無！」

談紀文達公

我每想刻一方圖章，文曰：「愧爲河間後裔」；說起來自己祖籍雖是河間獻縣崔莊，但遷徙遠在順康之際，那時文達公尙未出世，而遷徙的原因，總離不了河間府一帶常鬧的旱災之類，作鄭俠之流民，早不通於禰祖，像我們族中那些吃鴉片吸白粉的子弟，又誰配提起原籍呢？潘光旦先生在「清代伶人血族之研究」一書中說，一族子弟既日漸敗落，便當移轉他處，以期與惡劣的環境絕緣，照我們的宗族狀況論，實在需要再來一下移徙，以收「遷地爲良」之效了，雖則我的家鄉，一到新年，仍然在大門上粘起「蔡陽世澤，河間家聲」「河間詩高唐李杜，蔡陽功冠漢蕭曹」，一類自吹自擂聯語。（後者一聯，即在吹擂上，也是不大高明的，因河間之所以爲河間，并不在其詩也。）

文達公一生精力，當然以耗於四庫者爲多，世之豔稱其際遇清華，亦均集中於提要一事，但四庫之編纂，與其說是保存文化，毋寧說是摧殘文化，我以爲中國過去君王最能統制文化者，要推乾隆皇帝，思想有嫌疑，就殺，書籍觸忌諱，就燬，就刪，就改。夫殺與燬，本是消極的，且只是現代的，目前的計算；若刪改，便是慢性毒化，使人麻醉而不自知，成效比秦始皇的政策好得多了，且許多文

人名士都受了羈勒，不惜從鷄蛋裏找骨頭以仰答「高厚鴻慈」，而顯揚聖君「稽古右文」之至意，弘曆誠可謂震爍古今的偉大政治家矣。四庫館之開，初是要從永樂大典輯佚書，及後遂專作刪改剝毀的總機關，郭伯恭君四庫全書纂修考第二章論此事至詳，在四庫開館期內，由於館臣及軍機處奏准禁毀之書，計全燬者二千四百五十三種，抽燬者四百〇二種，銷燬石刻二十種，至違礙重複書之銷燬，每種數十部或數百部不等，統計起來，當在六七萬部之數，加以以後歷年繳進，十萬部之數，諒非誇大（參看陳乃乾先生禁書總錄）。書籍銷燬且不談，對於板片的銷燬尤可驚心，自乾隆三十九年陳輝祖奏請焚燬板片起，至四十五年，共收應繳板片五萬二千四百八十塊，這些書版，都以每千斤二兩七錢的代價賣給造辦處玻璃廠當作柴薪燒了！張菊生先生跋四部叢刊續編影舊本鬼說之崑山文集，以四庫本對勘，其「貧薪對」一篇，刪改至十四處，其中且有兩大段約百餘字竟全部去掉，此外每篇刪去三五百字者，比比皆是。所諱之字，大抵是「賊」「胡」「虜」「犬羊」「夷狄」「女真」等，而改爲「敵」「人」，「北庭」之類，最怪者，連「中國」兩字，亦在所必改，因爲是和夷狄對立之故，這是關於書的（一）；若在文字獄一方面，由四庫開館起，因各省進呈之書而加意羅織，計十年之間，不下四十件，株連人命，何止數千萬名，有此數管齊下的辦法，無怪乎十全老人只聽見一片頌聖之聲了。所以，別人提起文達公主纂四庫是挑大拇指，但我總是搖頭，覺得這事不說也罷。不過設身處地

，假定今日文人處在那樣時代，也很難逃出樊籠耳。（從容就死，原不易易。）就編著四庫提要一事言，李樾縵亦大有微詞，日記云：「四庫總目雖紀文達陸耳山總其成，經部屬之戴東原，史部屬之邵南江，子部屬之周書昌，皆各集所長，書昌於子，蓋極畢生之力，吾鄉章實齋爲作傳，言之最悉，故子部綜錄獨富，……耳山後入館而先歿，雖未及見四部之成，而目錄頒行時，已不及待，故今之言修四庫書者，盡歸功文達，然文達名雖博覽，而於經史之學則實疏，集部尤非當家，經史幸得邵戴之功，故經則力尊漢學，識詣既真，別裁自易，史則耳山精於考訂，南江尤爲專門，故所失亦渺，子則文達涉略殆遍，又取資貸園，彌爲詳密。唯集頗疏漏乖錯，多滋異議。」此外我記得李氏讀了紀氏改本的史通削繁，也會大大譏評一番，惜一時查不出，不再具引，凡不甚贊同紀氏者，大約都是說他的學問並沒有這樣大，提要之成，全賴當時諸漢學名家的協助。然亦有特別代紀氏張目者，以爲組織排列，鈞勒部署，全出紀氏一人之手，如阮文達紀氏文集序，同書劉權之序，漢學師承記，以及近人郭氏四庫全書纂修考，中和月刊所載仰彌君「關於紀文達」等文均是。李君意見有時甚褊，凡非純粹漢學家皆在被罵之列，如標榜辭章考據義理并重的方姚一派亦不免，唯徐桐以曾爲李之房師，荐其卷而不售，雖是宋學腐儒，却很蒙青眼而已。我不願替祖先吹牛，在中國目錄學史上，四庫提要當然是集大成的，可惜我沒得閒暇全部翻閱，但記得各書提要似有一固定公式，卽先說好處，次說缺點，然後來

一句要亦小疵不足掩大醇也一套的話。大有塾師批學生文章口吻。武陵余嘉錫先生，續與篤行，曾爲四庫提要辨證若干卷，對提要評隲甚精細，昔在大公報圖書評論連續刊行，後印單行本，但未藏事，余先生也算舊日師長之一，像這樣，把得失一一詳論，我認爲是最好的批評態度，比範統的褒貶要好得多了。四庫提要問世之後三百年，北平的近代科學圖書館又有編輯續四庫提要之舉，此事係由中日合組的東方文化事業委員會主持，聽說已告一段落，希望早日印出，以快眼福。但由此想到自己的文化，要別人去整理，又未免自愧起來了。

普通人知道文達公編四庫全書；可是很少有人買一部四庫提要作消遣，但閱微草堂筆記却與聊齋志異爲每個人枕畔必備之書，在這一點，我的觀察，以爲文達公的偉大并不小於作四庫總纂。前些時，打算買一部盛刻初印的筆記，懸重價亦不可得，至今尙耿耿。閱微與聊齋志異的異點，卽一在傳奇，一在說教。故盛時泰跋「姑妄聽之」轉述公語，對蒲留仙之摹寫狎蝶曲折人微頗不謂然，以爲：「使出言自，似無此理，使出作者代言，則何從而聞見之？」然此正筆記之不能與蒲書並駕處，古人論文原亦不主張非見過的不能寫，所謂「意司契而爲匠」，乃是要在想像上下工夫。如照此論，則唐人小說也大半要不得，余幼時讀閱微不數葉輒棄去，其滋味真是去嬰寧蓮香菱角黃九郎之類遠甚，然父親和祖父則提倡讀筆記而反對讀聊齋，我現在年紀雖已過三十，可是思想仍不變，是好是壞，自己

也不曉得。唯筆記在描寫細膩刻劃人情上雖不及聊齋，但清淨簡練，不失爲紀事之佳範，若去其教訓意味過濃之詞句，拿來教教初中學生，想來比古文辭類纂等書一定有效得多。余最愛讀槐西雜誌序文，其所寫槐西老屋「距城數十里，自僚屬白事外，賓客殊稀，晝長多暇，晏坐而已」的境界，正是苦於人世塵氛的人所理想的，特我所樂者不在狐鬼，而是掌故佚聞，也許是生于亂世，未嘗享過一天靜福，所以喜歡聽聽古人的事以當大嚼耳。文達雖是常常在筆記裏寓言忠孝，或者托於鬼神，但其思想却亦有不可及處，如筆記卷十一一則云：

「三從兄曉東言，雍正丁未會試歸，見一丐婦，口生於項上，飲噉如常人，其人妖也耶？余曰：此偶感異氣耳，非妖也，駢拇枝指，亦異於衆，可謂妖乎！余所見有豕兩身一首者；有牛背生一足者；又於聞家廟社會見一人右手掌大如箕，指大如椎，而左手則如常，日以右手操筆鬻字畫，使談識緯者見之，必曰此家馭，此牛禍，此人疴也，是將兆某患，或曰是爲某事之應，此余所見諸異，毫毫無徵驗也。故余於漢儒之學，最不信春秋陰陽洪範五行傳，於宋儒之學，最不信河圖洛書，皇極經世。

我對今文家不敢厚非，只有瑞應感夢那一套可不敢恭維。皮鹿門經學歷史算是一部好書，但對識說仍極鼓吹，非常遺憾。如紀氏者，思想總不能不算通達了。筆記又有經香閣一段，頗可代表紀氏對漢學宋學的批判，像李慈銘一派，只要是宋學便分文不值，文達是不取的。其言甚長，仰彌先生文中

已具引，今摘要曰：「宋儒之攻漢儒，非爲說經起見也，特求勝於漢臣已；後人之攻宋儒，亦非爲說經起見也，特不平宋儒之詆漢儒而已。韋蘇州詩曰：水性自云靜，石中亦無聲，如何相相激，雷轉空山鳴，此之謂也。平心而論……尙書三禮三傳毛詩爾雅諸注疏，皆根據古義，斷非宋儒所能；論語孟子，宋儒集一生精力，字斟句酌，亦斷非漢儒所及。蓋漢儒重師傳，淵源有自，宋儒尙心悟，研索易深，漢儒或執舊文，過於信傳，宋儒或憑臆斷，勇於改經，計其得失，亦復相當。惟漢儒之學，非讀書稽古不能下一語，宋儒之學，則人人可以空談，其間爾文同生，誠有不盡斃人心者。」言雖未多，却是很公道的，說句沉腐的話，也許就是「讀書見道」的關係，所以才有這樣沒火氣的見解。漢學流行三百年，乾嘉爲其根蔕，四庫之編纂，又乾嘉漢學之集粹也。近人錢賓四爲近三百年學術史，一反梁任公爲漢學張目說法，以爲人心之頹墜，未始非漢學講得太利害，宋學盡付高閣之過，這是有所激而云然，在學術上又是一個看法。

爽良野棠軒撫言云：「奇人人喜以異事歸之，漢之桓侯，唐之尉遲，明之常開平皆然，猶之文辭敏曉之事，在宋則蘇，在明則解縉，本朝則紀文達，藉爲談噓，不足信也。」頗是有見解的話，胡適之所謂箭垛子式，滾雪球式的歷史，不過是這說法的引申。集中於文達公身上的幽默故事，也像徐文長一樣，隨着地方而各異其說。昨天我的小孩子從學校圖書館居然借到一本「紀曉嵐滑稽故事」，我

沒有功夫細看，大約一定有許多是屬於通常「公式」的。曾文正也是有名的諳諳人物，但爲事功所掩，遂不著，紀氏無事功可言，皇帝所以喜歡他，正因爲這一聰明。如草進四庫表文，即非公手筆不辦，而高宗看了，也會斷定「一定是紀某手筆」，文人遭遇如此，也就算是不錯了。像「老頭子」「靴甬走水」等故事，都是人人習知的，郎潛紀聞初二筆，英和恩福堂筆記，對此類故事搜羅不少，要算比較可靠的了，自餘紀載，恐均等之「集矢」。恩福堂筆記有幾則，尙可讀，如：「文達公與（劉）文清公談佛法，文達云：我則冥然罔覺，悍然不顧。文清答云：先生扶釋典要，錄成八字，恐先生手有芒刺，卽知痛耳。兩公相視而笑。」「文達輓朱笥河先生一聯云：學術各門庭，與子平生無唱和；交情同骨肉，俾余後死獨傷悲。二公所學具見於此，而語尤真摯，且非文達，亦不敢作此語。」「予昔與大興朱文正公同值南齋，一日文正曰：北方氣候苦寒，時蔬薦晚，當此春韶佳麗，南省已排菜盈衢，家家作春盤之會矣。猶憶家竹君兄於當年多方購覓，極盡新蔬之品，約士大夫宴集於家，坐上客滿，或琴或書，或對揪枰，或聯吟，或屬對，勾心鬥角，抽秘騁妍，酒酣耳熱之時，同人以有以太極兩儀生四象命對者，滿座正凝思間，或報紀曉嵐至，至則狂索飲饌，同人卽以前句示之，僉曰：對就始許入座，否則將下逐客之令，曉嵐應聲曰：春宵一刻值千金，吾飢甚，無暇與諸君子爭樹文職也，座客聞之，無不絕倒。文達公無書不讀，過目成誦，枕經薛史，淹貫百家，卽信口談諧，便成工對，其

敏捷尤深人欽佩。」數則均頗注意於對聯，蓋聯語足易見人才思，非矜敏者不辦。以數目屬對，像「三才天地人」那種才算難對，若太極兩儀云云，原非甚難者，特以春宵成語屬對，卽景生情，天衣無縫，實在要「天才」。因而聯想到清末劉坤一五次督江，七旬作壽事，有人贈一聯云：「五督兩江，一籌莫展；七旬八妾，半子俱無！」真是譏而虐矣。

文達公的詼諧，自己也很自負的。如詩集南行雜詠過德州偶談東方曼倩事一首所云：「十八年間侍紫宸，金門待詔好容身，詼諧一笑原無礙，誰遣頻侵郭金人。」殆頗有自己寄託之意。閩江行程與同人倡和詩中更有「臣朔滑稽固天性」之語，尤可證明。所以雖以不值得的事牽累到遣戍烏魯木齊（二），仍然達觀隨遇，不以爲苦，錢大昕跋烏魯木齊雜詩云：「讀之聲調流美，出入三唐，而敘次風土人物歷歷可見，無鬱鬱愁苦之音，而有春容渾脫之趣。」老實說，文達公詩集十數卷，大部分都是應制，館課之類，實無可取，唯南行雜詠及烏魯木齊雜詩，親身經歷，筆之於篇，殊覺可愛。烏魯木齊詩每首均加小注，寫滲睡風物，絕有趣致，比南行雜詠更堪吟味。其咏麥一首注云：「天下糧價之賤，無逾烏魯木齊者，每車載市斛二石，每石抵京斛二石五斗，價止一金，而一金又止折制錢七百元，故載麥盈車，不能得錢三貫，其昌吉特納格爾等處，市斛一石，僅索銀七錢，尙往往不售。」云云，余於三十年冬讀此，曾批注云：「今江南北，米價非百數十元一石不辦，而戰亂方無已時，奈

「奈何」！却想不到一年以後，由百而千，今翻讀舊書，誠不勝今昔之感也。又一則注云：「打麥必倩客作，需客作太多，則麥價至不能償工價，印房蔡揀種麥，估值三十金，客作乃需三十五金，旁皇無策，余曰不如以五金遺之，省此一事，衆爲絕倒。」於此等處，大見此老突梯鷓夷，可以使人哭笑不得。最後一首注云：「余從辦事大臣巴公履視軍台，巴公先歸，余留宿，半夜適有急遞，於睡中呼副將梁君起，令其馳送，約遇台兵，則使接遞，梁去十餘里，相遇卽還，仍復酣寢，次日告余曰：昨夢公遺齋廷寄，鞭馬狂奔，今髀肉尙作楚，大是奇事，以真爲夢，衆皆粲然。」頗可與陶菴夢憶自序合看，不謂西陵酒徒之屬，竟真有其人，只怪吾輩見淺耳。

「庚辰集」「我法集」皆先生選錄試帖之作，專爲家人考試說法者，最爲陋書，但像我法集，似爲當日社會所需要，故版本甚多。我會將我法集細閱一遍，覺得如此的書，也有他的道理。今日若想作文作詩，是不是須先學一點法度，然後再自己發展，頗有討論必要。我法集中許多試帖題目看起來都是空空洞洞，叫我們簡直無從措手的，而皆可以敷衍成五言八韻，且講得頭頭是道，反覆生發，足見變化。周知堂先生曾說八比文是中國文體之極致，在技巧上可說是無以復加的，試帖詩何嘗不可作如是觀，我們不是要作八股文與試帖，但那縝密的方法却可研究。今日中等以上學生作文程度之壞，是否由於文章太沒規律可循，大家都在跑野馬，還希望有經驗的先生們體察一下。同時，我願提出我

法集來爲「文章作法」「作詩法」之類的參考，茲以「賦得野竹上青霄」爲例，看看古人的水磨工夫如何！

野竹多年長，叢叢上翠屏；本來低地碧，何亦半天青？藉託陔陀勢，延緣迤邐形。漸連斜坂上，直到半峯停；鳳尾高峯見，鸞音下界聽；掃雲牽鬢鬣，障月隱璫玲；鳥語藏蒙密，樵蹤入杳冥；誰當發絕頂，卜築此君亭。

說明：「此工部何氏園林詩，野竹在地，何以能到青霄？再加一「上」字，意似運動之物，益不可解。蓋山麓土阪陔陀，漸疊漸高，竹延緣滋長，趁斜勢行鞭亦步步漸上，長到高處，故自園邊水際望之，如在天半也。從此着手，上字方不虛設，否則賦得山頂竹矣。首二句明點野竹，次二句暗點上青霄，……五句至八句，力寫上字，九句至十二句，正寫上青霄，題無深意，故虛寫兩句，借此君亭結之。此種是細雕生活，用不得大刀闊斧，然細雕工夫，不始於細雕，大抵欲學縱橫，先學謹嚴，欲學虛渾，先學切實，欲學刻畫，先學清楚，方有把鼻。……吾五六十年，閱歷之言，汝其識之」。

這樣的詩，我們何嘗要看？但解「上青霄」三字，亦自不惡。今日新詩，不得成功，多半是缺乏此細雕工夫，學生在學校的幾何代數試題，往往非社會所實有，然必須習者，所以養成一種推理的基礎，詩文有同然也。在文法、修詞、詩格、詩律破壞到極點的今日，讀此種文不搖頭者蓋甚少，不過

拿掉感情，細細思索，或者不我以引用此段爲多此一舉，正未可知。

公自謂詩出江西宗派，以蘇黃爲法。但我的看法，寧謂近蘇而無其才氣，實非學黃而取其艱澀。晚年詩文不自收拾，故集中不大看見佳什，七十八歲時，作鶴街詩稿序有云：「余自早歲受書，卽學歌詠，中間奮其意氣，與天下勝流相唱和，頗不欲後人，今年將八十，轉瑟縮不敢著一語，平今吟稿，亦不敢自存，蓋閱歷漸深，檢點得意之作，大抵古人所已道，其馳騁自喜，又往往爲古人所撝呵，撚鬚擁被，徒自苦耳。」這話看似客氣，殆近實情。我自己毫無所能，偶然也寫寫文字，但絕不想傳之其人藏之名山一類的話，蓋假使有好文章，卽自己已不存，也會有人代傳的。我於詩集中，除上述兩種紀事詩之外，只覺得壬戌會試閱卷偶作幾首最好，像「應知今日持衡手，原是當年下第人。」「顏標錯謾如難免，恕我明春是八旬。」（是年七十九）「眼底幾回分玉石，筆端一例判雲泥，只愁俗耳音難賞，敢譏高才命不齊，我有兒孫書要讀，曾看學使舊留題。」「千古文章雖有價，一時衡鑒豈無差，毫釐得失爭今昔，頃刻悲歡共幾家。」諸句，不但切實懇摯，用心亦極忠厚，實在可以刻劃出一位太平盛世老成碩望的典型。

先生的佚聞多得很多，如吸煙，卽其最著者。中和月刊二卷六期刊陳漢第先生於海王村所得煙斗拓片一枚，據記錄云長市尺二尺五寸，牙首銅鍋，鍋深與內徑，皆達八分，可容煙葉一兩許，真不愧紀

大煙袋之名矣。傳說公自城中往海澱僂直，一路二十里，只吸煙一斗。又庸閒齋筆記其賽煙云：「紀文達有戚王某喜吸蘭花煙，蘭花煙者，入珠蘭花於中，吸時甚香，然王之煙斗甚小，一日訪文達，自謂煙量之宏，文達笑而語之曰：吾之斗與君之斗奚若，乃以一小時賽吸，於是文達吸七斗，王亦僅得九斗也。」蘭花煙根本不能與普通煙葉比，在北平只有婦人吸之，宜乎文達之看不起。然文達不能吃酒，郎潛紀聞記其房師孫端人譏之，以爲學東坡之短，蓋孫頗豪飲，及公會試得士葛正華，量冠一世，公亟以報孫，孫覆札云：「吾再傳而得此君，但終憾君是蜂腰耳。」乾嘉風趣，令人景慕。我別不能繩祖武，吃酒却無愧，竟一滴不能下咽，而煙更不行，亦堪稱不肖二字矣。

故宮所印文達公手書四庫簡明目錄及武英殿所存各詩摺，或繕寫極工，然皆捉刀人所爲，公實不能書。昭代名人書札墨迹載公一函謝人贈硯，有但恨一生書似方平，有負此硯之語，就所書觀之，竟不入格。其「書劉墉臨王右軍帖後」亦云：「石菴今年八十四，余今年亦八十，相交之久，無如我二人者，余不能書，而喜聞石菴論書。」趙懷玉亦有生齋集云：「紀尚書的拙於書。」可作旁證。可是，先生收硯甚多，每硯必銘，前見古今謝君文云，得公硯數方，惜無眼福一觀祖先手澤，也是很憫恨的事。

（癸未八日寫畢）

(一) 按乾隆四十二年上諭，有云：「日前披覽四庫全書館所進宗澤集內，將「夷」字改寫「彝」字，「狄」字改寫「敵」字，昨覽楊繼盛集內，改寫亦然，而此兩集中又有不改者，殊不可解。夷狄二字，屢見於經書，若有心改易，轉爲非禮，如論語「夷狄之有君」，更何所用避其諱邪？……所有此二書之分校覆校及總裁官，俱着交部分別議處。」皇帝的面孔是無常的。作了壞人，還得別人替他受過。四庫館臣及南書房翰林，由此觀之，大不易爲。而四庫之剗改，也足可證明都是「奴才」起意者多也。故曰：雞蛋裏找骨頭。

(二) 乾隆三十三年，公親家盧見會以兩淮運使舞弊案，有旨籍家，公洩信於盧子蔭恩，因此遣戍。以今日眼光看來，實在很冤枉的。

著 鷗 瘦 秦

舅 二

秦瘦鷗先生的作品，是用不着再介紹的。看了他底轟動全國的巨著「秋海棠」便會知道。他的秋海棠是一部反映現實深雋的作品，不會看過他的小說便已看過戲了。

而「二舅」是繼以秋海棠之後的唯一佳作，這裏因爲「秋海棠」曾賜予了金鋼石般的反響和成千萬讀者的鼓勵。所以他以更努力的姿態出現文壇，寫成了他的「二舅」。在書未出版之前，已有上千的讀者來信特約了。他底前途成績，定是優美的，這是作者細心大膽的努力，也是廣大讀者給予秦先生誠懇的鼓舞。

每冊定價七〇元

編 局 書 平 太

選 筆 隨 文 散 代 現

在當年的文壇，單行本與雜誌雖是琳琅滿目，數不勝數。但對比較名貴的文學作品却不多見。

現代散文隨筆選是羅列了當代名家的傑著而編印的。這裏包含着數十篇精細雋永，刻調秀麗的散文隨筆，而每篇都有深味思致的情味。每一個作者都夠得稱青年學者們底導師的。如周作人，陶亢德，紀果庵，周黎庵，丁諦，柳雨生，蘇青等名家。

對這一部有珍貴價值的作品，研究文學與愛好文學的子弟們確是不可多得一個供獻。希望讀者們注意它底出版日子。

看了這書之後，再證實這個介紹確是真實的。

每冊定價一五〇元

版 出 近 最 局 書 平 太

兩都集

版所不翻
權有准印

著者 紀果庵

發行者 太平書局

發行所 上海福州路三四二號
太平書局

電話九四九一五

印刷所 上海西康路四八九號
太平出版印刷公司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初版

每冊定價壹百元

82
279160

2791

0